

中國邊政

چین چىگار سياستى

ཀུང་པོའི་མཐའ་ཁྱེད།

چىن چىگار سياستى

目錄

101

漢滿蒙維藏合璧刊名		許占魁	(1)
蒙藏邊疆之重要		宋念慈	(7)
敬悼 蔣故總統經國先生		葛敦華	(4)
從三民主義觀點看西藏高原在國防地理上的戰		金兆鴻	(9)
略價值		張遐民	(20)
七十六年拉薩事件之分析		王吉林	(21)
就大陸自然環境及邊疆地區現況提供當前邊政		呂莉玲	(26)
應進行之幾項要務		祥伯	(35)
從中華文化看蒙藏與內地文化之融合		李憲章	(44)
唐太宗對突厥政策之探討		李碧雯	(48)
烏梁海邊區之概況與素阿特人		李日煌	(49)
中國邊政協會七十六年年會紀錄			
西藏戲劇——卓娃桑姆(二)			
國內外大事記			

中國邊政雜誌社印行

中華民國七十七年三月 出版

蒙藏邊疆之重要

許占魁

何謂邊疆？歷來學者專家各有其說，於是有：地理邊疆說、文化邊疆說、民族邊疆說、政治邊疆說、國防邊疆說、迺至經濟邊疆說等不一而足，然則揆諸史實與當前現狀，則仍以蒙古、藏族聚居區、新疆及西南諸地為邊疆地區較為合適；占魁承本協會漢、滿、蒙、維（回）、藏各族理事諸君子之謬愛，擔任本協會理事長、於任期將屆滿之時（民國七十五年初至七十七年初），爰就蒙藏邊疆之重要性，略抒管見，以就教於高明。

蒙藏兩民族各有其源遠流長之歷史文化，與內地漢族之所擁有者迥不相同，近人論之者多矣，茲不贅叙；內外蒙古地區自清代康熙年間全部列入我國版圖，並實施蒙古地區特有之盟部旗地方行政組織，迄今已有三百餘年之久，較諸美國自立國至今之歷史為尤久，迨至我中華民國肇建伊始，即於民國元年十月頒布「蒙古待遇條例」，明白規定蒙古盟部旗行政區劃、及王公喇嘛待遇等均一仍舊慣，概予維持，其後雖於民國十七年熱河、察哈爾、綏遠、寧夏相繼建省，蒙古盟部旗行政區劃不惟未予廢除，更於民國十九年召開「蒙古會議」，翌年即由國民政府明令頒布「蒙古盟部旗組織法」，在此項法令中，明白確認盟部旗地方行政區劃之合法性，內外蒙古地區之具有特殊性，於焉可知。

至於西藏及藏族聚居區，有其範圍與實質之不同，前者在範圍上僅指我國地圖上之「西藏地方」而言，絕不能擴大及於青海、西康等地區；而後者，亦即藏族聚居區，其所涵蓋之範圍，則較為廣泛，舉凡藏族同胞所聚居之青海、西康、西藏乃至四川、雲南、甘肅之一部份地區，均可稱之為藏族聚居區。在藏族同胞聚居區內，藏胞對佛教信仰特為重視，且均具極度之虔誠態度，寺廟之所在，往往即為政令之所出，因此「政教合一」制度，在此一地區廣被接納；在地方行政區劃方面，其基層組織稱為「宗」，其地位與內地各省級以下之「縣」，約相當，此為藏族聚居區之特性。

新疆及西南、東北等邊疆地區，皆為國防要衝，就民族方面而言，新疆一地即有「漢、滿、蒙、回、維（吾爾）」、哈（薩克）、喀（爾克孜）、塔（伯）、索（倫）、歸（歸化之俄羅斯）、三塔（塔塔兒、塔吉克、塔蘭其）、加一烏（烏孜別克），合成十四族。之說，其民族之複雜，從而可知；西南地區則有苗、僮、侗、傣、水家、民家……等十餘族之多；東北地區則有滿、錫伯、索倫、鄂倫春……等八、九族之多，其為民族邊疆，應無疑義，惟在遜清中末葉之後，均已陸續省、縣其地，與內地之地方行政組織，初無二致，但由於其所處之位置，類多為國防要衝，我人自亦應特加注意。

在我國蒙、藏、滿、維（吾爾）……等數十種邊疆民族中，能創出足資運用之本族文字者，並不多有，其中以蒙文、藏文、滿文及維吾爾文為最顯著，而四者之中，滿族同胞由於「隨旗移轉」，散居各省，在人數上遂成為絕對之少數，在此種情況下，欲保有本族語文，憂憂乎其難哉，固滿文在應用之功能上，幾已降至最低程度，但以清朝初葉，各項重要載記，多以滿文為之，此即所謂「滿州老檔」，欲研究清朝史事，自應閱讀「老檔」，故滿文在學術上，仍具價值；但蒙、藏、維文，則仍為現仍應用之文字，其流通地區之廣，較諸現今世界上若干國家之面積為尤大；蒙、藏、滿、維諸邊疆同胞之智慧，較之內地漢族同胞，毫無遜色之處。

蒙藏等邊疆同胞，各有其源遠流長之文化習俗、宗教信仰，其內涵至為廣博而精深，姑以蒙藏地區所流行之佛教而言，與內地之佛教即大異其旨趣，在佛學之領域中，各擅勝場而難分軒輊，一旦了解，必將樂於進修，如近年來藏籍活佛、喇嘛來台，即廣受此間佛教信徒之膜拜，因而皈依者大有人在，在我國如欲一探佛教密宗之堂奧者，捨蒙藏佛教莫由。因此無論在國防需要上、國族團結上、國家主權完整上，蒙藏邊疆均具有極重要地位；縱或在學術研究領域、宗教信仰範疇等方面，蒙藏邊疆亦佔有相當之地位。

因此研究蒙藏邊疆，幾已成為近百年來國際學術界之一種潮流，歐、美、日、俄諸國之學術機構，對我國蒙藏邊疆之研究，至為積極，其研究之成果，亦極為豐碩，我人固不敢妄指研究我蒙藏邊疆之國家，對我蒙藏邊疆懷有分化或侵奪之陰謀，惟凡屢欲分化侵奪我蒙藏邊疆者，必自研究我蒙藏邊疆始，此則當屬可以斷言者。證諸往事，日本之鑽研「滿蒙」、俄國之探究「蒙新」、英印之剖析「西藏」，其結果如何，史實斑斑，毋庸贅述，因而如何積極從事蒙藏邊疆研究，應屬當務之急，本「中國邊政協會」即本於此項理念，於卅餘年前，由熱愛邊疆之各族人士共同發起籌組，為國內唯一之邊政社團，并發行「中國邊政」季刊，迄今廿餘年未曾間斷，截至七十六年底，共出版一〇〇期，約刊載論文一千數百萬言，發行面雖難云普及，但受贈之國內外各學術單位，則極為重視，據曾赴美各著名大學參觀者言，均對「中國邊政」季刊妥為陳列及珍藏，上年底又有五十餘所美國大學，透過我國立中央圖書館，希望能獲得「中國邊政」季刊，本協會所有成員眼見己身之刊物受到重視，自當深感欣慰，惟面對未來，蒙藏邊疆之有待加強研究者仍多，季刊本身之有待改進者亦仍多，使吾人更感任重而道遠，願與本協會全體同仁共勉之。

敬悼 蔣故總統經國先生

宋念慈

當人們正沉迷於電視劇的時候，
忽然一陣突如其來的噩耗說 總統已蒙主的恩召，
永在祂懷裏安息！

經國先生呵！你怎麼在國人正需要你的時候，
竟捨我們而去！？

你太累了，在山巔海角都曾印遍了你的足跡，
在荒野的茅棚裏，都曾聞到過你的氣息，

你的淚和血不知有多少竟流在一起，
你不怕荆棘縱橫，狂風暴雨，

你始終是幕路藍縷，履險如夷。
你會打擊過貪婪的奸僧和橫暴的地痞，

你會和罪犯同宿工寮，你會拆穿史魔的面具，
憑著一棵火熱的心和耐寒的雙腳，

踏破了西伯利亞的冰天雪地。
呵！那災難的贛南地區，

因為你的蒞臨而感到春風時雨，
仰望如青天，歡呼而感激！

× × × × × × × ×
你能容能忍，有守有為，
有深謀遠慮，更有恢宏的志氣，

不令遲疑貽人後悔，讓國家建設走上新的世紀。
你鼓舞人民發揚踴躍，變散沙為水泥，

讓國魂與國土永不分離！
× × × × × × × ×

親愛的經國先生呵！
你恪遵三民主義和 總裁的遺訓，

堅持著法統的尊嚴，葆愛著同胞的民權，
你明知天年有限，你還是嘔盡了最後的一滴血，

為的是光復華夏，還我河山！可是，

我們敬愛的經國先生呵，
你的血雖然流盡，而精神却永在人間！
× × × × × × × ×

總統，我們親愛的經國先生，
記得你曾為廟宇題「人壽年豐」的匾額，

如今，的確年已豐了，人也壽了，而
你却為「道」而死了！可是，你的血白流了麼？

不，它將灌溉這粒生命的麥子，變為千萬棵，
它們將跟你一同再起！

親愛的經國先生：

你已活在人的心裏，你正活在人的心裏，
你也將永遠活在世人的心裏！

宛如萬里夕陽垂地，雖說你已走進了漫漫的長夜，
但却照亮了另一面黑暗的大地，

哀痛的人們盼望你明晨再早早地升起！

從三民主義觀點看西藏高原

在國防地理上的戰略價值

提 要

葛敦華

戰略是運用和創造有利條件的科學和藝術，使人類在追求其目標和願望時，能增加其成功的公算。

某一地區的戰略價值，隨着地形特質、人文狀況、兵力佈署，科學水準以及大環境之影響而變動。我國由於地形結構，氣候及歷史演變，歷代之國防措施以環衛地帶來保護中國本部的核心，以環衛地帶支持邊疆之駐守和開發，在傳統的國防構想，邊疆的防守是增加國防的縱深。

西藏高原，地面交通困難，長時積雪。但比較上說自西藏進入印度和尼泊爾較易，自南向北進入西藏較難，自中國內陸西部入藏較易，自西藏東向入內陸較難。但在現代之飛彈與核子戰爭中，高原對於火箭發射時熱量偵察較易，山區隱存發射台甚為理想，在未來之戰爭中，對地球磁場日彈頭電離子，無線電被干擾等等的察覺較易，是中國國防中之重要地區。

三民主義之目的在使中華民族獨立自主並享受永久之安全保證，對內各民族絕對自由、民主、平等。西藏因受陸地封鎖，無法充份開發其經濟，提昇其文化水準，本身亦不足防衛與自保，必須與中華民族之各族完全合作，必須在三民主義統一全國之基礎上才有國防，才能符合西藏之條件與最高利益。

一 戰略價值的因素

「戰略」這一個名詞是非常鬆弛而混淆的用語，許多軍事思想家，許多有關部門的學者，以及許多國家的軍事學校對「戰略」都各有各的看法，說法和用法，彼此並不相同。本文並不想去澄清它，也無此必要。但是為得明確地思考和表達我們對西藏高原戰略價值之研究，我們必須先簡要地敘述我們所指的戰略價值是什麼？

綜合現代權威學者，以及對戰略問題作嚴肅探討的專家們意見，我們可以說戰略是為得要達到某一種目的或目標，或某一種願望，對問題作全面的、全局的、全程的思考，來決定一種策略，或步驟，使我們自己能夠在追求目標時能增加成功的公算，也就是減少失敗的公算。同時能以最低

的成本，以求得最大效益的一種科學和藝術。

我們要特別注意的是戰略是照顧全局的，不只是局部的。全程的，不只是某一階段的，是考慮投入最低成本的，而不是浪費成本的。

但是天下事，不如意的十常八九，處在某一種情況下，要想達成某一種願望或目標，時常是十分困難的，有時幾乎是不可能的，那麼怎麼辦呢？

人類之所以有頭腦會思考，原來就是因為人類遭遇了困難，要去克服它，所以頭腦才能逐漸發達，使人類自己能解決問題。戰略的用處也就在這裏，戰略家先確定自己的目標，然後分析環境和條件，他先要明瞭當前和

未來的環境，分析要達成目標先要具備那些條件，當前已有那些條件，缺少那些條件，條件不夠是不能成功的，有了條件，要知道怎樣去運用它，沒有那些條件要知道怎樣去製造它，製造有利的條件，是戰略家的首要事務，有了有利條件才有成功的公算。

戰略是一門並不深奧的學問，說明白了只是這些，從古到今雖有無盡的種種說法，但其涵義無非是人類在各種行為中，想如何達到目的的基本原則而已。

那麼進一步研究戰略價值是什麼？這裏我們必須略加說明，因為本文要探討的是西藏高原的戰略價值。

戰略價值也就是上面所說的對於達成某一目標，它所有的價值何在。上面說過戰略家要瞭解環境和分析條件，環境和條件能增加成功公算的是有價值的，不能增加成功公算的沒有價值。

在研究這些問題時，我們還得認識一些其他的因素。那就是環境和條件的相對性。戰略是在兩方或兩方以上利益衝突，相對抗時使用的。因此我們必須記住那是對抗，沒有對抗就不必有戰略，因為是對抗的，所以一切條件是相對的。一萬名戰鬪員對五千名是佔人數優勢的。一萬名對抗對方的二萬名是處劣勢的。所以說「一萬名」這個單一的數字，本身是沒有意義的，看它要對抗的人數是多少而定，所以說戰略價值是相對的。萬里長城在古代防禦北方異族入侵中國是有用的，城牆對不能使用火炮部隊是有用了，對沒有飛機、直昇機的敵人是有的，對於有飛機大砲的敵人就沒有用了，今日的長城在作戰上是毫無用處的，萬里長城今天只有當作史蹟供人遊覽的價值，而無戰略價值。馬其諾防線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中亦毫無戰略價值，那是由於德軍對於戰車使用的戰術改變的結果。

所以說戰略價值不是永恒不變的，而是相對地不斷在變。地理的因素固然很重要，而且有它的基本影響。地理的因素，比較穩定，喜馬拉雅山的高度和形態，在幾百萬年以內，變動不會很大。但是人類在科技方面，以及其他觀念和行為方面變動很大，因此喜馬拉雅山在人類自己對抗自己的戰爭裏它的戰略價值就會變動。這是我們研究西藏高原時首須注意的一點。

概括言之，影響戰略價值的因素如下：

(1) 地理因素：包括河川、山脈、沼澤、森林、稻田、運河、地面人工建築物等等，連同氣候在內。同時該一地域和其他有關地域之相對位置為荷。

(2) 人文因素：包括該一地區之政治、經濟、社會等之狀況如何。

(3) 兵力因素：在該地區之武裝力量為何？與相對抗的兵力對比為何。

(4) 科技因素：當前相對抗之兩方，其科技之發展狀況為何？

(5) 大環境之因素：相對抗雙方之環境固屬重要，但可能有更大範圍之環境亦足以影響某一戰略形勢。例如，波斯灣之形勢對伊朗和伊拉克都有影響，但美蘇二個巨強在中東之鬥爭勢必是對兩伊對抗都有影響。

二 我國國防地理的基本結構和概念

中國人生存在亞洲東部已有一段長久的年代，她的有正確文字記載的歷史當在四千年以上。今日的中國人百分之九十五是漢人，其餘的由蒙、回、藏以及許多少數民族組成。漢人和各族的融滙混合相處的歷史也已很長久，尤其文化之相互交流和合成，比之北美洲新大陸各移民種族的混合相比，可謂長久得多。所以當一九一一年，也就是民國元年，孫中山先生所領導的國民革命，推翻了滿族政權——大清帝國之際，並沒有像俄國革命，或法國革命，仇殺當時被推翻的王朝及其族人。原因是三民主義的革命，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而非清算各民族間之仇恨，那是不存在的一回事，各民族間早已融滙成一個中華民族，如果說在中國歷史下某一時期，中國分離而並不統一，那只是當時的政治原因和民族問題無關。

在地理的結構和國防的基本概念上，中國也相當一貫，歷代的國防設計大致相同。這和上節所討論的戰略價值因素有關，因為過去的科技變動不大，而地理因素則可說沒有變動。所以基本概念也就沒有很大變動。

整塊的中國土地很難加入明顯的區分，曾經勉強地劃分為東北、華北、華南、西南、西藏高原、新疆和蒙古。就地形看中國可謂是多山的，平原只佔總面積的百分之十二，盆地佔百分之十九。主要山脈和河流可說是由西向東。天山、崑崙山和喜馬拉雅向東延伸一千英里，到了中國東部山脈才逐漸有間斷，而降低高度。由於雨量分佈以及氣候之變化，中國愈向東，尤其愈向東南，愈適合於居住和耕種，因此中華民族自始就由北向南，由西向東遷移和定居。在西北部土魯番地區，每年雨量只有零點五吋，迪化也不過十點九吋，向東到了西安便有廿二點六吋，北平廿四點七吋，上海四五吋，長沙五十二點一吋，汕頭五十九點七吋。傳說中漢人之「漢」字為水旁，早期是尋找有水源地方居住的民族，因此漢人百分之九十五居住於中國之東部和南部，從過去人民要靠農耕的原因看，更會如是。在東三省的北部，每年可供耕種的日子為一百六十天，往南移到了北平這一線為二百天，到了長沙流域增至三百天，四川和湖南三百廿天，再往南

到了台灣，廣東幾乎是三百六十五天都可耕種，因為全年每日平均的溫度不會低於攝氏六度。在攝氏六度以下，霜水會損害農作物，不適耕種。因此漢人便主要定居於中國東部和南部。如果我們從緬甸的北端劃一條直線通至外興安嶺，我們可以說百分之九十五的中國人住在這一條線的東邊。中國的東邊和南邊臨海，出海方便，獲益良多，尤其在海運暢通以後，更有助於經濟和文化的發展。這些地區便形成了中國的核心或本土，中國歷代所要全力保衛的地區便是這個核心地帶。

從本土的核心地帶，中國人向西和向東北建立了環衛地帶。當海禁未開之前，中國傳統的敵人在北方和西北方，主要入侵中國的軍力常是由北向南攻打中國，長城的设计便是針對從北方方向南方入寇的蠻族，成吉思汗本人在他生前無法突破潼關，乃留下大迂迴的戰略，由他的兒子，繞過邊疆到中國南部，再向北攻打，把宋朝擊滅。因此，中國覺得要確保核心，環衛地帶是重要的。但任何守勢的防禦要講求縱深的配置，所以完整的國防部署，要加上邊疆地帶，入侵的異族先要通過邊疆至中間的環衛地帶，才能攻擊核心。如此中國的國防便比較安全。國防便有了充份的預警和反應時間，以動員核心的力量。

這樣的一種國防基本構想是健全和合理的。在核心的中國人運用其優越的政治和經濟力量，可以掌握環衛地帶，不至於讓中間的環衛力量，反客為主，統治中國，同時可運用環衛地帶的力量支持邊疆，如此不但在國防的體系上合乎中國的地形和過去的交通狀況，而且在國防的費用上也很節省，平日的防衛不浪費核心地帶的太多物資和財力。

不過這一切國防的傳統概念，在過去若干世紀是有效的，因為歷史上的一些敵人，雖然有時他們的軍力非常強大，尤其是在機動力比中國人強，北方的蠻族善用騎兵，而中國傳統的軍力只是步兵和步戰，因此在歷史上多次受到北方民族的騷擾。但是這些入侵中國的蠻族，在文化和科技上都比中國落後，所以固然在戰鬥上戰勝漢人，但最後都被漢族同化了。

這種情況到了十九世紀末葉起了變化，因為近代侵略中國的異族，已不再是從中國陸上後門進來的，文化和科技較低的民族，而是從海上前門來的，船堅砲利的，科技較新的西方航海民族，以及包括此後現代化較早較成功的日本。由於科技水準較高，中國的國防體系幾乎瓦解，中國險些被瓜分滅亡。

今天我們要以新的眼光，新的數據和分析來檢視中國的國防。只有在這種新的體認中，才能正確瞭解西藏高原今天在國防上的戰略價值。

三 西藏高原之特質

西藏根據西藏人自己所宣稱的區域約有五十萬平方英里，目前在中共統治之下的自治區只是其中的一部份。中共的行政劃分，將之分為六部，第一部含拉薩區，目前人口只有一百多萬。第二部併入青海，第三部歸甘肅，第四、第五部併入四川省，第六部則併入雲南。

這樣區分只是行政管理上的措施，我們今後如何重分則可待光復大陸後再議。本文所指的西藏高原，只作整體國防地理上的研究。

整個高原之海拔在一萬四千至一萬八千英尺。整個高原被山脈圍繞，北部、西部，尤其南部長達一千五百英里的喜馬拉雅山。只有東部稍緩和，斜度逐漸降低至只六千呎，然後進入中國平原。

要從西藏北部，西部和南部進入西藏，用兵萬分困難，比較上說只能自東部的青海、西康、四川、雲南等地進入西藏較易，目前興建鐵路也是沿着瀾滄江北上，自四川省向西進入拉薩。

如此地形，註定由中國內陸進入西藏較易，由西藏進入中國內陸較難。南向亦若是，南向北脈每年六個月至八個月積雪，自印度或尼泊爾簡直無法進入中國，但自西藏進入印，而傳說中的印度達摩祖師則必須渡海到中國。

西藏地理上的另一個特徵，是它為絕對的陸封之地，而無法找到水路出口。因此，西藏在歷史上雖然亦發展了她的獨特的文化，但由於陸地封鎖，和外界交流不易，貿易和經濟都不容易發展，科技因此也極度落後。

這裏必須再略加說明，沒有水路出口是一切落後的最大原因。其理由極為簡單，但藏人可能到現在還沒有充份瞭解。要開發一個地區，第一件事是先要發展交通，西藏過去可以說有車輪能夠滾的路都沒有。車輪可以載重，可以減少重量和路面的摩擦力，增加能源動力的效率。人類發明輪子，其後又發明蒸汽機和內燃機，是人類現代化的最重要步驟，美國領先使用汽車，簡直創造了美國式的汽車文化，這事包括火車、輪船，和飛機等各種運輸工具在內。但是在各種的交通和運輸工具裏有一個很大的差別，原來是水運的效率最好，而且價格也最為低廉。從效率一點看，海運比空運好。

在西藏目前已開發了拉薩、當雄、貢噶、札西通、昌都、黑河、江達、拉孜、薩迦、噶爾、拉達克等地的空運機場，可供空運，但即使空運再發展，也無法補救其陸封的先天缺陷。原因是由於一些物理定律的作用。

那是由於地心吸力的關係。飛機或騰空，才能向前，自一地飛向另一地，達成運輸目的，爲得要騰空和保持高度，它便要大量地化費能源（汽油）和地心吸力對抗，因此大部成本都花於把貨物提高，亦即騰空，這是沒有用處的花費成本。船運則不然，海水有浮力，船隻不發動機器也可載重，船隻靠碼頭裝載物品，不必開動主機和消耗燃料，就可以載重幾百噸，幾千幾萬噸的貨品。飛機不能載太多貨品而且停留空中不消耗汽油，因此水運最經濟。一個國家要發展經濟，必須靠水運，台灣今天因爲是海島，國民生產毛額中的千分之九十五來自海運貿易。沒有這個便利，台灣便沒有今天的經濟成長，也沒有今天的國防軍力。

西藏受了陸封的限制，如欲自力發展成爲一個獨立的政治實體，實不可能。因此西藏必須以中華民族的一份子，尋求合作，共求整個中華民族之共同發展，乃是符合西藏人之利益。自歷史、文化交流上看，尤其由本節簡要地，但十分正確地分析西藏國防地理之特質看，西藏必須參加整個中國的國防體系以內，惟有如此，西藏才能在現代化的環境中，發展和發揮其特殊的貢獻。

四 現代與未來之戰爭

本文的主要目的在於研究西藏的國防地理。國防的着眼應該是當前的，和未來的。研究過去固然可以獲得一些經驗和教訓，但是如果這些經驗和教訓，對當前我國面臨着的事務無甚關聯，則那種研究是徒費時光，而於事無補。站在我們今天的立場和情勢來說，我們的研究重點應該是對當前和未來的瞭解，研究我們光復西藏之後，國防上要做些什麼？尤其是和西藏有關聯的是什麼？

首先，我們必須特別指出，今日戰爭，從國際關係上看，它不會是局部的、獨立的、有限的。即使牽連到西藏也是如此。西藏不會個別發生戰爭。中共軍隊一九五九年進入西藏，殲滅西藏人的抗暴力量，這不是一場國際性的戰爭，而是和大陸其他地區一樣的人民反抗共產主義的行動，目前在西藏這種行動還在繼續進行中。不過由於中共軍力大量進入西藏之後，抗暴力量不會產生具體效果。一九六二年起中共大約有十四個師的兵力駐紮在西藏。我們今天如要明瞭西藏的戰略價值，要從全球的戰略的態勢去觀察才能格外清楚。

我們所謂的國防是防止外來的軍力進入西藏？在今日和未來誰有這個力量呢？印度雖然向來想侵佔西藏，而且自認她對西藏有她的地理、歷史

、宗教、文化等方面之特殊關係，但印度却無此力量，而且其本身的政治、經濟等問題也太多，所以，我們不必擔心印度。英國人也無力再求染指，對西藏威脅最大的只有蘇聯。當今世界只有美蘇兩國算得上是超級巨強。所謂巨強是指擁有無比強大的軍力，而且能隨時投射到地球上任何角落。沒有這個條件的，即使有很大軍力，但充其量只可算上軍事強國，而非巨強。

不過目前這二個巨強，一面在鬥爭和對抗，一面也形成了均衡——一種恐怖力量的均衡（Balance of Terror）。大家都保有一種靠得住的毀滅對方的力量，所謂MAD（Mutual Assured Destruction）。這可能自從第二次世界大戰以來，世界各地統共有七十次以上的小戰，而沒有核子大戰的原因。平衡總算是在不得已情況下的一件好事，只是平衡也並不完全可靠。因爲意外事件亦可能引發一場大戰，加上某一方錯誤的估計，以及資訊系統的出毛病等等。所以戰爭陰影便一直籠罩着全人類。原因是在於沒有一方相信對方，總是懷疑對方暗地裏在製造優勢。而且想在使用核子以外的方法逐漸出敗對方，所以兩個巨強不斷地在明爭暗鬥。

既然核子大戰一時不很可能爆發。那麼其他可能的衝突會怎樣發生呢？有些具有全球性眼光的戰略家認爲傳統性的美蘇衝突最可能發生於阿拉伯灣北面的布魯支斯坦地區。這事和西藏的重要性便有些關聯了。

美蘇在歐洲不會大戰，因爲北約和華沙公約之間可算是有些戰區平衡，即或蘇聯能席捲歐洲，那也必須經過一段慘烈的混戰，歐洲會變成了一片廢墟。而且對東歐的共黨附庸國說，蘇聯要他們保衛自己的國土或可一戰，要他們攻出西歐國家，便可能引發變亂。所以歐洲引發第三次世界大戰之可能性不高。只有在布魯支斯坦，那兒是蘇聯的最利戰場，那地方蘇聯可發揮絕對優勢的地面兵力，壓迫美國決戰。美國自本土以及遠東來的補給線太長，處處將受蘇聯太平洋艦隊的截出，而且美國所能投入的地面部隊極爲有限，也很慢，沒有戰勝可能。如果美國避戰，則蘇聯立刻可到達阿拉伯海灣，得到溫和的出海港，而且能席捲中東，不久由於掌握了能源，將能迫使西歐和日本就範。這是蘇聯的最佳全球戰略。

果真如此，西藏的重要性將萬分重要了，因爲只有使用西藏高原做基地，才可在南亞，和印度洋發生一些力量。

如果是一場飛彈和核子戰爭，那麼西藏將更形重要了。這和現代及未來的科技有關。在洲際飛彈的攻出與防禦中，第一件事是要全時看住敵方是否已發射飛彈。飛彈發射之瞬間，推進燃料點火燃燒而發熱，因此探測

熱源是最緊要的事，偵察衛星要具備此一能力。飛彈在燃燒熄火之後，熱度已降低，但彈頭帶有充電的電子，亦即離子，在熱熾的護片（ABLATION LAMINATE）之後，有電離氣體，可能被察覺，彈頭在滑行之時（Coasting）地球的磁場被干擾。當一地至另一地之無線電波因彈頭高速通過亦被干擾，所以對敵方飛彈之發射是依靠熱度、電離子、無線電波，和磁場而來的，其中最主要的是熱度，偵察衛星重要的使命在這些項目。但是發射和佈署衛星是很花錢的，同時衛星本身也很脆弱，易受敵方攻出和排除。因此補救的辦法之一是找適當的高地，佈署些永久的偵測儀器，像喜馬拉雅山是十分理想的，在佈署太空的攻出和防禦中，許多裝備還是留在地面，諸如：自由電子雷射（FREE-ELECTRON LASERS）和激勵加速器（EXCIMER）是設計從地面向太空照射，再由太空中之任務反射鏡（MISSION MIRROR）反射到另一面鏡子而攻出敵方來攻的飛彈。要選擇適當地形，來佈署這些攻防系統，將來西藏高原將是一處重地。美國北美防空系統（NORAD）的指揮部選擇在科拉多州的原因也是因為那裏的高地和高山，到過那邊山地的中國人當能感覺到許多積雪的山脈，宛如西藏的景觀。山區中還可隱存些本國的武器儲存，和一些核武陣地目前也深存在西藏山中。

西藏的人口稀少，每平方英里只二人左右的密度，以及較落後的交通，反而做成了打核子戰的良好條件，過去的邊疆，在國防構想上只是對中國本土提供良好縱深的有利條件。在現代以及未來的戰爭，西藏高原將更重要。

五、結論——三民主義國防觀中之西藏高原

三民主義是當年孫中山先生在撰寫「國家建議」時所提出的，他提出了民族主義、民權主義和民生主義。當年他也擬定了一篇國防計劃。三民主義是我們立國的方針和基礎。應該是永往不變的原則，根據三民主義所擬定的國防計劃，其精神應該也是基本的精神，只是計劃內容和項目，會隨着時代的不同，和形勢的變動而隨時修正。當年革命的初期目標是推翻滿清，建立民國。但是真正目的則是求中華民族之獨立，不受列強之侵略和統治，建立獨立自主的國家，而且有長期的安全保障。中華民族當然包括漢、滿、蒙、回、藏以及其他各少數民族，對內各族絕對平等，這也是滿清皇室一被推翻，滿族仍享有絕對平等的地位的原因。

根據三民主義所訂定的憲法內稱中華民國之國防在求保衛中華民國主

權之獨立與領土之完整，人民生命與財產之安全，及維持世界之和平。憲法規定了我們基本的主張。我國是最講原理和原則的國家，因此我們不但要防衛國家，還關心維持世界之和平與安定。

西藏絕對是中華民國之一部份，我們要保衛整個中國，當然包括西藏在內。西藏本身不足以自衛，且受陸地封鎖之關係，其經濟與文化也將無法充份發展，必須與各族合作，共同發揮，對中國對世界，尤其對藏人本身才可獲得最大的利益。

西藏高原國防地理的戰略價值，在現代和未來戰爭中，將更形重要。但必須在三民主義統一中國之基礎上才能發揮其效用。（本文作者為淡大戰略所教授）

（文承第19頁）

電。

註卅九：此段資料係轉引自南方朔所撰「『中亞中立化』與『藏獨』——霸權重整下的『拉薩事件』」一文，文載76年10月12日至16日之新聞周刊。

註四〇：請參見76年10月9日聯合報。

註四一：尼哈爾·辛格以「印度與中共修好」為題，刊載於美國國際前鋒論壇報，此間77年1月10日自立晚報曾由道金子以節譯刊載。

註四二：請參見76年10月6日中國時報引路透社十月五日曼谷電。

註四三：此項數據係中共版之「一九八六年中國經濟年鑑」所載。

註四四：請參見註廿七所引資料。

註四五：請參見毛鑄氏所撰「西藏抗暴運動發展之剖析」一文，文載蒙藏委員會「蒙藏地區敵情簡報」第一八〇期，七十七年一月十一日出版。

註四六：請參見于氏所撰「西藏問題的省思」一文，文載76年12月11日至12日民衆日報。

七十六年拉薩事件之分析

金兆鴻

一、達賴喇嘛訪美

自從民國四十八年三月（西元一九五九年）康巴首燃反共抗暴運動，終於造成整個藏族聚居區大規模反共抗暴運動，結果為中共血腥鎮壓失敗，達賴喇嘛率同數萬安多、康巴、博巴等各族藏胞流亡尼泊爾、印度等地後，達賴喇嘛及其追隨者於印北達蘭姆沙拉組織所謂「西藏流亡政府」，冀圖以此姿態側身國際政治舞台，然而西藏之非國際政治實體，乃為鐵之事實，況且十四世達賴喇嘛初到印度時，印度政府即時指派多旺區副政治專員前往迎接，同時印度總理尼赫魯復指派前駐拉薩總領事梅農（P. N. Menon）趕往龐迪拉，向達賴喇嘛遞送尼赫魯之親筆信，此信內容雖未見諸公布，但其為建議或約束達賴喇嘛言行，當為可以理解者，亦即約束達賴此後之言論，必須符合印度之利益，證諸此後以達賴名義發表之言論，當可知此項推測之不謬。

達賴喇嘛一行數萬人，逃抵印度後，隨即在印北達蘭姆沙拉設立所謂「西藏流亡政府」，儼然若一「政治實體」，此舉雖頗合於印度與中共爭執邊界時之需要，然則與認定國家主權之國際法慣例，全然不合，故迄今東西方、極權或民主集團國家，從無一國敢於承認西藏「流亡政府」為一「政治實體」者，縱或始作俑者之印度，基於匪印邊界及與中共關係正常化起見，民國六十六年八月十六，印度外長佛杰拍耶（Atal Behari Vajpayee），趁赴仰光之際，在加爾各答機場說明印度之立場，佛杰拍耶對西藏之地位即稱：

「西藏為中國的一部份，基於人道的理由，在印度獲得庇護的西藏難民，不得從事任何政治活動，他們也不應這樣做。」（註一）

所謂西藏「流亡政府」及達賴喇嘛本人之政治領袖地位，美國亦從未予以承認，如七十七年（一九八八年）元月十一日，美國國務院發表聲明稱：

「美國不承認達賴喇嘛自稱為一流亡政府首長；也不承認他自稱對西藏有政治權力。」（註二）

上項資料稱，美國國務院僅稱：「我們尊重達賴喇嘛為一宗教人物。」且

美國國務院重申其一貫立場，此即美國政府認為：「西藏為中國的一部份，這是美國政府長期以來的立場。」縱觀美國此項聲明，重點有三：其一為：「西藏為中國的一部份」，其二為：美國不承認所謂之西藏「流亡政府」，其三為：美國不承認達賴喇嘛為「流亡政府」首長；美國所承認者僅為：「尊重達賴喇嘛為一宗教人物。」而已。

十四世達賴喇嘛個人雖擁有宗教上最高法王之地位，無人可以與之匹敵，但在政治上則仍多受所謂「流亡政府」高級官員之牽制，而流亡之初，其所謂高級官員者，仍多為昔日親英份子，由於滯居國外，自然時受國際分化主義者之影響，因此在達蘭姆沙拉之所謂西藏「流亡政府」其言論光怪陸離，如能知其背景，亦即不足為奇矣。

自民國四十八年（西元一九五九年）十四世達賴喇嘛流亡印度後，至今廿八年，其間亦曾多次離印赴各國訪問，其行程及於美加、日俄及歐洲各國，各受訪國家政府幾均約束達賴喇嘛僅能以宗教家身份前往訪問，且不得談論非宗教性問題，十四世達賴喇嘛亦均能遵守此項約束，故歷次訪問各國，均未產生敏感話題，惟七十六年（一九八七年）八月，十四世達賴喇嘛再度訪美，並於九月廿一日應邀在美國眾院人權小組作證時，一反成例，提出極度敏感之政治性話題，並提出五項所謂「和平建議」，其要點如次：

（一）整個西藏變成一個和平區：這包括東部的青海和西藏省。這個和平區的建立符合西藏作為一個和平緩衝國的歷史角色，它也符合尼泊爾所提將該國宣佈為和平區的建議。西藏一旦成為和平區，中國（按係指中共而言，以下皆同）部隊及軍事設施必須撤離，印度也將願意撤走沿喜馬拉雅山邊界地帶部署的部隊。就歷史而言，中印關係絕不會惡化，如果不是中國佔領西藏，使兩國有著共同邊界，這也是導致一九六二年中印邊界戰爭的原因。中國部隊的撤離將使中國和西藏建立友好信賴的關係。

（二）中國放棄人口遷移政策：中國人大量移居西藏已使藏人變成少數民族。在東部地區，中國人已大大超越藏人。例如在西藏省，中國人有二百五十萬，藏人僅七十五萬，即在所謂的「西藏自治區」（西

藏的中央及西部），中國人口已凌駕藏人之上。就整個西藏而言，中國人已達七百五十萬，藏人則為六百萬。為了保護西藏民族，中國必須停止人口移居政策，並將已移居者遣返中國。

(三)尊重西藏人民的基本人權及民主自由：允許藏人再度可以自由地發展其文化、經濟及宗教。在目前中國的統治下，藏人只是次等公民，基本的民權及自由皆被剝奪。

(四)恢復和保護西藏的自然環境，中國放棄在西藏製造原子彈；並禁止將西藏作為核廢料傾倒區；西藏自然環境優美獨特，但在中國佔領下，野生動物及森林逐漸絕跡，生態環境大量遭到破壞，西藏更不願成爲一個核武區。

(五)就西藏未來地位以及和中國人民的關係應即展開誠懇談判：我們希望以理性及現實主義的態度探討這個問題。藏人和中國人是不同的民族，各有各的歷史、文化、語言及生活方式、民族間的差異必須受到尊重，它不必然成爲彼此真正合作的障礙（註三）。

達賴喇嘛之所以一反常態，作出以上敏感且具高度政治性之言論，與美國參議院於所通過之有關中共在西藏違反人權問題修正案，直接附加於國務院之撥款案，美國參院此項提案僅由參議員裴爾、赫姆斯二人酌加說明，即行通過，而其資料來源則全盤採信一向鼓吹「西藏獨立」之所謂「西藏通」艾維棟（John Avelon）之證詞，未免失之草率（註四），達賴之言論或受此案之鼓勵，達賴喇嘛之「五點建議」發表數日之後，於十月六日美國參議院復通過中共摧殘西藏人權人權案（註五）。因此，曾有人懷疑達賴喇嘛之訪美、參議院之兩度通過提案，或有某種幕後組織在暗中推動，此項臆測，雖難謂其必有，但亦實難指其全無，蓋揆諸以往史實，東西方赤白帝國主義者，陰謀分化、浸奪我蒙藏邊疆民族與地區，幾已到無所不用其極之地步，某些美國「民間」社團受印度之遊說，而造成此項結果，亦並非不可能者，此點誠如毛錫倫先生所言：

「我們不能否認也嚴肅譴責從一九五九年到一九八〇、八二年期間，在西藏長期扮演統治者的中共政權與那批無知蠻幹的共軍武夫，一方面以『毛澤東思想』摧毀西藏社會與文化，一方面惡化了漢、藏人民間的傳統兄弟之情，但我們同樣不能接受任何外國勢力與陰謀進行挑撥分化中華民族的勾當，也不能接受爲帝國主義野心服務的中國各民族領袖人物。印度爲推動『西藏獨立』，一方面大力塑造達賴的西藏民族或精神領袖的形象，爭取國際間的同情，另方面則長期積極的

在美國進行遊說行動，而達賴喇嘛的在一九八四年被拒絕訪美，今（七十六）年九月間却受到美國參、眾兩院的正式歡迎並得發表講演，這當然是印度出了大力的一項結果。而美國某些參議員最近期間對達賴的支持言論，也反映出美國正在取得介入中國（共）內政的力量（註六）」。

毛氏之研判，甚爲鏗鏘且獨具創見，是則十四世達賴喇嘛之受美國參、眾兩院之歡迎訪美，並提出極爲敏感之所謂「五點建議」，而美國參、眾兩院之歡迎達賴訪美及通過譴責中共之提案，兩者之間若謂毫無「默契」，其誰能信？

二、拉薩事件

（九月廿七日抗暴事件

美國衆院通過決議，達賴喇嘛發表五點建議後之後三天，亦即七十六年九月二十四日，中共於西藏首府拉薩處決二名藏人，姑不論此二名藏人是否罪有應得，中共之於此時執行處決，不容諱言，應含有對達賴喇嘛在美言論警告之意，此事之後三日，亦即九月二十七日，拉薩街頭即發生二十一名西藏喇嘛及另外五人，在市街遊行，高呼要求西藏「獨立」口號，並與中共公安人員發生衝突（註七），據中共「新華社」稱，二十一名喇嘛及五名藏人於二十七日上午，持一面白色聖旗（按應即係所謂之「雪山獅子旗」），遊行至西藏佛教聖地大昭寺前廣場，發表煽動性演說，並又遊行至「西藏自治區人民政府」前，高喊要求「西藏獨立」口號，若干示威者於遊行後爲中共警方人員所拘捕。僞「新華社」並稱：「示威者毆傷數名在現場維持秩序的警察」，此次示威遊行事件，歷時不到一小時，即告結束（註八）。

但另有不同之說法，如十月一日香港時報報導稱：

「中共拉薩」宗教事務委員會副主任「接受法新社電話訪問說，示威者年齡在二十歲到三十歲之間，他們打傷了二十七名警察，二十六名示威者全部被捕。……一個西方旅客打電話給法新社說：『兩個在場的德人估計，有一百五十名藏人示威。』他們說：『有的示威者被捕前遭到毒打。』」

香港時報之報導稱，示威者「打傷了二十七名警察」；此說如屬確實，則示威者決不止二十六名，是則「在場德人」所估計示威者應有一百五十人

之說較為可信。

(二)十月一日之拉薩事件

九月廿七日拉薩事件發生後之第四日，亦即十月一日，當日係中共偽國慶，拉薩市區又發生事端，其規模亦遠較廿七日所發生者為大，據此間中國時報十月七日刊載，該報駐香港特派員江素惠十月四日專電稱：

「北平『中共電台』今晚打破緘默，首次播出三日前西藏拉薩抗暴事件的錄影。

北平『中央電台』報導稱：當日上午九時五十分，八角街大昭寺前，突然有人呼喊『西藏獨立』，十多名喇嘛舉著雪山獅子旗，沿八角街遊行，有數十多名身份不明人士，在人群中亂叫，街頭出現混亂，公安人員將一批人帶返八角衙派出所後，即發生嚴重騷亂。

報導又稱：當時有人放火燒車，有人向公安人員擲石，六部消防車趕抵現場救火時，亦被石塊襲擊，有很多消防員受傷。」

在此次拉薩事件中，據各方資料顯示，有「外國人」介入，據路透社北平十月四日電稱：

「中共今天指控兩名外國人涉及西藏二十多年來，經中共報導的最大規模暴動事件，在此次事件中至少有六人死亡，十九名中共警察重傷。」(註九)

而中共「人民日報」則於十月四日露骨地指出：「於十月一日所發生的暴動事件時說，有外國人夾雜在焚燒一所警察局，以及以石頭和磚塊攻擊警察的群眾中。」此間中央社則於十月三日於華盛頓發出專電稱：

「美國國務院今天證實，兩名美國人艾克利及克爾，在上個月二十七日的西藏示威行動中被捕，……國務院說，他們正在調查兩名美國人被捕的原因。」(註十)

另據事件當日身在拉薩之謝德柏格(Leon Schaeberg 係原籍英國倫敦之外國人)，於十月四日接受香港記者訪問時，曾對十月一日拉薩事件發生時，有否「外國人」介入，有如下之問答：

「記者問報章報導有外國人指揮抗暴，可有證據證明？」

謝回答當時在場確有外國人，但未有跡象證明協助藏人抗暴，……：

「(註十一)」

謝德柏格所稱之「外國人」，當即為美國國務院所證實者。

十月一日之拉薩事件總計有二千餘人參加，其規模約百倍於四天前九月廿七日之廿六名，但據前引中國時報駐港特派員江素惠十月四日專電稱

，僅有十多名喇嘛舉著雪山獅子旗呼喊「西藏獨立」；此十多名在參與示威之二千多人相較，不及百分之一，足證要求西藏「獨立」，絕非此次拉薩示威事件之主要訴求，其餘二千餘人並未隨聲附和，足證此次示威，必定另有訴求。

事後據中共「新華社」稱，十月一日之騷亂事件中，有六人喪生，但一般外電報導則說法不一，大致上均指稱有八人喪生，新德里之達賴「流亡組織」則稱因示威而死亡者在十餘人以上，且其中包括喇嘛與兒童。若以此次事件全盤言之，似仍以中共公安人員受傷者為多，且其中多人重傷，此次事件於當天入夜之後即告結束，其原因極可能是中共出動部隊包圍現場，並進駐四週建築與寺廟之制高點鳴槍警告之故(註十二)。

(三)十月六日拉薩、日喀則事件

十月一日之拉薩事件，雖在當日入夜後即告結束，但藏人不滿心態絕未平服，遂於五日後，亦即十月六日，又分別在拉薩及日喀則發生示威事件，據合衆國際社十月六日拉薩電稱：

「中共武警部隊今天在喇嘛們遊行一小時進入拉薩後，逮捕了其中六十多人，以長、短棒毆打他們；遊行的喇嘛係要求釋放在前幾天反中共示威中被捕的喇嘛。……這些被捕的喇嘛隨後被送往拉薩郊區的二個拘留營。」

從此項合衆國際社電訊中，吾人可以明白瞭解十月六日拉薩事件主要訴求為：

「要求釋放在前幾天反中共示威中被捕的喇嘛。」

此項訴求並非要求「獨立」，至為明顯，所謂「前幾天」當係指十月一日而言，「反中共示威」即指十月一日拉薩事件之主要訴求為「反中共」，十月一日之數千人示威行動，雖有十餘人持「雪山獅子旗」高喊「西藏獨立」，然而所佔比例不及百分之一，其餘百分之九十九，皆係反中共而示威，吾人如稱之為「反共示威」，應屬允當。

十月六日之拉薩示威事件，在中共武警部隊逮捕六十餘人後，即告結束。

同日，西藏第二大城日喀則，亦發生示威事件，據法新社十月六日成都電稱：

「一位中國遊客今天在此間說，繼西藏首府拉薩上週發生暴動後(按係指十月一日星期四之拉薩事件)，西藏第二大城日喀則亦曾發生支持『獨立』的示威活動。」

這位遊客說，在日喀則發生暴亂期間，有兩名外國人在札什倫布寺升起西藏精神標幟雪山獅子旗之後被捕。……（註十三）

從法新社之電訊可知日喀則亦曾於十月六日發生示威事件，在此次事件中，又有「兩名外國人」參與「在札什倫布寺（按該寺原為班禪額爾德尼駐錫之所）升起「雪山獅子旗」，設若此項報導屬實，則該不明國籍之「兩名外國人」未免熱心過度，而報導中之所謂「支持獨立」云者，亦當如十月一日發生於拉薩者然，絕非示威事件主要訴求，此點亦屬可以斷言者，然則歷次示威事件中，畢竟有若干人以至十餘人叫囂「西藏獨立」，彼等究係何等人物，實有加以探究之必要，當在本文結論中，酌予分析。

原在拉薩地區曾揚言將於十月七日發動大規模之示威行動，按十月七日乃中共於一九五〇年揮軍入藏之「紀念日」，因此中共對此項傳聞自當妥為防範，採取嚴密之管制措施，包括：空運大批武裝警察入藏，協助控制局面；進行宵禁，逮捕可能之不法份子等，然而十月七日拉薩並無事端發生，此後中共對藏加緊控制，示威事件更無由發生，但至十二月十九日，據稱拉薩市中心又有二十名藏籍尼姑舉行示威，據此間中國時報七十七年華盛頓專電稱：

「據外籍消息人士說，約有二十名西藏尼姑於上月十九日在拉薩市中心區舉行示威。這是西藏尼姑首次參加政治性的示威，……報導說，參加示威的一些尼姑已被中共警察逮捕。……」

此即未再有藏人示威之消息，綜計以上若干次示威事件，參加人數最多者為十月一日之二千餘人，最少者為十二月十九日之二十人，人數雖不多，但次數則頗為頻繁，尤其前三次，發生於十天之內（九月廿七日至十月六日），足證中共對藏措施，藏人至表反感。

三、拉薩事件後各界之反應

（一）我國朝野之反應

西藏為中國之領土，此不僅為所有中國人之認知，且亦為無可爭議之事實，惟自遜清季世以返，一則由於國勢積弱、邊政不修，致引起邊胞對清廷中央之怨懟；再則由於西方帝國主義者興起，工業革命成功，既需要掠奪原料生產地，又需要產品銷售地，向外擴張遂成為必然之趨勢，同時更由於「均勢思想」（Power of balance）之建立，尤不願見廣土衆民之中國統一強大，必思加以分化，而蒙藏等邊疆地區，遂成為最易著手

之處，因此每多倡言，蒙藏非中國領土，此次拉薩事件發生，亦以此種心態加以報導，實不足取，凡我國人應特加注意。

九月廿七日拉薩事件爆發後，國內各傳播媒體均曾加以報導，十月一日事件之後，各傳播媒體更以巨大篇幅圖文並茂方式，詳加披露，復興基地軍民同胞，對藏胞之抗暴事件已有充分了解，而主管蒙藏事務之蒙藏委員會更於十月六日正式舉行記者招待會，答復記者之詢問，計有下列五項問題，茲引錄如次：

「一、請教委員長對此次藏胞反共抗暴事件的看法

自民國四十年（一九五一）共匪與西藏地方當局簽訂了所謂「關於和平解放西藏辦法的協議」竊據西藏以來，到現在已歷經三十多年的黑暗時期。除了四十八年三月藏胞直接因反抗抗暴而被殘殺者多達八萬七千餘人外，在「文革」期間，先後被捕下獄及遭共匪毒手的藏胞不下一百萬人。西藏的歷史文物、宗教信仰以及傳統的生活習俗等慘遭摧毀、劫掠、侮蔑和鄙棄，藏胞的生活苦不堪言，直至目前為止，西藏地區仍然是中國大陸最貧窮而落後的地區，藏胞全年平均所得，還不到一〇〇美元，所以在過去三分之一世紀裏，西藏發生大小抗暴事件五十餘次，而此次抗暴事件，參加人數之多，為民國四十八年拉薩反共抗暴以來規模最大的一次。所謂「冰凍三尺，非一日之寒」，這是藏胞仇恨共心理積年累月抑鬱的總爆發，決不是偶然事件。

「二一般藏胞的心聲如何？他們的想法和希望是什麼？

藏胞篤信佛教，心地善良，愛好和平，與世無爭，西藏向被稱為神秘的「香格里拉」，道理在此。自共匪竊據西藏以後，不甘受共匪迫害的藏胞，相繼逃亡海外的有十幾萬人，他們背鄉離井，飄泊異域，寄人籬下，過著難民的生活，內心的痛苦，可想而知。因此，他們全心全意的維護著特有的文化，保持著傳統的生活習俗，教育下一代青年子弟，渴望著有一天能重返家園，安享純樸、寧靜和祥和的日子。而淪陷區內藏胞，經常跟海外親友通信聯絡，不斷地設法擺脫共匪的魔掌，時刻在為爭生存、爭自由而奮鬥。

「三此次藏胞反共抗暴事件形成的原因和背景如何？

此次藏胞反共抗暴事件發生的原因，可就兩方面加以說明：正如我在前面已經指出者，藏胞對共匪積怨既深，仇視憤恨已經到了

忍無可忍的地步，好像箭已上弦，勢在必發，此為遠因；而達賴喇嘛於今年九月中旬訪美，在華府國會山莊，發表聲明，向共匪提出有關解決西藏問題的「五點計畫」，受到了美國國會熱烈的反應，觸怒了中共，遂於九月廿四日處決兩名藏人，以示警告。因而引發了九月廿七日拉薩藏胞的遊行抗議。又由於廿一名參加遊行全數被捕，而激起了十月一日的大規模抗議示威行動。這一連串的事件，都是互為因果而產生的連鎖反應，此為近因。

四、蒙藏委員會對此次藏胞反共抗暴事件所持之立場及態度如何？本會基於同胞愛與人道精神，除對藏胞爭取自由人權反抗暴政的行動予以聲援外，並對中共開槍射殺無辜藏胞的暴行，提出強烈譴責，同時呼籲自由世界對中共的野蠻行徑大加撻伐。本會在本（十）月六日記者招待會曾鄭重說明：「蒙藏委員會基於憲法第四條『中華民國領土，依其固有之疆域，非經國民大會之決議不得變更之』的立場，排除其間可能孕涵的『分離意識』。惟對藏胞反抗中共武力鎮壓與極權統治行動，將予以全力支持。

五、請教委員長，政府支援藏胞反共抗暴具體的作為是什麼？

本會除已透過大眾傳播媒體聲援藏胞英勇反抗暴行行動表明我們的立場外，經已邀集有關單位就此次藏胞反共抗暴事件予以分析評估，研商對策，並將因應實際需要適時派員赴海外宣慰藏胞，了解具體情況，提供精神與物質支援。今後更要加強對海外及敵後藏胞之聯繫，強化對敵心戰，積極研究西藏歷史文化及現況，擴大且有計畫的培植藏胞青年，持續不斷地支援藏胞，爭人權、反奴役、反迫害的長期反共鬥爭，協力完成光復大陸，實現三民主義統一中國之目標。」（註十四）。

當日恰逢星期二，為立法院施政總質詢之期，此項記者招待會由該會委員兼發言人陳孝賢先生代為主持，但所有答復稿均事先經該會吳委員長批准者，其為官方意見應毋庸置疑。

當拉薩事件發生後，外傳蒙藏委員會提供軍火及經費，該會吳委員長明白表示此項傳聞「沒有根據」，並稱：

「這是沒有根據的。我們和西藏邊界的印度、尼泊爾沒有邦交，他們又是外匯管制國家，如果我們提供經費給藏胞，只要當地政府一追查外匯來源，我們反而自找麻煩。因此，錢的問題，我們一定要透過有

效管道，更別談軍火了。

說到這裡，我要澄清一下，對於西藏的問題，有很多地方不是蒙藏委員會所能管轄的，你看看我們的預算就知道了。」（註十五）

從而可見，我官方之反應為：堅持領土完整，反對分離意識，但對於藏胞反抗暴政，則予以全力支持，但此項支持並無提供軍火與經費。吳委員長進一步表示蒙藏委員會當前之西藏政策為：

「我個人的作法是服務大眾，提昇藏胞的福祉，我們持續進行中的工作有：（一）支援流亡藏胞生活的改善。（二）在台舉辦職技訓練。（三）提供升學管道，輔導藏胞子弟在台就讀大專院校等等，這都是經過達賴本人首肯的方案計劃。」（同註十五所引資料）

我官方之作法公開而簡明；至於民間之反應，則有各種不同方式，如民意代表立法委員林源朗、黃書璋、黃正一等人，於十月八日就拉薩抗暴事件，向行政院提出質詢，籲請政府聲援藏胞抗暴運動，並儘速成立專案小組，對西藏同胞提供人道及實質之援助（註十六），一片民胞物與之精神，躍然於質詢之中。另有立委黃明和、蔡勝邦、宣以文等，亦均基於人道立場，籲請政府支援藏胞反共抗暴活動；然則亦有所謂「民進黨」籍立委吳淑珍者，則別具觀點，意圖將先總統蔣公「告西藏同胞書」，解釋為西藏「民族自決」，更進而混「西藏民族自決」與「台灣住民自決」為一談，再刻意將「自決」與「獨立」揉而為一（註十七），在此項別具用意之質詢中，玩弄政治術語，濫用邏輯推理，誠如毛鑄倫先生所稱：

「借『藏獨』酒杯澆『台獨』塊壘的荒謬奇談，則更等而下之不值一評了。」（註十八）

然則我國係民主國家，對國會議員之質詢，行政機構有必須答復之義務，因此行政院對吳淑珍之質詢，仍需有所答復，行政院表示：

「所謂『民族自決』必須在國家體制之下，亦即必須在國土完整、主權統一之原則下施行。我國憲法第四條規定：『中華民國領土，依其固有之疆域，非經國民大會之決議，不得變更之』。因此，脫離中華民國之任何形式之『民族自決』，均為我國憲法所不許。」（註十九）

行政院並就西藏自治與「台灣住民自決」間作如下嚴正之說明：

「……將來摧毀匪偽政權後，藏胞能自由表示其意志時，必須在前項原則下就西藏自治制度，如政教合一制問題等，達成藏胞之願望。至

於復興基地台澎地區，早已實施地方自治，縣長、省市議員均係民選，與西藏情況完全不同，不能相提並論。而所謂『台灣的前途應由台灣一千九百萬的全體住民共同決定』，含有分裂國土之傾向，顯為憲法所不許。」（註同上）

行政院此項答復至為允當，亦應視同我官方之立場。在民間方面，另有中國人權協會理事長杭立武，於十月八日針對拉薩事件，呼籲中共大幅改變對西藏之高壓政策，改採溫和手段，杭氏稱：

「西藏人民要求『獨立』，是中共實行高壓政策並企圖欲改變西藏社會結構的種種措施所造成的。希望中共當局能夠改弦易轍，採用民國三十八年以前國民政府時期對西藏地方在政教各方面的溫和政策。」

（註二十）

另有文化大學教授孫子和先生認為：此次一連串之拉薩事件流血衝突，主要源起自部份西藏喇嘛對達賴訪問聲明（按即所謂「五點建議」）之回應；而政治大學邊政研究所所長林恩顯教授則認為：「此次衝突反映的是中共治藏政策已完全失敗，事實上近年來中共為削弱達賴的影響力，已逐步放鬆過去對藏區的箝制政策，包括允許藏胞自治、尊重藏胞文字與宗教，以及開放藏區觀光等，然而此一安撫政策顯見仍未贏得藏胞的認同，……」（註廿一）。顯見學術界對拉薩事件之重視；至於一般民衆，對拉薩事件亦表現出高度之關懷，據此間新聞周刊於十月六、七兩日，以大台北地區民衆為範圍，以電話抽樣訪問，並於五〇三個有效樣本中，知道西藏發生拉薩事件者，佔受訪者百分之六十九·四（註廿二），在以工商業取向之大台北地區，仍有近七成之民衆，關懷拉薩事件，推而廣之，當知我復興基地台、澎、金、馬之軍民同胞對西藏事務及藏胞之重視矣！

（二）海外流亡藏胞之反應

九月廿七日、十月一日拉薩事件發生後，流亡海外之藏人自然感受最深，甚或承認策動事件之發生，法新社十月六日達蘭姆沙拉電稱：

「達賴喇嘛『流亡政府』的一名人員今天說，在西藏有好幾個地下組織在從事活動，一日的示威活動，可能就是這些組織策動的。」（註廿三）

達賴喇嘛則於十月八日籲請世界各國領袖，向中共施壓停止對西藏人之「迫害」（註廿四）。另「西藏自由戰鬥行動委員會」康巴抗暴軍負責人致書聯合國秘書長裴瑞茲，控訴中共侵害西藏人權，要求國際派遣有關人士入藏觀察（註廿五）

一般流亡海外藏胞對九、十月間之拉薩抗暴事件，頗有「不以為然」之反應，且認為：

「事件乃出於達賴喇嘛『流亡組織』的策動，但是結果却太不值得。不但當初預期的最低效果皆未達到，反而造成不必要的困擾及作用：

1. 由於這次的行動，使得海外潛回西藏的反共份子曝光。
2. 中共開始對西藏地區實施嚴厲控制，超過未抗暴之前的情形。
3. 印度政府為了顧全國家利益，不得不接受中共之要求，對其境內之流亡組織施予壓力。
4. 為了避免外來的不良影響，中共已將西藏邊境關閉，連帶海外藏胞返鄉探親亦被拒發簽證。

基於上述因抗暴所產生的影響，藏胞中已開始有怨言傳出。」（註廿六）

旅居瑞士藏胞達賴喇嘛駐中歐總代表克桑·格參，對拉薩事件答此間中國時報駐德、瑞特派員龍應台專訪時，曾就「您怎麼看這次的抗暴事件？」作如下之答復：

「心情很複雜。一方面對我同胞的勇敢深深敬佩，另一方面，又擔心北京會採高壓手段。事實上，這次抗暴對我們來說，並不是新聞，也不令我們覺得意外。自從一九五一年中共軍隊入侵西藏，大大小小的抗暴事件從來不曾斷過。只是在七九年以前，消息封鎖得很密，外人不知道罷了。現在西藏對外開放，真象也就暴露出來。三十年來，有一百廿萬人死在中共的鎮壓統治之下。」（註廿七）

流亡印北達蘭姆沙拉之藏人，於中共入兵西藏（十月七日）卅七週年之日，以連續絕食表達抗議行動，以擴大其反抗中共，爭取「獨立」之運動。絕食人員多為「西藏青年大會」成員，總共參加者約有四百五十名，其中八名為印度警察「帶走」（註廿八）。同日，達賴喇嘛主持一項祈禱大會，哀悼在拉薩事件中死難之西藏同胞（資料同註廿八）。

十月九日，流亡印度之藏人，曾在新德里中共駐印「大使館」鐵柵外抗議示威，但隨即為印度警察將企圖突破鐵柵之示威者逮捕（註廿九）。

此外，七十六年十月卅一日，在美國發行之「中報」曾刊載一篇以「西藏暴亂的背後！」為題之文章，作者為阿沛·晉美，藏人，係阿沛·阿旺晉美之子，文內揭露甚多鮮為人知之内幕（註三〇），但並未強烈要求「西藏獨立」，僅希望：「我們真正要的，不是去當擺設、做花瓶，而是貨真價實的平等，實實在在的當家作的權利。」似乎已為海外藏人「流亡

組織」與中共當局「談判」鋪路；果爾，據傳達賴之胞兄嘉樂頓珠又重行擔任談判之角色，據七十七年元月二日此間中國時報綜合報導，引用香港英文南華早報消息，拉薩事件之後，嘉樂頓珠曾密赴北平，與中共當局有所洽商，中共之所以故意透露此項「秘密談判」之消息，據流亡在印度之藏人領袖認為，乃在向藏人暗示，達賴已接受「北平」方面之觀點，此一計策乃在瓦解藏人士氣。達賴喇嘛之所以在一連串「拉薩事件」之後，仍與中共當局談判者，據分析其原因為：

「達賴喇嘛被認為是藏胞之精神領袖，回顧過去將近三十年來之流亡生涯，藏胞的生活日趨走向下坡，海外藏胞愈是將西藏問題國際化，則絕大多數在中共控制下藏胞之痛苦煎熬亦愈烈。此外，達賴喇嘛眼見流亡藏胞之地域觀念不易消除，「流亡組織」內部派系複雜，世界各國縱然對中共之西藏政策有所譴責，但却僅限於人權問題，對於部份海外藏胞——例如激進派的「西藏青年會」所鼓動的「獨立意識」，各國政府皆毫不同情，並且承認西藏乃中國之一部份。達賴喇嘛自然明白在政治企圖上，流亡期間的努力是徒勞無功，若不與中共將西藏問題儘速解決，待其圓寂之後，海外藏胞在若干代之後將有消失之虞，而西藏地區亦將成為中共西藏政策下的犧牲品。這就是為何達賴喇嘛願「流亡組織」之「官員」之意見而仍以嘉樂頓珠為代表，繼續與中共進行溝通之原因（註卅一）。

綜觀海外藏人之反應，大致上可得出如下之概念：

1. 對於魯莽發動拉薩反共抗暴事件，致引起中共對西藏之加緊控制，多不以為然，且有抱怨者。
2. 對於中共卅餘年來之治藏措施，全盤予以否定。
3. 「西藏獨立」絕非一連串拉薩事件之主要訴求，但海外流亡藏人亦不肯承認西藏為中國領土。
4. 對中共之鎮壓示威藏人，一致表示憤怒。
5. 達賴喇嘛希望透過秘密「談判」方式，與中共當局獲致某種程度之協議，希望解決西藏問題。

(二) 中共之反應

中共竊據大陸業近四十年，而揮軍入藏亦已有卅七年之久。而西藏仍然發生反共抗暴事件，雖然中共當局叫囂拉薩之抗議事件，係由：「達賴喇嘛和一些美國國會議員給我們惹了一點麻煩」（註卅二），但共產制度之不合適藏人與藏人社會，應為主要原因。當一連串拉薩事件發生後，中

共仍以強力鎮壓為主要反應，一方面派軍隊進駐拉薩，封鎖寺廟以鎮壓抗暴；另一方面切斷西藏對外通訊，驅逐外國記者，中共「新華社」於十月八日報導，中共已下令十五名外國記者在四十八小時內離開西藏，此等外國記者分別來自美國、英國、義大利、加拿大與澳大利亞等國（註卅三）。另據路透社十月八日北平電稱：

「中共今天表示，共軍入藏卅七周年紀念日昨天在拉薩平安度過，中共並籲請印度政府阻止西藏精神領袖從事政治活動。」（資料同註卅三）

此外，中共當局於十月十六日表示，拒絕讓美國國會人權代表團訪問西藏，中共「外交部」發表聲明說：「有關西藏的事情是『中國』內政問題，美國國會無權干預」。該部並表示：「至於想到西藏觀光旅遊的外國人，『西藏自治區人民政府』已於最近宣布，目前暫不接受觀光客。」（註卅四）。中共對拉薩事件心有餘悸，曾於事件過後仍以大量警力投入拉薩，據十一月廿五日香港時報引用十一月廿四日法新社電稱：

「從拉薩返北平的一個西方遊客說，在拉薩暴亂兩個月後，拉薩街頭仍有大量警察巡邏。

遊客是個法國人，拉薩居民告訴他，在暴亂發生後中共警察多次在夜晚大肆捕，至少抓了三百藏人和三十名喇嘛。

他對法新社說：『每天早晨和傍晚照例有警察車隊駛過街頭。有時候是載著數百警察的卡車隊，有時是電車隊。』

他說：『我可以告訴你，藏人現確實被嚇倒了。許多人拒絕與陌生人談話。』

他說：『現在街上有許多警察，比遊客還多。有一天我在八角街的一個飯館中看八十名帶AK—四七步槍的警察在吃東西。』

此外，中共於事件後透過「新華社」宣稱西藏為中國領土，「新華社」稱：

「西藏是中國神聖不可分割的一部份。自古以來西藏便是中國的領土，不容分裂，拉薩騷亂的事實說明，搞暴力的不是『中國政府』，而是受達賴煽動搞分裂活動的暴徒。」（註卅五）

綜觀拉薩事件後，中共之反應約得下列三項：

1. 依據史實強調西藏為中國領土。
2. 驅逐外國記者、禁止外國遊客進入西藏，企圖封鎖西藏，不使真實

情況外洩。

3. 武裝鎮壓抗暴事件，投入大量警力，以收鎮懾之效。

(四) 美國之反應

截至目前為止，並無任何積極證據足以證明拉薩事件係由美國所直接領導，然則無可諱言，美國國會之邀訪達賴喇嘛，准許其發表「五點建議」，並通過決議譴責中共對藏措施違反人權，對引發九月廿七日之拉薩事件，具有催化作用，至一連串反共抗暴事件之後，美國國會與政府有兩種截然不同之反應，茲分別加以探討如次：

國會方面之反應：

十月六日拉薩事件發生之同日，美國參院以九十八票對零票一致決定將來美國對中共供應國防軍備或服務，端視白宮能否保證北平政府「有誠意並且及時解決西藏人權問題」而定。此項決議案更進一步要求：

「雷根總統會晤西藏流亡在外的精神領袖達賴喇嘛，支持尋求和平方案的努力，以解決日前西藏爆發的反漢人示威暴動。」（註卅六）

從上述資料中，可明顯看出美國國會對西藏問題之重視及其獨特之反應矣。

至於美國政府方面之反應，則與此全然不同，不僅拒絕參院要求雷根總統會晤達賴之決議，同時更重申「美國的長期立場，認為西藏是中國的一部份。」（註卅七）不僅如此，美國國務院更於七十七年一月十一日發表聲明稱：

「美國不承認達賴喇嘛自稱為『流亡政府』首長；也不承認他自稱對西藏有政治權力。」（註卅八）

國務院僅願「尊重達賴喇嘛為一宗教人物」，國務院復又重申其一貫立場，亦即「美國政府認為，西藏為中國的一部份，這是美國政府長期以來的立場。」（資料同註卅八）美國政府之不肯承認達賴喇嘛為宗教領袖，為以往之所未曾有者，頗堪注意。此外另有更值注意者，如美國「紐約時報」十月八日之社論曾稱：

「一九五〇年中國人入侵西藏這個與世隔絕的王國，……西藏以他們早期的歷史，有權作『獨立』的訴求，但北京的利益也不能很輕易的忽略，……因此，我們應設計出一種方式，使藏人能發出聲音，但又不犧牲中國的利益，或許，印度與鄰近國家實體如尼泊爾、錫金、不丹等的安排可以考慮。例如，不丹的內政自主，外交則完全委託印度。」（註卅九）

從上述資料中，似可顯約看出強權國家意在塑造所謂「中亞中立化」，此項構想設若果而實現，則「對未來美俄相繼撤出中亞後的局勢自然最符合各方之利益。」（引自註卅九所用資料）如確有所謂「中亞中立化」之戰略構想，則美國國會與國務院，對拉薩抗暴事件之截然不同之反應，自然不足為奇，而達賴喇嘛之「五點建議」中有所謂「西藏應轉換成和平區」之說，亦當能了解其來有自矣。

(五) 印度之反應

印度為英國之殖民地長達二百餘年之久，而英國之垂涎西藏，進行實質之侵奪，也有數十年之久，當印度連獲獨立之時，即欲繼承英國對西藏之「既得利益」，一付帝國主義者嘴臉，躍然於國際政治舞台之上，民國四十八年西藏反共抗暴事件發生之後，達賴喇嘛率同數萬安多、康巴、衛藏各族藏胞，流亡印度、尼泊爾、錫金、不丹等地之後，隨即在印北達蘭姆沙拉組織所謂「流亡政府」，寄人籬下能不受印度影響者幾希？而印度亦以奇貨可居之心態，挾達賴以為與中共談判邊境之籌碼，以圓其帝國主義美夢，然則今日中共之實力遠非印度之所能匹敵，尤以近來蘇俄屢向中共示好，匪俄頗有修好之勢，俄國對印度之支持，自然因之減低，因此拉薩抗暴事件之後，印度並未表現出預期中之強硬反應，反而處處應中共「要求」，達賴勿在印度從事政治活動，如路透社於十月九日新德里電稱：

「印度政府發言人今天說，印度已勸告達賴喇嘛，在流亡印度期間，勿從事政治活動。」

發言人說：「我們已使他注意此事。」

他還說，印度正尋求與中共改善關係，「我們認為西藏是中國的一個自治區。」（註四〇）

印度反應所以如此「討好」中共，誠如尼哈爾·辛格（Nihal Singh）所稱：

「……在蘇聯設法與中共修好聲中，印度如繼續與中共不和，勢將處於孤立。……西藏是中共的一個弱點，最近的暴力示威顯示，藏人對北京統治很不滿。印度有能力從中搗鬼，印度的合作，將有助於中共處理西藏問題。」（註四一）

從而可知，印度之所以「屈從」中共要求，其目的希望在與中共談判邊界問題時，能獲得中共之讓步。

果而，不久印度總理拉吉夫即有訪問中共之說，而印度亦與中共展開邊界談判，是則流亡印北之藏胞及其所謂「流亡政府」，僅為印度手中之

籌碼而已。

除上述各有關國家之反應外，泰國亦因中共之示意，已禁止達賴喇嘛於七十六年十一月十二日在曼谷舉行之一項頒獎典禮（註四二），至於其他各國對中共之以武力鎮暴行為，多表示遺憾，由於手邊資訊不足，未能作更進一步之了解，自亦無從分析。

四、我人之分析與省思

無論討論或研究西藏問題，必須有一先決認識，此即西藏為我中華民國領土，藏胞為我中華民族構成之一份子；如不能有此認識，則不足以談西藏研究，基於此項前提，談論西藏問題始有意義。

此次拉薩、日喀則發生一連串之抗暴事件，其本質乃在於反抗中共之統治方式，至於事件中雖有極少數喇嘛高舉「雪山獅子旗」、口呼「西藏獨立」口號，絕非抗暴事件之主要訴求，更何況此高呼「西藏獨立」之極少數喇嘛，究係原在拉薩者或由外國返回拉薩，不無疑問，而十月一日抗暴事件，據西藏「流亡政府」之一名人員稱：「在西藏有好幾個地下組織在從事活動，一日的示威活動，可能就是這些組織策動的。」（見註廿三所引資料），足證此一連串之抗暴事件，應非偶發事件，而是在計畫下發動者，一般藏胞之參與示威，實由於為爭生存、爭自由，依據資料顯示，中共統治青藏高原地區，卅餘年來，西藏地區之國民所得，始終為整個大陸國民所得最低之地區，如一九八〇年西藏農牧民之國民所得為一五〇多元「人民幣」、一九八一年為一六二元、一九八二年為二二〇元、一九八三年為二一六元、一九八四年為三一七元、一九八五年為三五二點九七元，以一九八五年之三五二點九七元偽幣折合美金不過一〇〇元而已（註四三），是則藏胞貧困之程度可想而知。

或云，物質生活對於篤信佛教之藏人而言，並不十分重要；然則，自中共揮軍入藏之後，倒行逆施，一本「宗教是人民思想的鴉片煙」之共產邏輯，肆意破壞藏地之寺廟，及至文化大革命之後，藏地原有五千餘座寺廟，僅餘十三座，強迫喇嘛下放勞改或還俗，其滅佛行動，較諸三武之禍或即達瑪之行，猶有過之，佛教之於藏胞，不僅止於宗教信仰而已，實已包括傳統、文化在內，中共滅佛措施，當為激起藏胞抗暴之一大原因，此點誠如達賴喇嘛派駐中歐之總代表克桑·格參所稱：

「在北京控制的這三十年，是西藏歷史上最大的浩劫。西藏人的文化

、傳統、種族，他的『國家』，面臨被消滅的危險。」（註四四）從而可知，拉薩事件之主要原因應為：形而下之經濟問題，以及形而上之宗教、文化、傳統問題；絕非外電報導之「西藏獨立」，此為拉薩抗暴事件分析之一。

其次我人應知，近百餘年來，東西方赤白帝國主義者，無不千方百計侵奪或分化我西藏、蒙古、新疆等邊疆地區，每每故意誇大我國境內各民族之差異，加以挑撥離間，甚至於同中求異，其目的不外乎蠱惑我邊疆各民族，使其對居於多數之漢族產生反感，以遂其分化之目的，而達到削弱中國之結果。抑有甚者，在海外組訓或滲透我西藏等邊疆青年，以從事離心工作，如海外藏胞所組「西藏青年會」，其成員即有四分之三係外籍人士，因此該組織言論，一向偏激，混反共、反漢為一談，放言高倡「西藏獨立」，幾皆出於該組織；此外，如美國「早在一九六〇年代，美國的中央情報局便曾在科羅拉多州秘密訓練西藏人，而受訓的西藏人便從尼泊爾的基地滲入西藏從事抗暴活動。」（註四五）；因此，我人應知西藏事務絕不單純，探討此次拉薩抗暴事件，不宜排除外力介入之因素。

其三，近年來「台獨」分子在本質未變，但改變其口號，倡言「台灣住民自決」，從諸多迹象觀察，不無與海外「藏獨」勾搭之可能，因此對此次一連串拉薩抗暴事件，另具看法，往往曲解先總統蔣公「告西藏同胞書」為同意「西藏民族自決」，進而要求「台灣住民自決」，此等論調原不值一駁，然而近來更有附和帝國主義者論調，認西藏非中國領土，從而支持「藏獨」，此種說法則不得不加以駁斥，如有署名「于寧人」者，撰文稱：

「……至於西藏，從來不是中國的領土，却偏偏要說是『自古以來神聖不可分割』的領土。明明是以『不平等條約』騙來的領土，而連『不平等條約』也可以不遵守。這不是強權是什麼？今天西藏人手無寸鐵，四顧無鄰，除了遭受強權的強暴外，別無選擇。美國國會能發出一點點微弱的『正義之聲』已經是天外福音了。」

此外，台灣人社團在海外主張台灣住民有自決權利時，台灣人海外社團未聞對此有任何支援行動。……台灣人社團應該發起捐款運動支持西藏抗暴運動，那怕是一塊錢也是一份關懷。否則當台灣一旦遭受中共侵略時又怎能希望有國際的關懷與同情。」（註四六）

于寧人者何許人，固未之或知，從其所撰文中，當可了解其對西藏史事一知半解，甚或全然無知，否則絕不致說出「至於西藏，從來不是中國的領

土。」無知之語，于氏又將「台灣住民自決」之主張，與西藏問題併列討論，其用意令人費解。因此我人於分析拉薩抗暴事件時，對於抱「台灣住民自決」意識者任何聲援言論，均應特加注意，此為拉薩抗暴事件分析之三。

前文曾提及所謂「中亞中立化」一事，此事雖未必成為事實，然而自最近幾年來之若干「偶發」事件中觀察，當知所謂「中亞中立化」亦非全屬空穴來風，此若干「偶發」事件為何？僅就個人有限之資料，可得下列數端：(一)民國六十九年，達賴喇嘛曾出資邀約滯居沙烏地之前新疆省府秘書長艾沙先生至倫敦與渠會面，兩者並非舊識，千里迢迢出資邀訪，如無特定話題，其誰能信？(二)民國七十二年，流亡印北之藏胞「流亡組織」，發起召開類似「西藏與中亞」學術會議，邀約滿、蒙、維各族人士，迺至土耳其等國人士參加，討論主題自為西藏與中亞有關者。(三)自民國七十三年以後，達賴喇嘛及其「流亡組織」曾邀集旅居各地之滿、蒙、維族知名人士開會商討有關滿、蒙、維、藏文化傳承問題，決定發行定期刊物，其立論之基點為何？固然尚未得知，但聯絡滿、蒙、維、藏各族，當為必然之目的。(四)七十六年九月，達賴喇嘛在美國國會所作「五點建議」中，其首項即為「西藏應轉換成和平區」，意即將西藏列為無武裝之非軍事區，但西藏位處世界屋脊，西控中亞東端之阿富汗；南臨巴基斯坦、印度、不丹、錫金、尼泊爾等國，據踞高臨下之勢；地位至為險要，豈得成為非軍事區？

從以上所舉區區四端，雖不足以斷定必為「中亞中立化」有關步驟，但若堅稱皆與「中亞中立化」無關，其誰能信？因此探討此次一連串之拉薩抗暴事件，必須自背景資料及世界局勢加以觀察，始能獲得較多真象，此為分析之四。

拉薩抗暴事件，業已過去，各傳播媒體亦不再多加報導，但絕不等於藏胞從此甘於中共之統治，更不等於「中亞中立化」從此消失於無形。或許更多更大規模之抗暴事件正在蘊釀之中，或許「中亞中立化」策略亦在暗中更加積極發展，或許海外「台獨」份子正與「藏獨」作某種程度之接觸，類似此等問題，均為此一次一連串拉薩抗暴事件，應有之省思。

註釋

註一：見 *ibid.* 此處係轉引自「民國四十八年西藏反共抗暴後達賴喇嘛言行之研析」二書頁二〇四，劉學鈔、葉伯棠、蕭金松、黃澎孝、陳又新、周寶鳳、王由美等七人聯合研究，蒙藏委員會七十五年三月初版。

註二：見七十七年元月十三日台北聯合國，載該報華府辦事處主任施克敏元月十一日電稱

註三：見「天下傳真」雜誌七十六年十月號，「讓西藏的回歸西藏——達賴在美國參議人權小組的講話」一文，頁四十二至四十三。

註四：請參見七十六年十月十一日聯合報華盛頓特派員王景弘所撰「美國政治與西藏風雲」一文。

註五：見十月八日自晚報引美聯社華盛頓七日電。

註六：見毛氏所撰「引發拉薩事件的幾個基本因素」一文，文載蒙藏委員會所發行之「蒙藏地區敵情週報」，76年11月2日出刊之第一七〇期。

註七：見76年9月30日香港時報引匪「新華社」週二報導。

註八：請參見「蒙藏地區敵情簡報」第一六六期，民國七十六年十月五日蒙藏委員會編印。

註九：見76年10月5日中國時報。

註十：資料來源同註九。但美國國務院所證實者為九月二十七日事件中被捕而非十月一日之事件。然九月廿七日事件總共僅有二十餘人至多亦僅一百五十餘人，並無外國人在場之任何報導，亦當無美國人被捕之事，因此美國國務院所證實者，當係在十月一日事件中被捕者，美國之所以如此證實，或係「外交」手法。

註十一：見76年10月5日中國時報駐香港特派員江素惠十月四日專電。

註十二：請參見註六所引資料。

註十三：請參見76年10月7日中國時報。

註十四：請參見76年10月7日各報，均載有蒙藏委員會此項答問。

註十五：請參見76年11月10日之時報新聞週刊頁十六，標題為「

西藏獨立沒有法律基礎——訪蒙藏委員會委員長吳化鵬」，該週刊記者葉伶芳提出「外傳蒙藏委員會提供軍火和經費給藏胞從事武裝鬥爭？」時，吳委員長所作之答復。

註十六：請參見76年10月9日聯合報。

註十七：請參見76年10月14日印發之立法院第一屆第八十會期第七次會議案關係文書。

註十八：同註六所引資料。

註十九：請參見76年12月15日青年日報。

註二十：請參見76年10月9日聯合報。

註廿一：請參見76年10月5日中國時報。

註廿二：請參見76年10月12日、10月18日該刊專題報導。

註廿三：請參見76年10月7日中國時報。

註廿四：此項資料係引自合衆國際社十月八日新德里電，電文刊載於76年10月9日聯合報。

註廿五：請參見76年11月9日至15日蒙藏委員會藏情簡報第一〇四期。

註廿六：請參見76年12月21日至27日蒙藏委員會藏情簡報第一〇五期。

註廿七：請參見76年10月16日中國時報「西藏的哭泣」專文。

註廿八：請參見76年10月7日法新社達蘭姆沙拉電，此間十月九日中國時報曾加刊載。

註廿九：請參見76年10月9日法新社新德里電，此間十月十日聯合報曾加刊載。

註三〇：該文請參見76年11月30日蒙藏委員會蒙藏敵情週報第一七四期。

註卅一：請參見77年1月4日至10日蒙藏委員會藏情簡報第一一二期。

註卅二：引號內爲鄧小平所說者，見美聯社十月十六日北平電，此間十月十七日聯合報曾加刊載。

註卅三：見76年10月8日法新社北平電，此間十月九日聯合報曾加刊載。

註卅四：見路透社十月十六日北平電，此間十月十七日聯合報曾加刊載。

註卅五：此項資料係轉引自76年12月11日民衆日報由署名于寧人所撰之「西藏問題的省思」一文，該文末註明新華社發佈之日期。

註卅六：見美聯社十月六日華盛頓電，此間十月七日自立晚報曾加刊載。

註卅七：見聯合報76年10月9日該報刊載華盛頓特派員王景弘十月七日電。

註卅八：見聯合報77年元月十三日該報引載華府辦事處主任施克敏十一日

（文承第20頁）

區八千多萬同胞，團結一致，共同起來，摧毀中共的暴政。(3)西南之西藏，在中共三十年來控制之下，已變成慘絕人寰的另一世界。中共將西藏做爲統戰的「樣板」，對藏胞說盡了好話：「藏人自治」、「當家作主」；也做盡了壞事：「將藏童遷往內地」、「流放喇嘛於荒郊」、「在幾次鎮壓抗暴事件中，有百萬藏胞被處死。」此種殘暴事實，震驚了世人，也傷透了達賴喇嘛的菩薩心腸。我政府應派遣邊政大員，先赴印度，會見達賴，請其蒞臨台灣，共商反共大計；先推翻了中共偽政權，然後再談西藏的政治問題。(4)凡事必需人才與經費，我們邊政最缺乏者是人才，故目前應就大專畢業而尚未有適當職業有志從事邊政之青年，考取若干名，予以長期之訓練，然後選派到國內外，爲邊政服務，此爲當前急要的措施。

(二)在遠程反攻後：無邊疆即沒有內陸，保存內陸即必須先要捍衛邊疆。近百年以來，帝國主義各國，相繼對我侵略，其主因即是由於政治腐敗，國力衰弱，無力保護大陸邊疆而起。現在中共在名義上，是加強建設邊疆地區之交通、工礦、農田、水利等事業，實則，它忽視邊胞的生活，壓榨邊胞的勞力，企圖進而達成消滅少數民族之目的。據外國記者報導，整個大陸邊疆，中共並未作出建設的實績。我們推翻共產暴政，完成反攻大業，在痛定思痛，復國建國過程中，必須要將第一流的人才，以及最大的財力，放在大陸邊疆。

建設邊疆，首要重視地理與人口的因素。今後我國之人口政策，不僅求量的增加，而應求質的提高；不僅求全國人口之均衡分佈，且應求各地區人口分佈，有利於資源之開發與利用。如果要求人口均衡分佈，今後對工業區之設計，務必要周詳審慎。欲使人口密度加予土地之壓力減低，除將東南部人口移置於西北地區外，尚須將附於土地上有有效之勞力，轉化爲工礦、交通、運輸等勞力。依據此項原則，將後建設大陸邊疆，必須預籌左列幾項大計：

- (1)如何適應邊疆地區之民情習俗，確立不同之地方政治體系。
- (2)如何移民實邊，寓兵於農工，以充實國防。
- (3)如何造林防洪，促進農業生產。
- (4)如何貫徹「實業計畫」中邊疆地區之交通建設。
- (5)如何興修水利，改善農田灌溉系統。
- (6)如何開發礦產，促進工業，厚植國力。
- (7)如何推進國語國文，加速邊疆各族同胞共識，團結奮發，保衛國家。

以上所提，皆爲建設邊疆之重要事項，至於每項業務如何實施，其詳細辦法，應再分別研擬。只要國人同心協力，向前邁進，必能建設成如同國父昭示：「人盡其才，地盡其利，物盡其用，貨暢其流」一富強康樂三民主義之新中國。

就大陸自然環境及邊疆地區現況提供當前邊政應進行之幾項要務

張遐民

一、策劃大陸邊政應依據大陸之土地面積與人口分佈的實況

我國大陸邊疆，除海疆外，陸疆係指東北之九省市，華北之內外蒙古及熱、察、綏三省，西北之新疆、甘、寧、青四省，西南之西藏、西康、雲、貴三省等地區。此一廣大地域，佔全國總面積百分之八三的土地上，僅有全國百分之二五的人口；而僅佔全國總面積百分之十七的土地上，却密集了全國百分之七五的人口。

據另一統計：大陸東南部，佔全國土地面積百分之三六，人口佔百分之九六，已耕地佔百分之九五。大陸西北部，佔全國土地面積百分之六四，人口佔百分之五，已耕地佔百分之六。前者為本部十八省、沿海東南各省及台澎金馬地區。後者包括蒙古、新疆、西藏以及西北之黃土高原地帶。此一地帶，寒冷荒漠，土地之容受量（CAPACITY）有限，以致地廣人稀，莽莽原野，而致地棄其利。

二、推進大陸邊政應重視蘇俄對蒙新藏三大地區之侵略陰謀

蒙古是指外蒙與內蒙。外蒙自「雅爾達秘約」簽訂後，已變為蘇俄壓榨下的附庸傀儡。蘇俄除運用大量人力物力，對其加速赤化外，並派駐陸空及機械化兵團於內蒙之毗連地帶；必要時可以侵入內蒙而推進至華北平原等地區。新疆緊接俄境，因其地處高原，物產豐饒，故蘇俄千方百計，欲佔為己有。它控制阿富汗而不願撤兵，即企圖如有可乘之機，即揮大軍入侵新疆，進一步南下席捲東南亞，直達印度洋。西藏為「世界屋脊」，居高臨下，俯瞰歐亞。昔有英帝國之覬覦，今又為蘇俄所窺視，而獨立後之印度，亦擬效法英帝，時欲染指，西藏之命運將如何，唯有待藏胞與全國同胞自己來決定。

大陸東北地區，已為蘇俄軍力所包圍。今中共鑑於蘇俄對蒙新藏地區的威脅，特展示其對抗行動，並向蘇俄提出最低的要求。近十年來，中共對東北及內蒙、新疆、西藏各地區，除增加防衛兵力外，並加強移民於該

三地區。據中共有關資料報導：現內蒙古有一千七百餘萬人口，新疆有九百餘萬人口，西藏有三百餘萬人口。如與蘇俄發生戰爭，中共唯一勝算，是以「人海抵抗火海」。中共與蘇俄邊界談判多年，迄今仍無結果，癥結所在，是蘇俄不惟不願放棄既得權益，且進而積極擴充其佔領地帶。中共在雙方談判席上，迭次提出：「欲恢復中蘇友好關係，蘇俄必須自外蒙、阿富汗、越南撤出其兵力。」蘇俄能接受此項要求嗎？

三、就大陸自然環境及邊疆地區現狀提供當前邊政應進行之幾項要務

展望世局，代表民主與極權之美蘇兩大國家，近日雖已簽訂廢除局部核武器條約，緩和了核戰緊張的氣氛，但蘇俄赤化世界的野心絕不會改變。大陸中共，現一面因畏懼蘇俄而接近美國，企圖獲得美國之科技，改善其經濟與軍力；另一面又固守「四個堅持」，罔顧十億同胞的生活，而強行其所謂「社會主義初階段」之不切實際的暴政。當中共在內外惡劣形勢交迫之下，我們之邊政要務應當如何？祇就管見所及，提供近程反攻前與遠程反攻後兩項主要措施如左：

（一）在近程反攻前：（1）華北之內外蒙古地區，為我中華民國的首腦部，蒙古同胞亦為我中華民族的一主流，血肉一體，絕不能分割。現在蘇俄以外蒙的「建設」來引誘內蒙；而中共以內蒙虛有其表的「自活」，來影響外蒙；實則，二者「一丘之貉」，其用心均為赤化蒙古，並消滅蒙古民族。二次大戰後，由內外蒙逃出鐵幕，流散至歐美各地之蒙胞，為數甚多，且多為蒙胞中有識見、有毅力、有技能的傑出之士。我政府應加強與他們聯繫，照顧他們的生活與工作，使他們與國內之蒙胞緊密結合，共同為反共大業貢獻其心力。（2）西北之新疆，其內部民族複雜，而中共自內地強迫移去之政治犯，以及下放勞改的青年，時起抗暴行動，加以蘇俄之諜報人員，從中鼓煽；故新疆局勢，如同活火山，隨時有爆發的可能。我政府應與中東回教友好國家，進行協商，使由新疆流亡到各該國之回漢同胞，能受到我政府的照顧，進而予以組訓，作為進入新省的堅強戰士，與該地

從中華文化看蒙藏與內地文化之融合

王吉林

一、中華文化的根源

從人類進化的過程來看，決無法突然出現一個以天下為國家的中國，在有史以前，已不知歷經若干次的合併與融合，像滾雪球似的，愈滾愈大。就是進入歷史時代，民族迭興以及相互融合的痕迹，也斑斑可考。以夏、商、周三代而論，史記雖言其皆出於黃帝，但後代學者研究，以為商、周乃不同之民族，一在東，一在西，相距近萬里，同在中原建立商、周兩代，因此創為夷、夏東西之說^①，啟後人研究古代民族之先河。三代既為不同之民族所建，迭代而立，當時及後代未嘗以民族問題相評難者。其原因在於文化上之大同小異，融合既久，即此小異亦無跡可尋，而混然一體，使後人竟不知其所從來。

及至春秋時代，乃中國歷史上最重夷夏之分，嚴內外之辨，舉華夏以與夷狄對抗的時代。此時東周衰弱，夷狄外族強盛，有踐華夏而為夷狄之可能，情勢危殆，誠「南夷與北狄交，中國之不絕若線」^②。「處此情勢，一則是以「尊王攘夷」為口號之霸者出，再則是嚴夷夏之辨的思想，成為歷史思潮的主流。

春秋時代雖嚴夷夏之辨，但夷夏之別首重文化，種族乃其次要之事。

支配中國歷史思想之「春秋」一書，以國家文教之不同，做為諸夏與夷狄之分別，觀公羊傳解釋吳楚之名稱，即見其義。蓋當時所謂蠻夷戎狄，初非異種，特其禮教政術，異於華夏，故別其種類，以示貶斥。至於交通既久，文化演進，則亦不復別之^③。即夷狄之文化若進而與華夏等，即視夷狄如華夏，不復分別，亦無法分別。

華夏與夷狄之異既不在種姓，而在禮教政術。特華夏之禮教政術又何以優於夷狄？自覺高出於夷狄者何在？曰在「禮義」而已矣。禮義為分別華夏與夷狄之尺度，中國與夷狄之分別乃在有禮與無禮而已。此禮義者，即文明與野蠻之分野。行合於禮義，即為諸夏，悖於禮義，就是

夷狄。以此而論，諸夏如行不合於禮義，則視之如夷狄。如夷狄嚮慕中國，能行禮義，則自然視其為華夏，不以夷狄遇之。故所謂華夏夷狄者，純為文化之事，而不涉於血統種族也。^④

華夏與夷狄，捨文化上之差別外，亦有親疏之分。相親則為華夏，相疏故為夷狄，故公羊傳曰：「春秋內其國而外諸夏，內諸夏而外夷狄」^⑤。此內外雖以親疏分，然亦能行禮義則親，不行禮義故疏。親疏以禮義分，亦為我中華文化之特色。

春秋時代夷狄交侵，中國之不絕若線^⑥，此時有霸者起，倡為尊王攘夷，日以禦戎狄而救諸夏為事者，則齊桓公也。故孔子稱之，曰：「微管仲，吾其被髮左衽矣」^⑦。此足以說明桓公之業，在保存華夏文化。然由春秋進入戰國，不見有「攘夷」之舉。雖有趙武靈王之胡騎射，僅襲其服以便騎射，亦未變夏以從夷。此時之夷狄安在哉？恐已化而為諸夏矣。

戰國之初，諸侯以夷狄視秦，故秦孝公變法圖強。及秦滅六國，統一天下，則自春秋以來夷狄戎蠻皆不見於史籍，其又何在？恐在長期戰和情勢下，早已進入諸夏，而為中國之一分子，而非落後而無禮義之夷狄矣，而成為襲冠帶、講禮義之華夏民族，更無法分辨其由來。

春秋戰國時代之夷狄，與諸夏雜居，非若以後之四裔或邊疆民族，然其不同在於禮義與習俗，一旦相處日久，以諸夏而勝夷狄，不止以武力勝，而且以文化勝，則夷狄化為華夏矣。是以春秋霸者功，在於保存華夏文化，化育夷狄，而非剿滅殺絕，或使流竄域外。其所以能如此者，文化之功，遠過於戰爭之力。

中國文化，實基於周代。所謂「中華文化」者，實以春秋戰國時代學術思想為其淵藪，而其中尤以儒家思想，為中華文化之主流。在儒家思想，特別重視教育與文化。對君子與小人之分，不以出身為別，而以道德為準。對於華夏與外族，亦以文化為標準，故進入華夏則華夏之，進於夷狄

夷狄之。

在儒者觀念中，主張夷狄變而從華夏，絕不主張華夏而從夷狄。其所以如此者，仍以華夏之禮義教化高出夷狄甚多，而非對夷狄本身有何偏見。孟子就曾說：「吾聞用夏變夷者，未聞變於夷者^⑧。」孟子之言，並非排斥外來文化，蓋因其承儒家思想之正統，對華夏文化深有信心，故他因而拒楊墨，外而斥夷狄，日以發揮儒家思想為己任。此一傳統，影響深遠，成為中國讀書人的天職。

孔子心目中的成德人物，當為「君子」。既為「君子」，則無往而不適，雖處蠻夷之中，怡然堂堂而為「君子」，不會因其俗而變為夷狄，故論語曰：「子欲居九夷。或曰：『陋！如何之？』」子曰：「君子居之，何陋之有！」^⑨可見蠻夷之地非不可居，但當化夷狄為華夏，而非徙居夷狄即從其俗。

孫中山先生之思想，承堯舜禹湯文武周公之正統，其對民族與國家之解釋^⑩，不惟合於歷史事實，而亦合於今日的民族學，或文化人類學等科學。孫中山先生以為結合成一個民族的五種力量是血統、生活、語言、宗教和風俗習慣等^⑪。若再加以分析，將此五種力量分開討論，則知血統為生理的，或者是種族的，屬於體質人類學的。生活、語言、宗教和風俗習慣是屬於後天的、文化的，學習而來的，是屬於民族學或文化人類學的。可見孫中山先生之論民族，雖詳於先秦之辦夷夏，但其偏重文化，不以體質為主，則前後一致，足見道統一貫之說，言而有據。

二、歷史的觀察

一部中國史，可說是一部中華民族的演進史；中華文化，具體表現於中國史中。因而，離開中國歷史，無法談中華文化。中華文化所表現於外者，又是其以中庸之道，兼收並蓄其他文化，使其他文化融合而成中華文化，不自覺其為外來文化。若非有歷史記載，則混然一體，誰又知其所從來。

在整部中國史，外族以武力或和平方式進入中國者多矣，然而經過時間的衝激，均化而成為中華民族矣。不惟使漢人增加新血液，而新入股之分子，其對中華文化之堅持，較之固有分子，有過之而無不及。觀今日之滿族同胞，可得證明。

秦漢以來，中國與四裔民族有一明顯分別，即外族居於邊陲，吾人居於中原。在生活方面，彼族多營游牧與漁獵，吾人則行農耕。在居住方面

，吾人城郭而彼帳幕。游牧與農耕乃生活方式之不同，而非不可改變者。其不可改變者，乃是地理環境而已。一旦環境改變，生活習慣隨而改變，融合於焉產生。

今之所謂蒙、藏，在意義上當略加解釋。蒙古之名不見於唐以前之史籍，舊唐書室韋傳稱之為「蒙兀」^⑫，新唐書室韋傳作「蒙兀」^⑬。兩唐書俱以「蒙兀」或「蒙瓦」為室韋之一部，而室韋又為契丹之別種。如此說為真，則蒙古出於室韋，亦即出於契丹。亦有謂其出於韃靼，或出於匈奴，俱無確證。

蒙古初起，譯名各異，除前之蒙兀、蒙瓦以外，南宋洪皓之「松漠記聞」作「盲骨子」，李心傳「建炎以來朝野雜記」作「萌骨」，又作「蒙古」^⑭。南宋宇文懋昭「大金國志」作「盲骨子」，又作「蒙古」^⑮。「其他同音或近似之譯名甚多，不必細舉。然由其譯名甚多，可知推知兩點：第一、唐、宋以前，尚不見於中國歷史之記載；第二、唐、宋時代，蒙古猶為一小部落，對於其起源，至今尚無定論。

以地理而論，今日之蒙古地區，實即歷史上之「匈奴故地」。在「匈奴故地」建國之游牧民族，有匈奴、鮮卑、高車、柔然、突厥、回紇等，然其大部已融合於中華民族矣。其融合之徹底，幾無迹可尋，唯有從歷史方面，尋少數顯例而已。

西漢副霍光輔政之金日磾，本匈奴休屠王太子，入漢養馬，為漢武所知，以篤慎，輔昭帝。日磾及其弟倫之後裔，貴盛於漢，漢書贊曰：「金日磾夷狄亡國，羈虜漢庭，而以篤敬主至，忠信自著，勒功上將，傳國後嗣，世名忠孝，七世內侍，何其盛也。本以休屠作金人為祭天主，故國賜金氏云^⑯。」金日磾降漢後，一變而為漢臣，其思想觀念，全同漢臣。其尤重要者為漢廷不以異類視之，故日磾能展其誠敬，盡忠漢室。其以金氏為姓，今之金姓，難免不有匈奴苗裔。

後漢竇憲率匈奴奴北伐，北匈奴逃竄，塞外遂空，南匈奴附塞，成為東漢的附庸，其後有劉淵，為南匈奴單于之後，居於晉陽汾澗之濱。因漢會與匈奴和親，故南匈奴單于之後冒稱劉氏，由東漢三國而至西晉，南匈奴雖率部落同居，然與漢人相雜，漸染漢化，在五胡十六國中，劉淵漢化很深，晉書記其行事云：

幼好學，師事上黨崔游，習毛詩、京氏易、馬氏尚書，尤好春秋左氏傳、孫吳兵法，略皆誦之，史、漢諸子，無不綜覽。嘗謂同門生朱記、范隆曰：「吾每觀書傳，常鄙隨陸無武，絳灌無文。道由人弘，一物之不知者，由君子之所恥也。二生遇高皇而不能建封侯之業，兩公屬太宗而不能開

庠序之美，惜哉！」於是遂學武事，妙絕於衆，猿臂善射，膂力過人¹⁵。魏晉時代，并州地區，亦即今之山西，其中匈奴、鮮卑之多，恐在土著之上，通婚同化，實較其他地區爲平常。今日劉姓之中，誰是漢高之後，孰爲匈奴苗裔，則又難以分別矣。華北地區，胡人血統之濃，恐爲一不爭之事實。外族入居中國，採用漢人原有之姓氏，數代以後，不復分辨孰爲胡漢矣。

今之蒙古地區，在歷史上爲游牧民族之角逐場，而非任一民族之固定游牧地。竇憲兩伐北匈奴，南匈奴附塞，此地區又成真空狀態，填補此一真空者，爲東胡族之鮮卑。當匈奴及北單于遁逃後，餘種十餘萬落，詣遼東難處，皆自號鮮卑兵¹⁶。「匈奴餘種自號鮮卑不久，鮮卑英雄檀石槐出現。檀石槐爲鮮卑領袖時，「因南抄緣邊，北拒丁零，東卻夫餘，西擊烏孫，盡據匈奴故地，東西萬四千餘里，南北七千餘里，網羅山川水澤鹽池¹⁷。」

曾在蒙古草原上建其游牧大帝國之鮮卑，在「五胡」之中，最能與漢人合作，在中原建國後，即以漢人自居，反而排斥其他游牧民族¹⁸，征討撻伐，不遺餘力。魏孝文帝之華化政策，是強制化鮮卑爲中華，此亦爲時代之所趨。雖有「六鎮」之反動，但終於全面化於漢人矣。今之鮮卑僅剩一歷史名詞，其民族及語言俱消失於無形，但從歷史記載中，得知其化於中華民族矣。

三、從姓氏觀察

外族化於中華，尚有踪跡可尋者，則爲姓氏。亦有從姓氏亦無法可尋者，在彼雖言「忘祖」，然徹底融化，孰過於此。今從此二者，略加分析，或有助於了解中華民族之構成。

外族入侵中華，或攀附固有之大姓，或君主賜以國姓，或賜以固有漢姓，則數傳之後，竟不知其所從來矣。此中如南匈奴之姓劉，李唐之賜著將姓李，金完顏之改姓王，今則悉爲漢姓，不知其從來矣。

只有改胡姓爲漢姓，非用固有之姓，而爲一漢字新姓。一看此種姓氏，則知其源出。如北魏拓跋氏之改姓元，禿髮氏之改姓源，見元姓而知其北魏裔孫，姓不改而其踪不掩，由此亦可見中華文化包容之廣。

關於北朝胡人改爲漢姓，可參看姚薇元所著「北朝胡姓考」¹⁹一書，從而了解入居中國之胡人之多。

西藏與蒙古一樣，不見於唐代以前之歷史。然在唐代，西藏之名曰「

吐蕃」，吐蕃國勢強盛，所謂「諸蕃之盛，莫與爲比」。先占青海，再圖河隴，攻下長安，扶立傀儡，對唐威脅，可謂深而遠矣。邊塞之人，時而爲唐，時而爲蕃，和戰兩難。然而在此情形下，由漢而蕃者不少。

即在唐代，吐蕃人居於唐者，亦不在少。

唐太宗以文成公主妻吐蕃贊普棄宗弄贊，其來中國迎親者即爲吐蕃大論²⁰祿東贊。祿東贊「雖不識文記，而性明毅嚴重，講兵訓師，雅有節制，吐蕃之并諸羌，多其謀也²¹。」太宗爲結祿東贊，遂以琅邪長公主外孫女段氏妻之。祿東贊有五子：長曰贊悉若，早死；次欽陵，次贊婆，次悉多干，次勃論。祿東贊死，欽陵兄弟復專其國政，對唐戰爭，多是其兄弟所爲。

祿東戰家族領兵專政，內外聯合，贊普及其他大臣漸不能堪，聖曆二年（西元六九九年），贊普討之，欽陵兵潰自殺，贊婆率部與兄子莽布支來降，祿東贊後裔，遂仕於唐²²。

贊婆降唐，封歸德郡王，欽陵之子弓仁，與贊婆同時，以所統吐谷渾七千張降唐，玄宗時卒，贈撥川郡王。弓仁孫惟貞，爲平安史亂之名將，「光弼病，表以自代²³。」可見其爲良將。

新唐書有論弓仁、論惟貞傳²⁴。其所以姓論者，蓋乃以官爲姓。

見於正史者，總之少數中之少數，而其事跡又甚重要者。其他於正史不見姓名，但確知有此一批人物，人多而未留姓名，亦當表而出。贊婆降唐所率之「千餘人」，以及論弓仁降唐所統七千帳，俱當融合於唐矣。

元滅宋後，听漢人習蒙語，故多有漢人作蒙古名者²⁵當時蒙古、色目與漢族又互相仿效，更易名姓，氏族淆惑，乃不可辨²⁶。所謂不可辨者，正混而爲一，達成融合之完美目的。趙翼「陔餘叢考」云：

元時蒙古色目人有同漢人姓名者，如察罕帖木兒，系出北庭，以祖父家子顯州，遂姓李，字庭瑞。丁鶴年，本西域人，以其父職馬祿丁爲武昌達魯花赤，遂以丁爲姓，而名鶴年。又有內地人作蒙古名者，如賀勝，鄂縣人，字伯顏。楊朵耳只，及來阿八赤，皆寧夏人。劉哈刺不花，本江西人。褚不華，本隰州人。昂吉兒，本張掖人，朵兒赤，本寧州人。楊傑只哥，本寶坻人。李忽蘭吉，本隴西人。抄兒，本汴梁陽武人。謝仲溫，本豐州人，而其孫名字完。葛公直，益都人，而其子名忙古台，事俱見元史，亦一時風尚也。

此一時之風尚，遂造成民族之融合，察罕帖木兒之姓李，丁鶴年之姓丁，俱忘其所出矣。然於民族融合，則有莫大之助益。

「姓氏淆惑」以外，雜居與通婚更促進混合，互相融合，又成一自然

現象。蓋「其時蒙古色目人皆散處各地，且有與內地人聯姻者，血統之雜，益可見矣」。^②「據趙翼『陔餘叢考』所考云：

元時蒙古色目人聽就便散居內地，如貫雲石，乃功臣阿里海牙之孫，而居江南，葛邏祿迺顏，隨其兄官遊，而居浙之鄞縣。薩都刺，本答失乃蠻氏，而為雁門人，泰不華，本伯牙吾氏，其父塔不台始家泰州。余闕，本唐兀氏，其父始居廬州。肖乃台，本秃伯怯烈氏，而家東平。忽都鐵木祿，本赤合魯氏，而家南陽，徹里，本燕只吉台氏，以曾祖太赤封徐邵二州，遂家徐州。怯烈，本西域人，而家太原。察罕，本西域人。鐵連，本乃蠻人，而居絳州。孟昉，本西域人，而居北平。紇石烈希元，本契丹人，而居成都。伯顏師聖，本哈刺魯氏，而居漢陽，石抹宜孫，以其父鎮台州，遂家于台明。史道同，河間人，其先蒙古族也。又趙榮，其先本西域人，元時入中國，家閩縣，遂為閩人，如此類者甚多。顧嗣立元詩選，所謂元時漠北諸部仕于朝者，多散處內地是也。按元史世祖至元二十三年，以從官南方者多不歸，遣使盡徙北還。可見自元初，色目人已多散處他邑。不寧惟是，更有與內地人聯姻者，如伯顏不花之母鮮子氏，乃鮮于樞之女。松江人俞俊，娶也先普化之姪女。元史大德七年，以行省官久任，多與所部人聯姻，乃詔互選其久任者。

加以初州縣官多世襲^③，乃更造成其與地方民衆相結合，促進融化。明太祖得國，於洪武元年，詔蒙古服、蒙古語、蒙古姓一切禁止。所謂蒙古姓者，乃禁中國人之更為蒙古姓，非禁蒙古人之本姓。然明太祖於來降外族，多賜姓名，如洪武十六年（一三八三）賜故雲南右丞觀音保為李觀。又賜信錄姓車。二十一年（一三八八）賜丑驢姓名為李賢。賜蒙古人脫歡名薛斌，因其父名薛台。成祖永樂三年（一四〇五），賜把都帖木兒名吳允誠^④。

明太祖之保持蒙古人原有姓氏，不強迫改為漢姓，在溯本追源上，有其不可磨滅之貢獻。

結語

內地之與蒙藏，其最大差異乃在地理環境，而非在種族膚色。芮逸夫先生早年有「中華國族解」一文，以及姊妹篇「中華國族的分支及其分佈」，研究全面中華民族，認為從血統、語言、生活、宗教、風俗習慣來看，整個「中華」，有一體三面，即中華國族、中華民族與中華國家是三位一體的^⑤。

在人種方面，中華民族是所謂黃種人，亦即蒙古利亞種。在語言方面，是漢藏語系與阿爾泰語系，這些只是小異同。其所以至今尚有若干隔閡者，在於以往交通不便，造成的生活方式不同，因而互異。其在邊壤相接之處，則有混合為一之現象。青海西寧，為漢回藏雜居之處，亦有蒙人，但其內地「外戎內華，山阻地險，俗尚佛教，人習射獵。夏秋少暑，冬春多寒，毳皮為衣，酥潼煎茶。以皮馬為禮，蓄養為業，力農務學，不殊內地。」此豈非漸同內地，而仍保留藏民習俗。

再者如甘肅古浪，其地「土磽風寒，人性剛勇，以騎射為能，以犂牧為業，野處巖居，不拘禮法，皆元之故俗，今則變易。設屯耕稼，食滋攸居。奔走服役，悉為編戶，相生相養，禮義日生。婚姻死葬，更相資助，熙熙然有純朴之風焉。」

蒙藏與內地文化融合，是兩方都需要的。但融合要有機會，一旦遇到機會，不必勉強，自然融合為一。其能融合之因，在內地文化有包容力，此亦中華文化之傳統，如禮記王制所說：「修其教不易其俗，齊其政不易其宜。」另一方面，中華文化先進於禮義，光被四隣，蒙藏同胞願意和我們在一起，不管是以和平或戰爭的手段，總要達成目的。

最重要的是我們中華文化的中庸精神，使他人能與吾人相處，此亦為可結合的原因。（本文作者為文化大學教授）

注釋

① 傅斯年「夷夏東西說」。

② 公羊傳僖公四年。

③ 柳詒徵「中國文化史」（上）頁二八〇，正中書局中華民國四十一年十月臺一版。

④ 張其昀「中華五千年史」第五冊頁一〇五，華岡出版有限公司印行，中華民國六十八年一月出版。

⑤ 公羊傳成公十五年。

公羊傳僖公四年。

論語憲問篇。

孟子滕文公上。

論語子罕第九。

⑥ 孫中山先生在「三民主義民族主義第一講」中說：「所以一個團體，由於王道自然力結合而成的是民族，由於霸道人為力結合而成的，便是國

29 28 27 26 25 24 23

歐陽修「新唐書」卷一一〇列傳第三五論弓仁附孫惟貞頁四一二七。
新唐書卷一一〇列傳第三五有論弓仁傳，並附其孫惟貞。
趙翼「廿二史劄記」卷三十頁六九九，台北華世出版社。
柳詒徵「中國文化史」(中)第二十一章「蒙古之文化」頁二六二。
同前。
同註25頁六八七。
「古今圖書集成」明倫彙編氏族典第三卷氏族總部，第三四一冊之一

22 21 20 19 18 17 16 15 14 13 12 11

家。這便是國家和民族的分別。」
同前書民族主義第一講。
劉昫「舊唐書」卷一九九下列傳第一四九下北狄室韋傳頁五三七，台北鼎文書局影印點校本。
歐陽修「新唐書」卷二一九列傳第一四四北狄室韋傳頁六一七七。
班固「漢書」卷六十八列傳第三十八霍光金日磾傳頁二九六七，台北鼎文書局影印點校本。
房玄齡等撰「晉書」卷一〇一載記第一劉元海頁二六四五、二六四六。
陳壽「三國志」卷三十鮮卑傳經引「魏書」頁八三七，台北鼎文書局影印點校本。
范曄「後漢書」卷九十列傳第八十頁一四，台北商務印書館百衲本。
王吉林「統一時期北魏與塞外關係之研究」史學彙刊第十期。
姚薇元「北朝胡姓考」，台北華世出版社影印。
大論即吐蕃之大相。新書吐蕃傳云：「其官有大相曰論苾，副相曰論苾，各一號，亦號大論、小論。」
舊唐書卷一九六上列傳第一四六上吐蕃上頁五二二。
同註21，頁五二二至五二六云：「吐蕃自論欽陵兄弟專統兵馬，欽陵每居中用事，諸弟公據方面，贊婆則專在東境，與中國為隣，三十餘年，常為邊患。其兄弟皆有才略，諸蕃憚之。聖曆二年，其贊普器弩悉弄年漸長，乃與其大臣論嚴密圖之。時欽陵在外，贊普乃佯言將獵，召兵執欽陵親黨二千餘人，殺之。發使召欽陵、贊婆等，欽陵舉兵不受召，贊普自率眾討之，欽陵未戰而潰，遂自殺，其親信左右同日自殺者百餘人。贊婆率所部千餘人及其兄子莽布支等來降，則天遣羽林飛騎郊外迎之，授贊婆輔國大將軍，行右衛大將軍，封歸德郡王，優賜甚厚，仍令領其部兵於洪源谷討擊。尋卒，贈特進安西大都護。」
歐陽修「新唐書」卷一一〇列傳第三五論弓仁附孫惟貞頁四一二七。
新唐書卷一一〇列傳第三五有論弓仁傳，並附其孫惟貞。
趙翼「廿二史劄記」卷三十頁六九九，台北華世出版社。
柳詒徵「中國文化史」(中)第二十一章「蒙古之文化」頁二六二。
同前。
同註25頁六八七。
「古今圖書集成」明倫彙編氏族典第三卷氏族總部，第三四一冊之一

30

二葉。台北文星書店印行。
收入芮逸夫先生「中國民族及其文化論稿」上冊，台北藝文印書館印行，民國六十一年二月初版。

(文承第47頁)

開的講過，我們中華民族是漢、滿、蒙、回、藏五大民族，滿洲同胞是最占優勢，現在却很少看見滿洲同胞，因為已分散在各地。所以，我們要眼光遠大，我們只是中華民族裡的一分子，要盡到愛國家愛民族的責任就夠了。本會的宗旨也就是想把邊疆各民族愛國家愛民族的熱心結合起來，大家一致努力來創造幸福的生活。本會辦的「中國邊政雜誌」，希望大家多寫一點文章來投稿，我們準備將稿費提高。最後幾期在風格和內容方面的確是有所不同，很有價值，今後還希望能更進一步。請問各位還有無其他意見提出？(無)無意見，那就請各位自由交談，等選舉結果出來之後再向各位報告。謝謝各位。

選舉結果：

理事：林恩顯	阿不都拉	伊西娜珍	哈勘楚倫	宋念慈	許占魁
劉學鈔	阿克敦他塔喇	芮逸夫	丑輝瑛	包克	丁慰慈
蕭金松	周昆田	李啓元	劉義棠	札奇斯欽	胡良珍
烏占坤	格桑群佩	馬含英			
監事：董世荃	王志賢	林冠群	丘其謙	宋龍泉	史耀古
					李貴華

唐太宗對突厥政策之探討

呂莉玲

第一章 前言

突厥民族是一個傳奇性的民族，從突厥汗國的建立，隨行分立（註一）爲東面突厥、西面突厥，政治不相統屬。此後突厥民族從未建立一完整統一的政權，而突厥汗國滅亡時，此民族並未消失在歷史舞台上，而是突厥族人越來越多，佔地愈來愈廣，從今日西伯利亞雅庫特、新疆維吾爾、哈薩克、克爾吉斯、土克曼、烏茲別克、塔塔兒、巴基斯坦之突厥以及小亞細亞之土耳其共和國皆是。突厥汗國之建立從西元五五二年，土門大破柔然主阿那瓌，自號伊利可汗，至西元七四五年白眉可汗爲回紇懷仁可汗殺死，大約二百年的時間，其間汗國與中原農業民族之互動，造成中原朝廷的興衰交替，也直接影響了突厥汗國之國祚。突厥汗國的強盛對中原朝廷的影響極大，南北朝時中原亂離，北齊北周爭相結好突厥，予突厥坐大茁壯，故有佗鉢可汗之誑語：「我在南方兩兒孝順，何患貧也。」（註二），至隋統一天下，突厥內部政治不安，遂請和親、稱臣於隋，隋末唐初，天下大動，突厥汗國遂有南面稱王之志（註三），造成突厥前所未有之強大。大抵而言，當南方朝廷政治安定，兵強馬壯，突厥則以和平之方式與南方中原王朝共處，甚至不惜稱臣，請和婚以換取經濟支援；而當中原王朝內部不穩，突厥民族則以掠奪（寇邊）蠶食中原。故中原朝廷對於突厥之政策爲內政的重要課題。縱觀突厥對北、隋、唐朝之戰役，在唐高祖時達到最高峯，而唐太宗時，只在貞觀二年入寇一次（註四）。歷代之王朝對於突厥之政策屬唐太宗最爲成功。觀太宗皇帝之一生，威加四海，征無不克。其所憑藉者，除武力強大外，高瞻遠矚之謀略，靈活運用之外交手腕，皆是其成功的重要因素。尤其從他對突厥一族的政策運用，可窺出太宗過人之睿智與高明之手段。太宗爲秦王時對突厥之侵擾防範之策已胸有成竹，從群臣勸高祖爲突厥連歲寇邊而遷都，世民力排衆議，謂：「夷狄自古爲中國患，未聞周必爲遷也，願假數年，請取可汗以報。」（註五

）高祖乃息遷都之意。登帝基後，更以英明果決，洞悉世局的眼光，對突厥施以各種策略，於貞觀四年，一舉將東突厥夷平，其政策運用得宜，足資吾輩參考與借鑑，故撰文以明之。本文之研究範圍，以唐太宗一人爲年代劃定（包括太宗爲秦王時），其人對突厥的種種措施及其人對突厥態度的心理背景分析。研究方法則採歷史研究法，參以分析、綜合、比較等方法，以探討唐太宗對突厥的政策，內容分唐初與突厥的歷史淵源、太宗之突厥政策的基礎背景、政策之要點——以利啖之、以離間分化之、以武力攻伐之，置羈縻府州以安撫之，後論太宗政策的得失檢討。

第二章 唐初與突厥的歷史淵源

隋末唐初，中原離亂，時值始畢可汗嗣立，國人避亂，多往依服，突厥勢力遂更強大。東至契丹、室韋，西盡吐谷渾、高昌諸國，皆爲其役屬（註六）。而當時中原起事諸群雄皆向突厥稱臣，欲借其力以謀天下。時突厥立劉武周爲定楊可汗，遣以狼頭纛。

新唐書劉武周傳謂：

「武周因襲破樓煩，進據汾陽宮，取宮人賂突厥，始畢可汗報以馬，其衆遂大，攻得定襄；突厥以狼頭纛立武周爲定楊可汗，僭稱皇帝。」（註七）

梁師都自爲梁國，始畢可汗遣以狼頭纛，號大度毗伽可汗解事天子。新唐書梁師都傳謂：

「建元永隆，始畢可汗遣以狼頭纛，號大度毗伽可汗，解事天子，遂導突厥兵居河南地。」（註八）

又李子和北事突厥，納弟爲質，始畢可汗冊子和爲平楊天子，不敢當，乃更署爲屋利設。新唐書李子和傳謂：

「自號永樂王……南連梁師都，北事突厥，納弟爲質，始畢可汗冊子爲平楊天子，不敢當，乃更署爲屋利設。」（註九）

此時之突厥國勢，為整亞洲之霸主，古未之有矣！唐初時，高祖李淵起兵太原，亦約突厥為外援。高祖遣府司馬劉文靜往，與突厥相結，資治通鑑卷一百八十四，義寧元年（西元六一七年）

「劉文靜勸李淵與突厥相結，資其土馬，以益兵勢。淵從之，自為手啓，卑辭厚禮，遣始畢可汗云：『欲大舉義兵，遠迎主上，復與突厥和親，如開皇之時，若能與我俱南，願勿侵暴百姓，若但和親，坐受寶貨，亦唯汗所擇。』始畢得啓，謂其大臣曰：『隋主為人，我所知之，若迎以來，必害唐公而擊我，無疑矣。苟唐公自為天子，我當不避盛暑，以兵馬助之。』即命以此意為復書，使者七日而返，將佐皆喜。」

唐高祖欲藉突厥為聲援，乃自為手啓。新唐書卷三十六百官志說：「下之達上，其制有六：一曰表，二曰狀，三曰狀，四曰啓……」高祖力排諸臣之議（註十），而採用「啓」字，可見當時突厥之勢，足以影響中原諸雄之發展，高祖才自為降等以遺書。且高祖對突厥屈意順從，對待突厥的使者貌其恭，且厚加饗賂。大唐創業起居注記：

「帝引康鞘利等禮見於管陽宮東門之側舍，受始畢所送之書信，帝為貌恭，厚加饗賂，鞘利等大悅，退相謂曰，唐公見我蕃人，尚能屈意，見諸華夏，情何可論。」

高祖除上述之舉動外，更不惜對突厥稱臣，以求其援（註十一）。故當時突厥可說是東亞之政治盟主。武德元年，突厥骨咄祿特勤來朝，太祖宴於太極殿，為奏九部樂，引升御坐。武德二年，始畢可汗自將度河，至夏州與梁師都合，又佐劉武周以五百騎入句注，將侵太原。會病死，太帝為發哀長樂門，詔群臣至館弔其使，並遣使者持段物三萬賻之。其弟俟利弗設立，為處羅可汗。又潛通王世充，潞州總管李襲譽斬其使者，取牛羊萬餘。處羅又迎隋蕭皇后及齊王暕之子正道，立正道為隋王。俄而處羅死，立其弟咄苾為頡利可汗。頡利可汗亦時寇邊，欲立正道為隋王。頡利可汗倚父兄餘資，兵銳馬多，驕然驕氣，直出「百蠻」之上，視中國為不足與，書辭悖慢，多所需求。而高祖初經略天下，多屈意容忍，假意恭順。至高祖武德六年，江南全定，唐之統一帝業已告完成。然突厥更變本加厲的抄掠唐邊。推究其原因，一為投奔突厥的北方群雄所引；二為唐朝內部王位的爭奪。高祖之皇后竇氏有子建成、世民、玄霸、元吉；玄霸早死。高祖即位，以建成為太子，世民為秦王，元吉為齊王。世民才武出眾，屢建大功，勢足壓太子，而世民本人亦有野心奪嫡。武德六年，爭奪嫡子之事

，漸為表面化。至七年七月，慶州總管楊文幹率兵造反，有人告建成與文幹有所關連，建成幾因此為高祖所廢，經元吉與諸妃的求情，始得無事。是年突厥大舉入寇，一面令苑君璋犯朔、并、忻三州，頡利與突利二可汗則進寇原州、隴州、綏州，指向幽州、陰盤，有南下進攻長安之勢。另一方面又驅使吐谷渾、黨項分別寇岷、鄯、松三州，唐之大臣紛紛勸高祖從都，獨秦王諫之乃止（註十二）。由於突厥的侵逼，使王位的爭奪得以稍緩。（註十三）

武德九年玄武門之變爆發，世民取得太子位。而在突厥的梁師都向突厥獻媚，勸突厥利用「國有難，新即位」的機會，率十萬餘入寇。資治通鑑卷一百九十一，武德九年八月載：

「初稽胡酋長劉仝成帥眾降梁師都，師都信讒殺之，由是所部猜懼多來降者。師都寢衰弱，乃朝於突厥，為之畫策，勸令入寇，於是頡利、突利二可汗合兵十餘萬騎寇涇州，進至武功，京師戒嚴。」（註十四）

唐初對突厥的防禦，多命皇太子建成擔任，建成被殺後，北防空虛，其餘黨皆自恐，而無力抵抗突厥，故使突厥能長趨直入至渭水。

由以上所述，知隋末至貞觀前之局勢，突厥國勢達到頂峯，除北亞、中亞各族臣服於下。南方中原民族，亦為其汗國之組織之一。而時唐初創，欲借突厥之力，及保障北方無後顧之憂，對突厥極盡賄賂、卑屈之能事。也因此時唐所受之辱多，導致太宗即位後即全神貫注於突厥一族，圖報仇雪恥也。亦是南方農業民族內部統一安定，形成一鞏固之政權——唐。時中國邊防堅強，武器優異，故突厥可汗頡利不惜以和親、稱臣來求其帝國之安定及經濟補及。

第三章 太宗之突厥政策的基礎背景

第一節 由唐室血緣談起

李皇皇室，起源於北朝胡化的漢人，冊府元龜帝王部帝系門略云：

唐高祖神堯皇帝。姓李氏，隴西狄道人。其先出自李嵩，是為涼武昭王，堯，子欲嗣位，為沮渠蒙遜所滅。欲子重耳奔於江南，仕宋為汝南郡守，復歸於魏，拜弘農太守，贈豫州刺史。生昭，起家金門領將，後以良家子鎮於武川，都督軍戎百姓之務，終於位，因家焉。生天賜，仕魏為幢主，大統時贈司空公。生太祖景皇帝虎，封

趙郡公，徙封隴西公，周受魏禪，錄佐命功，居第一，追封唐國公。生世祖元皇帝昀，在位十七年，封汝陽伯，襲封隴西公，周受禪，襲封唐國公。高祖即元皇帝之子，母曰元貞皇后，七歲襲封唐國公，義寧二年受隋禪。（註十五）

關於李唐之世系與民族，學者辯難紛紜，或曰本出蕃姓或云為宋書之李初拔古，但李唐血統，混合華夷，則為事實。高祖之母獨孤氏，太宗之母竇氏，外祖母宇文氏，高宗母長孫氏，玄宗母竇氏，皆是胡族，竇氏雖然是漢姓，然自漢末已是部落大人，種系混雜是與胡族無異。（註十六）

也因為李唐之血緣中有著濃厚的胡人血統，故有「華夷一家」的觀念。唐帝國建立後，雖然對外屢次征伐，但等到外族降服，便視如一國，不加猜防，而入居中國之外族為數極多。唐太宗本人亦好與突厥人接近，如頡利的從叔李思摩及頡利的姪兒突利都是他的好友，唐太宗曾說：「自古皆貴中華，賤夷狄，朕獨愛之如一，故其種落皆依朕如父母。」（註十七）

李唐除在血統上流著胡人的血液，在文化上更受北方游牧民族的影響，深深的喜歡上突厥文化，從生長於深宮大苑的唐太子承乾，在遊戲當中喜扮突厥民俗事。資治通鑑卷一九六，唐紀十二：

作八尺銅爐，六隔大鼎，募亡奴盜民間馬牛，親臨烹煮，與所幸廝役共食之。又好效突厥語，及其服飾，選左右貌類突厥者五人為一落，辮髮、羊裘而牧羊，作五狼頭纛及幡旗，設穹廬，太子自處其中，飲羊而烹之，抽佩刀割肉相啗。又嘗謂左右曰：我試作可汗死，汝曹效其喪儀。因僵臥於地，眾悉號哭，跨馬環走臨其身，勞面。良久，太子欬然起曰：一朝有天下，當帥數萬騎於金城西，然後解髮為突厥，委身思摩，若當一設，不居人後矣。（註十八）

唐室之深宮連一小孩都對突厥文化如此熟悉，可知唐室受突厥影響深矣！故太宗在擒獲頡利後，對其餘眾的處置，獨採溫彥博之議，將「全其部落，順其土俗」，且「突厥諸長拜官五品以上者百餘人，殆於朝士相半，因而入居長安者近萬眾。」

唐朝胡人之血緣與其生活中有著濃厚的突厥文化，使得太宗在對待突厥的政策，為寬容且不辨華夷，致有羈縻府州等產生，及滿朝官吏，突厥人獨居其半的現象。

第二節 討伐突厥的心理因素——雪恥

（一）雪「太祖稱臣於突厥」之恥

高祖李淵起兵於太原時，北方各群雄皆爭相拉攏突厥以自壯，甚至不惜淪為其附庸，突厥始畢可汗封劉武周為定楊可汗，梁師都為大度毗伽可汗，解事天子，封李子和為定楊可汗，不敬居乃更署為屋利設。且賜以狼頭纛，視為其政治體系之一。時李淵對突厥之態度，與諸雄無異，據大唐創業起居注卷一載：

（五月）丙寅，而突厥數萬抄逼太原……己亥夜潛遁。文武官入賀，帝曰：且莫相賀，當為諸君召而使之，即立自手疏與突厥書曰：「……當今隋國喪亂，蒼生困窮，若不救濟，總為上天所責，今我大舉義兵，欲寧天下，遠迎主上，還共突厥和親，更似開皇之時，豈非好事？……若能從我，不侵百姓，征伐所得，子女玉帛皆可汗有之。必以路遠不能深入，見與和通，坐受寶玩，不勞兵馬，亦任可汗，一、二便宜，任量取中。」仍命封題署云某啓。所司報請云：「突厥不識文字，惟重貨財，願加厚遺，改啓為書。」帝笑而謂請者：「何不達之深也，自項雜亂，亡命甚多，走胡奔越，書生不少，中國之禮，併在諸夷，我若敬之，彼仍未請，如有輕慢，猜慮愈深，古人云：居於一人之下，伸於萬人之上。塞外群胡，何比擬凡庸之一耳。且啓之一字，未值千金，千金尚欲與之，一字何容有，此非卿等所及。」迺遣使者馳驛送啓。（註十九）

新唐書卷三十六百官志曰：「下之達上，其制有六：一曰表，二曰狀，三曰啓，四曰啓……高祖自為降等，採用「啓」字，可見高祖欲得其目的，不顧其顏面等心態及作法。資治通鑑卷一百八十四，義寧元年（即大業十三年—西元六一七）六月「劉文靜勸李淵與突厥相結，資其土馬以益兵勢，淵從之，自為手啓，卑辭厚禮遣始畢可汗。」考異曰：

創業注云：仍命封題署云某啓，所司請改啓為書，帝不許。按太宗云：太上皇稱臣於突厥，蓋謂此時，但溫大雅諱之耳。」（註二十）

司馬光亦認為太祖稱臣於突厥，在此時。雖稱臣之事闕載然從貞觀四年太宗派李靖出擊突厥，勝利賦歌而回，太宗失喜之言，窺之。貞觀政要卷二任賢篇云：

（李）靖前鋒乘霧而行，去其牙帳七里頡利可汗覺，列兵未及成陣，單馬輕走，虜眾因而潰散，斬萬餘級，殺其妻隋義成公主，俘男女十餘萬，斥土界自陰山至於大漠，遂滅其國，尋獲頡利於別部落，餘眾悉降。太宗大悅，願謂侍臣曰：「朕聞主憂臣辱，主辱臣死

，往者國家草創，突厥強梁，太上皇以百姓之故，稱臣於頡利；朕未嘗不痛心疾首，志滅匈奴，坐不安席，食不甘味，今者暫動偏師，無往不捷，單于稽顙，恥其雪乎？」群臣皆稱萬歲。（註二十一）

新唐書卷二百十五上，突厥傳云：

突利及郁射設蔭奈特勒（勤）帥所部來奔，捷書日夜至，帝謂群臣曰：「往國家初定，太上皇以百姓故，奉突厥，詭而臣之。朕常痛心疾首，思一刷恥於天下，今天誘（佑）諸將，所向輒克，朕其遂有成功乎？」（註二十二）

唐初創時，高祖對突厥稱臣之事，對太宗來說是一大恥辱，才會經常痛心疾首。俟太宗登基後，國治民安，蔚成大國，其勢直出亞洲諸國之冠，而嘗稱臣於突厥，對整個大唐及唐太宗個人皆是一大諷刺。且唐太宗之性好講顏面，對玄武門之事，耿耿於懷，唐之史家對玄武門之事皆諱而莫談。由此推之，知太宗對突厥如心頭之大石，欲除之而後快。故太宗討伐突厥除政治上之因素外，報當年稱臣之仇亦為一大因素之一。

（二）報「渭水之役」的仇

太宗於武德九年（六二六）八月九日即皇帝位，突厥則於八月十九日侵唐。舊唐書太宗本紀一八月甲戌突厥頡利寇涇州（註二十三）突厥選在這段時間入侵，乃是在唐內部剛發生變亂，國防空虛，有機可乘。突厥為急於內侵，也不攻涇州，越境南下，分東西兩路大舉南犯，計劃採用鉗形攻勢，從長安西北東北兩路向長安包圍。西路的一支，至二十日竟達到離京師一百五十里的武功，京師戒嚴；唐太宗急發大軍堵禦，突厥纔不得前進。

東路的一支，於二十四日，急攻長安東北七十里的高陵。接著一支突厥軍猛攻涇陽，尉遲敬德斬殺突厥千餘名，然仍阻不住突厥前進的趨勢。九月二十八日，頡利的輕騎部隊到達渭水北岸的便橋。太宗於此當兒，只好親臨渭水南岸和頡利可汗約和。傾府庫以賄突厥。二日後，唐將許給突厥的金帛如數交齊，太宗又親到渭水便橋和頡利可汗刑白馬正式設盟，突厥退。九月一日，頡利可汗如約獻馬千匹，羊萬頭，突厥退後，太宗認為這是奇恥大辱，日夜思及報仇之道。頗越王勾踐臥薪嘗膽之志。據舊唐書太宗本紀載：

（武德九年九月）丁未，引諸衛騎兵統將等，習射於顯德殿庭，謂將軍已下曰：「自古突厥與中國更有盛衰，若軒轅善用五兵，即能北逐獯鬻，周宣驅馳方召，亦能制勝太原，至漢晉之君，逮於隋代

，不使兵士素習干戈，突厥來侵，莫能抗禦，致遺中國生民塗炭於寇手，我今不使汝等穿池築苑，……唯習弓馬，庶使汝鬪戰，亦望汝前無橫敵。」於是每日引數百人於殿前發射，帝親自臨試，射中者隨賞弓刀布帛。朝臣多有諫者曰：「今引裨卒之人，彎弧縱矢于軒陛之側，陛下親在其間，正恐禍出非意，非為社稷計也。」上不納，自是後，士卒皆為精銳。（註二十四）

太宗在顯德殿教射，講話的內容，全以突厥為對象，當時有人勸太宗要防範宵小竊發，不要在殿庭教射，太宗因雪恥心切，才不計後果，全力訓練士兵，以待來日復仇之用。及貞觀四年正月初九，李靖大破突厥於定襄，頡利逃奔磧口，唐軍獲得隋煬帝皇后蕭氏及其孫兒楊正道。舊唐書卷六十七李靖傳載：

「四年，靖進擊定襄，破之，獲隋齊王暕之子楊正道，及煬帝蕭后送于京師，可汗僅以身遁，以功進封代國公，賜物六百段及名馬寶器焉。太宗嘗謂曰：「昔李陵提步率五千，不免身降匈奴，尚得書名竹帛，卿以三千輕騎，深入虜庭，克復定襄，威振北狄，古今所未有，足報往年渭水之役。」（註二十五）

新唐書卷九十三李靖傳載：

「靖從謀者離其心腹，夜襲定襄破之，可汗脫身遁磧口，進封代國公。帝曰：「李陵以步卒五千出絕漠，然卒降匈奴，其功尚得書竹帛，靖以騎三千誅血虜庭，遂取定襄，古未有輩，足澡吾渭水之恥矣！」（註二十六）

太宗能於短期間造成那樣豐功偉業的原因，固然由於唐帝國在武德八年到九年時，已具有與突厥抗衡的軍事基礎；更重要的是：唐太宗因受渭水之恥的刺激，奮發圖強，在內政和外交上都有很大的成就，故能一舉夷平突厥。

第四章 太宗的突厥政策

唐太宗對突厥政策有其心理因素——報高祖稱臣於突厥之仇與渭水之役之恥為個人基礎背景，故能在短短即位四年後將東突厥屈服，但突厥屈服於唐，並非只是唐朝的國力所能為，重要的因素之一，是突厥內部的政治紊亂。頡利於高祖武德九年（六二六）直逼渭水便橋北，與太宗刑白馬設盟而退，回到北方後，因獲得唐傾府藏的財帛，經濟富裕，遂開始改革內

政，頗有「行魏孝文帝之事」，新唐書卷二一五上，突厥傳載：

「得華人趙德言，才其人而委用之；德言專其威福，多變更舊俗，政令煩苛，國人不悅。頡利又委政諸胡，而疏遠京族，胡人貪冒，且多反覆，又號令無常，於是內部益形不安。」（註二十七）

頡利的內政改革打亂了游牧民族傳統政治結構，形成內部的危機。突厥除政治紊亂外，其游牧經濟的崩潰亦是一大原因。新唐書卷二一五上突厥傳載：

突厥興亡，唯以羊馬爲準，今六畜疾羸，人皆菜色，又其牙內炊飯，化而爲血，微祥如此，不出三年，必當覆滅。」（註二十八）

突厥的軍力，向來以神出鬼沒的騎兵致勝，然「六畜疾羸，人皆菜色」，作戰者與作戰工具皆無法施展威力，兩國的國力如此懸殊，難怪會被唐所屈服。

太宗對突厥的政策，參考歷代對北方游牧民族最實質的經濟賄賂政策，並因襲隋長孫晟、裴矩「離強合弱，遠交近攻」的政策外，再加以強硬的武力征伐，使突厥屈服其下。後太官以其寬大的胸懷，華夷一族的觀念，對突厥的降衆置羈縻府州以撫之。

以下分四節來討論其政策的施行。

第一節 以利啖之

以經濟利益，賄賂突厥民族，使之減少對唐的侵迫，是自古南方農業朝廷對所有北方游牧民族所慣用且最有效率的政策，其方式有朝貢、互市、和親或直接給予金帛財物等法。

北方游牧民族與南方農業民族所處之環境不同，故產生截然不同的生活型態，北方必須仰賴南方的經濟補給，始能維持正常的經濟平衡與政治的安定。一般而言北方游牧民族在南方農業國家，邊防堅強，國力強盛時則以溫和的方式——朝貢、互市、和親來取得物質補給，但在南方王朝內部不安，有機可乘時，則採暴力掠奪以獲其所需。突厥在高祖時年年抄寇，而高祖亦遺以財物，以求得唐朝的政治安定。太宗更能掌握突厥民族的心理，靈活的運用此經濟政策。從新唐書突厥傳太宗回答蕭瑀的一段話可知：

蕭瑀曰：「頡利之來，諸將多請與戰，陛下不聽，既而虜自退，其策奈何？」帝曰：「突厥衆而不整，君臣惟利是視，可汗在水西，而酋帥皆來謁我，我醉而縛之，其勢易甚。又我敕長孫無忌，李靖潛師幽州以須，若大軍躡其後，伏邀諸前，取之反覆掌耳。然我新

即位，爲國者要在安靜，一與虜校，殺傷必多，彼敗未及亡，懼而脩德，與我爲怨，其可當耶？今仆械卷鎧，啗以玉帛，虜志必驕，驕則亡之端也，故曰『將欲取之，必固與之』。」瑀再拜曰：「非臣所逮也。」（註二十九）

太宗對突厥瞭解之深，故能善用經濟政策，以發揮其用。首先太宗以金帛換取曾被突厥虜走之中國人口，舊唐書太宗本紀載：

以金帛購中國人因隋亂沒突厥者，男女八萬人，盡還其家屬。（註三十）

太宗不惜重資購回人口，足明人力在古代社會爲重要的資源。

太宗對突厥施以利誘最具體成功的爲渭水之役時，突厥以龐大壯健的軍容，入駐渭水便橋，太宗既無法阻止頡利兵至便橋，自然亦沒有軍力可以使突厥撤退，唯一可採的方法就是賄賂突厥。雖無直接的證據，但通鑑所記唐太宗說：「所以不戰者，吾即位日淺，國家未安……一舉虜戰，所損甚多，故卷甲韜戈，啗以金帛，彼既得所欲，理當自退」由此可知突厥所欲爲金帛，而太宗亦啗以金帛，所以突厥理當自退，這說明使橋退兵的真正原因是得到滿意的金帛。突厥於約和後，又停留兩天，就是唐太宗在與突厥議和以後要有兩天的時間，從事於預備金帛，突厥要得到金帛，就在便橋等了兩天纔退。又隋唐嘉話所記：「衛公……於武德末年，突厥至渭水便橋，控弦四十萬，太宗初親庶政，驛召衛公問策。時發諸州軍未到長安，唐人勝兵不過數萬，胡人精騎騰突挑戰，日數十合。帝怒欲擊之，靖請傾府庫，賂以求和，潛軍邀其歸路，帝從胡言，胡兵遂退。」可知突厥的退，既不是被太宗兵力所驅逐，而且太宗用以向突厥求和的是府庫裡的財物；至於數目的多少，因史料不多，無從確證，但據「傾府庫，賂以求和」的「傾」字可推測數目必不少。（註三十一）

渭水便橋之盟後，突厥帶著唐傾府庫的財物滿載而歸，果然信守約定，不再掠寇。太宗趁此時聚養生息，整頓內政，以待來日復仇，而突厥因此次的勝利，志滿而驕，頡利委政於華人趙德言，又任用諸胡，而疏其族人，而薛延陀，迴紇、拔野古諸部亦叛去，致使其國內政治暗伏危機，又逢突厥國內盛暑降霜，六畜多死，其國內經濟體制崩潰，亟須唐之經濟援助，但太宗却趁此勢於貞觀三年（六二九）聽張公謹之議，出兵攻擊突厥。太宗能於此舉畢其功，無疑是其經濟政策運用得宜所種下的果。

第二節 以離間政策分化之

太宗對突厥的離間政策，使得唐朝能在情勢危急中，化險爲夷，避免

了大規模的戰爭，也減少了生命財產的損失，更造就了唐朝耀古鑠今的國勢。武德七年（六二四）八月突厥頡利、突利二可汗舉國入侵，連營南下，太宗受詔討之，當時關中霖雨連日，糧運阻隔，朝廷及軍中皆憂，太宗與突厥遇於幽州。資治通鑑卷一百九十一，唐紀七，武德七年（六二四）載：

壬申，突厥寇忻州，丙子，寇并州，京師戒嚴，戊寅，寇綏州，刺史劉大俱擊却之。是時頡利、突厥二可汗舉國入寇，連營南上，秦王世民引兵拒之，會關中久雨，糧運阻絕，士卒疲於征役，器械頓弊，朝廷及軍中咸以為憂。世民與虜遇於幽州，勒兵將戰，已卯，可汗帥萬餘騎奄至城西，陣於五龍阪，將士震恐。……世民乃帥騎馳諸虜陳，告之曰：「國家與可汗和親，何為負約深入我地？我秦王也，可汗能驕，獨出與我戰，若以衆來，我直以此百騎相當耳。」頡利不之測，笑而不應。世民又前，遣騎告突利曰：「爾州與我盟，有急相救，今乃引兵相攻，何無香火之情也！」突厥亦不應。世民又前，將渡溝水，頡利見世民輕出，又聞香火之言，疑突利與世民有謀，乃遣止世民曰：「王不須度，我無它意，更欲與王申固盟約耳。」乃引兵稍却。是後霖雨益甚，世民謂諸將曰：「虜所恃者，弓矢耳，今積雨彌時，筋膠俱解，弓不可用，彼如飛鳥折翼，吾屋居火食，刀槩犀利，以逸制勞，此而不乘，將復何待？」乃潛師夜出，冒雨而進，突厥大驚，世民又遣說突利以利害，突利悅聽命，頡利欲戰，突利不可，乃遣突利與其來畢特勒、阿史那思摩來見世民，請結為兄弟，世民許之，思摩、頡利之從叔也，突利因自託於世民，請結為兄弟，世民亦以恩意撫之，與盟而去。（註三十二）

太宗在此役中，計分頡利與突利二人之心，在突厥國內培植了頡利大可汗的反對勢力，使突厥汗國內部發生問題。資治通鑑卷一百九十二，貞觀二年四月載：

「初，突厥突利可汗建牙，直幽州之北，主東偏，奚等數十部，多叛突厥來降，頡利可汗以其失衆，責之，及薛延陀回紇等敗欲谷設，頡利遣突利討之，突利兵又敗，輕騎奔還，頡利怒，拘之十餘日，而撻之，突利由是怒，陰欲叛頡利。頡利數徵兵於突利，突利不與，表請入朝。……頡利發兵攻突利，丁亥，突利遣使來求救。」（註三十三）

突厥內部發生動亂後，太宗亦積極扶植突厥北方的薛延陀，使他們在突厥

外鄰成為另一威脅。據舊唐書卷一百九十九下，北狄，鐵勒傳載：

「貞觀二年，葉護可汗死，其國大亂，乙失鉢之孫曰夷男，率其部落七萬餘衆附於突厥，遇頡利之政衰，夷男率其徒屬反攻頡利大破之，於是頡利部諸姓多叛頡利，歸于夷男，共推為主，夷男不敢當。時太宗方圖頡利，遣遊擊將軍喬師望從間道齎冊書拜夷男為真珠毗伽可汗，賜以鼓纛。夷男大喜，遣使貢方物，復建牙於大漠之北，鬱督軍山下，在京師西北六千里，東至靺鞨，西至葉護，南接沙磧，北至俱倫山，迴紇、拔野古、阿跌、同羅、僕骨、諸大部落皆屬焉。三年，夷男遣其弟統特勒來朝，太宗厚加撫接，賜以寶刀及寶鞭，謂曰：「汝所部有大罪者斬之，小罪鞭之。」（註三十四）

太宗對突厥內部分化頡利與突利二人，在外部則培養薛延陀與之抗衡，唐和夷男、突利成為三個內外夾攻頡利的勢力，加速頡利之失敗。

第三節 以武力伐之

頡利在衆叛親離，內外為患之境。太宗見討伐突厥的時機業已成熟，遂於貞觀三年（六二九）十一月二十三日以兵部尚書李靖為定襄道行軍總管，并州都督李勣為通漠道行軍總管，率柴紹、薛萬徹等將，合軍十餘萬以擊突厥。至十二月初二日，突利可汗來奔入朝。及貞觀四年正月初九日，李靖大破突厥於定襄，頡利逃奔磧口，唐軍獲得隋煬帝之蕭皇后和煬帝的孫兒楊正道，送於京師。二月初八日，李靖又破突厥于陰山，頡利可汗輕騎遠遁。三月十五日行軍副總管張寶相生擒頡利可汗送往京師，二十九日以俘頡利告於太廟。（註三十五）其實況見於新唐書卷二百一十五上，突厥傳：

「又明年（貞觀三年，六二九年），屬部薛延陀自稱可汗，以使來。詔兵部尚書李靖擊虜馬邑，頡利走，九俟斤以衆降，拔野古、僕骨、同羅諸部、奚渠長皆來朝。於是詔拜州都督李世勣出通漠道，李靖出定襄道，左武衛大將軍柴紹出金河道，靈州大都督任城王道宗出大同道，幽州都督衛孝節出恒徽道，營州都督薛萬淑出暢武道，凡六總管，師十餘萬，皆授靖節度以討之。道宗戰靈州，俘人畜萬計，突利及郁射設、薩奈特勒帥所部來奔，捷書日夜至，帝謂群臣曰：「往國家初定，太上皇以百姓故，奉突厥，詭而臣之，朕常痛心疾首，思一刷恥於天下，今天誘諸將，所向輒克，朕其遂有成功乎！」

四年正月，靖進惡陽嶺，夜襲頡利，頡利驚，退牙磧口，大酋康蘇

蜜等以隋肅皇后、楊正道降。或言中國……。頡利窘，走保鐵山，兵猶數萬，令執失思力來，陽為哀言謝罪，請內屬帝詔鴻臚卿唐儉，將軍安脩仁等持節慰撫。靖知儉在虜所，虜必安，乃襲擊之，盡獲其衆，頡利得千里馬，獨奔沙鉢羅，行軍副總管張寶相禽之。沙鉢羅設蘇尼失以衆降，其國遂亡，復定襄恒安地，斥境至大漠矣！

第四節 置羈縻府州以安撫之

唐滅了突厥後，突厥餘衆有北附薛延陀，或西走西域，另有十餘萬人降唐。太宗下詔請群臣議論如何處置這十餘萬人。朝中之論大致分爲三派，一派以魏徵、顏師古、李百藥爲主，據新唐書載：

秘書監魏徵建言：「突厥世爲中國仇，今其來降，不即誅滅，當遣還河北。彼鳥獸野心，非我族類弱則伏疆則叛，其天性也。且秦議以銳師猛將擊取河南地爲郡縣者，以不欲使近中國也……。」

於是中書侍郎顏師古，給事中杜楚客、禮部侍郎李百藥等勸帝不如使處河北，樹酋長，俾統部落，視地多少，令不相臣，國小權分，終不得亢衡中國，長轡遠馭之道也。」（註三十六）

此派所主乃純粹的分化政策。另一派則主張把降衆置於今山東河南一帶之「內地」，化俗與中國同。新唐書載：

「請悉籍降俘，內充、豫閑處，使習耕織，百萬之虜可化爲齊人，是中國有加戶，而漠北遂空也。」（註三十七）

另一派以溫彥博爲代表，主張把降衆置於沿邊地方，使爲中國守門，據新唐書載：

「如漢建武時，置降匈奴留五原塞，全其部落，以爲扞蔽不革其俗，因而撫之，實空虛之地，且亦無所猜。」（註三十八）

此三派之議，第二派主同化者，對整個大中華來說較具建設，使十餘萬人受中國文化之薰陶，縱使再回漠北，然其華化已深，必慕中華而心服之，今之外蒙亦不會淪爲外人之工具。第一派者爲雖把突厥分爲各小政權，以弱其勢，然居於漠北之地會因其社會文化而漸漸發展成大政權，續爲唐患。而溫彥博所主乃中華儒教思想之流，欲以德懷之，使其心悅而臣服，然突厥與諸夏原非同族，基礎思想文化皆不同，此想法乃溫之一廂之願也。而太宗因其夷人血統及當時社會突厥化之深及太宗的華夷一族之念，遂採彥博之議，把東起幽州，西至靈州的邊塞地區，作爲安置東突厥降衆之用，最高統治權在唐朝，唐給予高度的地方自治，突厥於是臣屬於唐，爲唐

的府州，鞏固中國的邊防。

至貞觀十三年（六三九）結射率從幸九成宮，陰結部落，得四十餘人，並擁賀邏鶻相與夜犯御營，踰第四重幕，引弓亂發，殺衛士數十人，折衝孫武開率兵奮擊，結射率一夥人乃退走，渡渭水，欲奔其部落。皆被捕而斬之。

經過九成宮之變後，太宗深感突厥人之威脅，遂拜頡利族人思摩爲乙彌泥孰俟利苾可汗，賜姓李氏，率所部建牙於河北，悉徙突厥還故地。十八年（六四四），薛延陀欲攻之，爲唐下詔止之。思摩不能御衆，輕騎還朝。策授右衛將軍，從征遼東爲流矢所中，未幾，卒於京師。

第五章 政策得失之檢討

太宗對突厥政策的運用，使得突厥原本是一個傲視於北亞諸國的雄主，甚至有憑陵中夏之威的強勢，於僅僅三年之中，使突厥的國勢由頂峯跌至谷底，淪爲階下囚，其政策運用得宜，可謂成功矣！

就得失而言，太宗於渭水之役中傾府藏給突厥，雖唐在一時間經濟無法平衡，但換來突厥的不入寇，唐邊境寧，也算是一得也。且突厥因獲得大量的財帛，生活無虞匱乏，志滿而驕，俗云「驕則怠」，其內政遂發生問題，所統治下的鐵勒十幾部叛去，使得唐有隙可乘，故可說此經濟策略成了兩國勢的轉機，造就了唐朝討伐突厥的必要條件。而離間政策的實行，減少大規模的流血戰爭，在軍事政治上所扮演的功能至大，在突厥內部產生制衡抵制的力量，在外部則分化孤立了突厥。

就武力攻伐而論，太宗討伐突厥僅一次，而能一次畢其功，乃太宗把握了有利於唐朝的時機，對突厥頡利可汗攻擊。雖言武力乃霸道，但國與國之間是必須講究「力量」的，唯有「力」才能使突厥屈服之。因北方民族在觀念上認爲勇武有力者爲賢。故太宗「天可汗」之稱，乃北方及西北諸族崇尚太宗之武功頂盛而獻之，而非華人所謂之「文德」。

太宗對突厥餘衆的處置，以羈縻府州置之。最高統治權雖在唐朝，但仍立突厥酋長爲其羈縻府州的維持者，給予最高的自主權。對突厥民族而言，是尊重其民族表現，頗符合古之異情異治。但突厥民族畢竟與中原民族是不同的種族，各有不同的文化，其君權神授的觀念，使得突厥不能安於唐寬容的羈縻府州，而時常有舉義之事發生，僅就這點而言，太宗的羈縻之策對唐而言，乃一害，是給予突厥民族復興的搖籃。

結語

隋末唐初，高祖起義於太原，因當時情勢所致，對突厥以重金攏絡，在態度上屈禮以待，不惜稱臣。再加上突厥於太宗即位後十日即舉兵侵唐，兵臨渭水便橋，太宗只好傾府庫財貨賂突厥以求和，但在太宗的心中認為此為莫大的恥辱，遂立志報高祖稱臣於突厥與渭水之役的仇。於是在突厥國內培植反對頡利可汗的突利可汗，另外扶植薛延陀，使成為威脅突厥的勢力。而突厥境內則因政治紊亂又逢天災，故太宗於貞觀三年命李靖等討伐突厥，於貞觀四年三月擒獲頡利。太宗對突厥首長及其餘眾皆採寬大的作法，為頡利及諸長皆封官爵使居之，其餘眾十萬餘人則置於幽州至靈州境，建順、祐、化、長、四州為都督府，剖頡利故地，左置定襄都督、右置雲中都督二府。

太宗對突厥的政策有其心理的因素故能於短短三年的時間征服了突厥。而突厥屈服後，太宗以羈縻而安撫之，這與太宗具有胡人的血統及華夷一家的觀念有關。太宗對突厥的政策在突厥民族的興衰不絕是一大關鍵，在中國邊疆政策上亦是一成功的例子，足資吾輩細研之。

註釋

- 一：闕特勤碑：「人類子孫之上，有吾輩之祖先，布民可汗及伊室點密可汗。」布民即土門可汗，伊室點密即室點密可汗。可知其部落獨立之初始，已分立為二國，即東面突厥與西面突厥。（參考劉義棠師中國邊疆民族史，第五篇隋唐時代，第三章突厥的盛衰及其社會文化，頁二六五）
- 二：隋書卷八十四，突厥傳。藝文版，頁九二九。
- 三：隋末，群雄起義，皆依突厥以自壯，時突厥亦加封前去依附之群雄以可汗號，甚至唐高祖亦稱臣於突厥，故曰有南面稱王之志。

- 四：林靜玉之碩士論文，突厥與中原朝廷和戰之研究，十四、五頁。
- 五：新唐書卷二一五上，突厥傳。藝文版，頁二四三六。

註

- 六：新唐書卷二一五上，突厥傳。頁二四三四。
- 七：新唐書劉武周傳，卷八十六，頁一二五六。
- 八：新唐書梁師都傳。卷八十七，頁一二六五。
- 九：新唐書李子和傳。卷九十二，頁一三〇四。
- 十：大唐創業起居注卷一：所司報請云：「突厥不識文字，惟重貨財，願加厚遺，改啓為書。」帝笑而謂諸者：「何不達之深也，自頃離亂，亡命甚多，走胡奔越，書生不少，中國之禮，併在諸夷，我若敬之，彼仍未諳，如有輕慢，猜慮愈深，古人云：屈於一人之下，伸於萬人之上。塞外群胡，何比擬凡庸之一耳。且啓之一字，未值千金，千金尚欲與之，一字何容有此非卿等所及。」迺遣使者馳驛送啓。

註

- 十一：陳寅恪「外族盛衰之連續性及外患與內政之關係」中，言唐高祖曾稱臣於突厥。

註

- 十二：新唐書卷二一五上，突厥傳。頁二四三六。

註

- 十三：林靜玉，突厥與中原朝廷和戰之研究，頁九十四。

註

- 十四：資治通鑑卷一百九十一，武德九年八月，頁六〇一八。

註

- 十五：冊府元龜帝王部帝系門略。

註

- 十六：章群，唐史。

註

- 十七：資治通鑑卷一九八，貞觀二年五月庚辰條。頁六二四七。

註

- 十八：資治通鑑卷一九六，唐紀十二。頁六一八九。

註

- 十九：大唐創業起居注卷一。

註

- 二十：資治通鑑一百八十四，義寧元年。頁五七三七。

註

- 二十一：貞觀政要卷二，任賢篇。

註

- 二十二：新唐書卷二百十五上，突厥上。

註

- 二十三：舊唐書太宗本紀。頁五一。

註

- 二十四：同前。

註

- 二十五：舊唐書卷六十七李靖傳。頁一二〇一。

註

- 二十六：新唐書卷九十三李靖傳。頁一三〇九。

註

- 二十七：新唐書卷二一五上，突厥傳。頁二四三八。

註

- 二十八：同註二十七。

註

- 二十九：同前。

註

- 三十：舊唐書卷三、太宗本紀。頁五三。
- 三十一：李樹桐著，唐史考辨中「唐太宗渭水之恥本末考實」，頁二六

一至二六三。

註三十二：資治通鑑卷一百九十一，武德七年八月。頁五九九一。

註三十三：資治通鑑卷一百九十二，貞觀二年四月。頁六〇四九。

註三十四：舊唐書卷一百九十九下，北狄、鐵勒傳。頁二六七五。

註三十五：李樹桐之唐史考辨，頁二七四至二七五。

註三十六：新唐書卷二百一十五上，突厥傳。頁二四三九。

註三十七：同前。

註三十八：同前。

參考書目

一、史料部份：

劉昫等撰：舊唐書，藝文印書館出版。

歐陽修、宋祁等撰：新唐書。藝文印書館出版。

唐杜佑撰：通典，新興書局。

司馬光撰：資治通鑑，世界書局印行。

王欽若等撰：冊府元龜。

王溥撰：唐會要，世界書局出版。

溫大雅：大唐創業起居注，商務書局出版。

樂史撰：太平寰宇記，商務書局。

宋敏求篇：唐大詔令集，鼎文書局出版。

二、論著部份：

岑仲勉：突厥集史（一九五八，北平）。

林恩顯：隋唐兩代對突厥的離間政策研究（人文學報，第四期）。

突厥對隋唐兩代的分化政策研究（政大民族社會學報，第十七期）。

突厥文化及其對唐朝之影響（食貨月刊復刊第二卷第七期）。

胡秋原：丁零、突厥、回紇（世界文化出版社）。

劉義棠：中國邊疆民族史（中華書局）。

新唐書突厥傳考註（邊政年報第十二期）。

陳寅恪：陳寅恪先生論文集（三人行出版社）。

傅樂成：突厥的文化和它對鄰國的關係（邊疆文化論集（二））。

蕭啟慶：北亞游牧民族南侵各種原因的檢討（中國通史集論）。

李樹桐：唐高祖稱臣於突厥考辨（唐史考辨）（台灣中華書局）。

唐太宗渭水之恥本末考實（唐史考辨）（台灣中華書局）。

再辨唐高祖稱臣於突厥事（唐史新論）（台灣中華書局）。

林靜玉：突厥與中原朝廷和戰之研究（政大邊政所碩士論文）。

章群：唐史。

智慧藏

烏梁海(Urliankhai)邊區之概況與素阿特人(Soiots)

祥伯

一、烏梁海邊區概況

烏梁海，亦稱唐努烏梁海；其地在中國之西北隅，位於北緯五十度至五十三度，東經八十九度至一百度之間。北與蘇聯之米奴斯克(Minussinsk)州，哈喀斯克(Khakassk)管區，及奧依拉特(Oirat)自治州接壤。東南及南，則與外蒙之罕拓依希爾烏里斯科、欽達瑪尼烏里斯科兩『阿伊瑪克』毗連。其面積從來稱一七〇〇〇〇方公里，最近統計則爲一五〇〇〇〇方公里；與山東省之面積略相若。

烏梁海四境高山環繞，中陷而爲盆地。北及西北爲薩彥嶺，南爲唐努鄂拉，東爲哈爾廷沙爾第克山。薩彥嶺(Sayan Mountains)分東西兩脈：東薩彥嶺爲自西北向東南之走向，長達一四〇〇公里，其東端及於貝加爾湖(L. Baikal)濱。此山脈由太古代片麻岩、結晶片岩、原古代之大理石，以形成基盤；此外尚有古生代寒武紀、志留紀地層。其基盤擁有自西北至東南之褶曲軸，上部之古生代地層，對褶曲軸變化極著。休士(Suess)謂係伊爾庫斯克半圓劇場(Irutsk Amphitheater)之一部；其最高峯達三四〇五公尺。西薩彥嶺與東薩彥嶺列成八字形，爲自東北向西南之走向，寒武紀層爲最古之岩石，在噴出岩、砂礫岩之基盤上，下部志留紀及泥盆紀之海成層極發達。此脈之最高峯達二五二三公尺。唐努鄂拉在烏梁海之南，爲橫互東西之弧形山脈，長約五〇〇公里，寬一〇〇公里。其西端與賽留格穆嶺交錯，東端合於杭愛穹窿山之北。以花崗岩、閃綠岩、結晶片岩爲其基盤。其北斜面寒武紀、志留紀層發達，以接於烏梁海盆地之貝克穆大層群。山地內部擁有褶曲構造，嗣經外力作用，遂夷爲平坦面；至第三紀由傾斜面北或南之逆斷層，乃分成多數之地塊，舊地塊被推於新累層之上。此山脈最低處，亦超過二〇〇〇公尺；最高峯達三一七七公尺。烏梁海之中央爲三角形之盆地，稱爲烏梁海盆地，有翁都特山孤峙其間。葉尼賽河上流之貝克穆、烏魯克穆流貫於其間。其

沿岸呈一〇〇〇公尺上下之台狀地，河谷則行成多數之河成段丘。河流流貫之區，爲一種累層所構成，即稱之爲下部泥盆紀與侏羅紀之貝克穆大層群之累層。在構造上，與蒙古西部各盆地相同；其周圍之山地，屬於斷層地塊，烏梁海盆地，則係斷層盆地也。

其地屬於山地寒帶氣候，此種氣候變化極多，低坡暖燥，山嶺則殊寒濕，二者之間，有一過渡地帶。唐努鄂拉拔海高達二〇〇〇公尺以上地帶，可自北、西北截取相當之濕氣；來自北極海之極地海洋氣團所含濕氣頗豐，如被迫上升至二〇〇〇公尺至三〇〇〇公尺，當可有相當雨澤下降；唐努鄂拉正當此氣流入浸之中途，地形雨自甚重要。約之：在二〇〇〇公尺左右之山坡地，每年雨量可達三〇〇公厘至四〇〇公厘之譜；然以其溫度甚低，故稱爲寒帶氣候。森林、農作、牧畜等業尚有可觀。

烏梁海元時爲烏梁海路，明稱兀良哈，久隸於蒙古。清初蒙古喀爾喀四部既相率內附，烏梁海亦隨之歸順，但未供貢役。一六八六年（康熙二十五年）有札薩克圖汗部人，名根敦者，世居和託輝特，其地爲喀爾喀之極邊，北近俄羅斯，與烏梁海人錯處，往來甚殷。一七一三年（康熙五十二年）烏梁海頭目和羅爾邁以越界射獵，爲根敦子博貝所縛獻於清廷，聖祖宥而遣之。一七一五年復遣博貝招撫烏梁海。已而準噶爾台吉策妄阿喇布坦以爭克木可穆齊克地方，煽衆構兵，且依烏梁海以爲後援。博貝請以兵取之，清廷遂議征烏梁海，藉殺準部之勢，是爲清朝經略烏梁海之始。其後雍、乾兩朝又屢出兵征之；迨一七五四年（乾隆十九年）平定準噶爾，於是唐努烏梁海、阿爾泰烏梁海，始悉隸於清。所置佐領，則分隸於定邊左副將軍，及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札薩克圖汗、三音諾顏汗等部；其有徙牧於阿爾泰山者，別歸科布多參贊大臣管轄。烏梁海境內重要部落，據一九〇二年（光緒二十八年）烏里雅蘇台將軍連順及科布多參贊大臣奎煥等奏案，凡分爲五：即陶賧、沙爾基克、馬提、阿拉，及克木奇克是也。一九一〇年（宣統二年）英人加魯帖斯(Douglas Carruthers)曾遊其地，伊所著之書，亦稱分Toji, Caljak, Mardi, Onia, 及

Kemchik 五旗；與上述五部正復相合。及辛亥革命，外蒙宣告獨立，唐努烏梁海爲俄人所據，沙爾基克旗暗投於外蒙札薩克圖汗部，庫蘇古爾湖烏梁海，則又編入土謝圖汗爲一部。一九一二年（民國元年）北京政府公佈蒙古待遇條例，裁撤烏里雅蘇台將軍，設副都統以管理烏梁海各旗事務。一九一五年中，俄、蒙恰克圖協約成立，翌年又令駐烏里雅蘇台佐理專員兼管唐努烏梁海事務。一九一八—一九年復經庫倫都護使陳毅、派調查員嚴式超、宣慰使黃成埏，及駐海大員貝子朝克圖瓦齊爾等以武力收復其地；事定後，政府即派遣嚴式超爲駐唐努烏梁海佐理專員。一九二〇年蘇聯紅白黨人相繼侵入其地，對烏梁海內部政權，擅加干涉，盤踞不去，於是烏梁海復落於俄人之手。一九二一年八月諸旗代表會議，宣言建立獨立國家，名其國爲唐努都溫共和國（Tannu-Touva Republic）。一九二六年十一月第四次人民大會，採取蘇維埃（Soviet）制度，復易名爲都溫人民共和國（Tuvinian Peoples Republic）。是年九月將全國行政區域，劃分爲六『賀旬』、五十四『司蒙』、一百八十九『巴克』、七百三十『阿爾班』。茲列表於次：

賀旬（旗）	司蒙	巴克	阿爾班
巴楊汗達衣金斯基	一二	四三	一五二
烏蘭汗達衣金斯基	一三	四八	一八〇
伊河開姆斯基	一〇	三五	一三六
卡開姆斯基	一〇	三二	一三〇
欠辛高爾斯基	七	二三	一〇四
陶蹟奴爾斯基	二	八	二八
合計	五四	一八九	七三〇

地方行政之基本單位，爲阿爾班及巴克。阿爾班爲十戶之集團，五阿爾班爲一巴克。此即烏梁海政治演變之大略也。

烏梁海之經濟，以牧畜爲主；一九三二年共和國總收入一一〇〇〇〇〇〇盧布，牧畜業佔百分之四五·五，居各生產部門之首。茲列表於次：

生產種類	百分比
牧畜業	四五·五
農業	一四·五
山地工業	一二·五
運輸	七·三
狩獵·漁獵	六·七

建設 五·四
商業 四·五
手工業 二·七
其他 〇·九

烏梁海家畜，以牛、馬、羊、山羊、駱駝、馴鹿、豚等爲主；據一九三一年統計，總數達一一〇八五六頭。茲列表於次：

種類	頭數	對總數百分比
牛	一六八二〇五	一五·二〇
馬	一〇五二〇五	九·五〇
羊	五二九七八〇	四七·七〇
山羊	二九一八四八	二六·四〇
馴鹿	一〇四一五	〇·九三
鹿	八一七	〇·〇七
駱駝	九五二	〇·〇八
豚	一三四三	〇·一二
合計	一一〇八五六	一〇〇·〇〇

農田面積據一九三五年統計爲二八二〇二hectare，主要產物爲大麥、小麥、燕麥等。此國森林面積達七百八十五萬hectare，當全國面積四分之一，以針葉松爲主，此外尚產白樺、松、柏等。

此國狩獵業自古著稱，特產栗鼠及黑貂，在前清時每年貢貂皮一萬二千張，出口者亦復不少。此外尚產狐、熊、及鹿等；狐熊產於山地，爲數甚鉅，獵取其皮，運銷於國外，年達一百萬盧布左右，大部分運往蘇聯。其貿易總額達二百五十萬盧布，輸入品價額佔五分之三；輸出品佔五分之二。主要輸入品爲加工品及鐵。主要輸出品爲毛織物、獸皮、羊毛等。

據一九三一年之統計，全國人口爲八二一七人，除俄羅斯人一五〇〇〇、中國及朝鮮人三〇〇〇外，其餘皆爲都溫人。喇嘛在昔時甚多，今則銳減，不久即將滅絕矣。在一九二八年度之統計，全國有喇嘛廟二十五，喇嘛三四〇〇，約佔全國男子百分之一〇·四；一九三三年度則喇嘛廟減至四處，喇嘛減至百餘名。茲再根據一九三一年調查，將其人口分佈狀況列後：

行政區劃	人口
巴楊汗達衣金斯基	一六六七三
烏蘭汗達衣金斯基	一八八六九

伊河開姆斯基	一四七三九
卡開姆斯基	九四四五
欠辛高爾斯基	六三三六
陶蹟奴爾斯基	二一一五
合計	六八一七七

二、素阿特人之由來與其系別

素阿特，爲俄人稱烏梁海人之名詞；有廣義、狹義之別：廣義者，即包有所有之烏梁海人。狹義者，則僅包庫蘇古爾湖畔蒙古人間居住之烏梁海人。俄人格美森稱此間之烏梁海人，別稱索依特烏梁海人；索依特，乃索彥族多數之稱，係烏梁海之基本民族。吾人則依廣義之範圍，稱述於其大概。此族自稱圖巴族，中國人稱之爲都巴，蓋係一音之轉。據俄人伊阿金所著『古代中央亞細亞居民統計』及『元朝秘史』兩書所載，在十七世紀此族居住於庫蘇古爾湖東西薩彥嶺中。嗣後便向西、向南蕃衍，而達於葉尼賽河上流，科布多河、烏倫古河、喀喇額爾齊斯河等河流域一帶。此族多數人中，髮及目均呈黑色；面部現微褐色，而略發黑暗，鬚髮均稀少，與蒙古人相類似。其身材較普通中等人爲低，爲此族之特徵。據俄國『人類學雜誌』及『西伯利亞人類紀錄』兩書所載，素阿特人男子身長一·五一公尺至一·七二公尺；女子一·四三公尺至一·五五公尺。

此民族組織之成分，與分佈之狀況極複雜，約略言之可別爲十二派：一爲哈蘇特和碩族 (Hasyt-Hosh)，又分哈留士 (Halush)、伊爾基特 (Irkit) 兩支；散佈於庫蘇古爾泊附近。二爲夏蘇特和碩族，又分哈蘇特 (Hasyt)、阿嘉梅克 (Arkamait) 兩支；亦散佈於庫蘇古爾泊附近。三爲鄂納爾斯基和碩族 (Oinar-Hosh)，又分鄂音 (Oin)、伊爾黑特 (Iriet)、索彥 (Soen)、卓達四支；散佈於唐努鄂拉兩側。四爲薩札克斯基和碩族 (Sadjak-Hosh)，亦稱薩札克族，散居於布倫、烏魯推維、烏魯克穆三河流域。五爲薩札克斯基和碩族之喀爾吉斯人 (Kirghiz)，散佈於伊爾齊斯、札格果爾、納林諸河流域。庫里人散佈於鐵里努爾湖周圍群山中。勃嘉拉人 (Pargara)，散佈於哈克木、烏魯克穆兩河右岸。六爲托貢斯基和碩族 (Todin-Hosh) 之托治 (Todje)，圖克車達 (Ak-Zeda)，喀拉車達 (Kara-Zeda)，胡猶克 (Hyuk) 諸支，散佈於貝克穆河流域。七爲肯木赤克

和碩族 (Kemzik-Hosh) 之喀梅士庫人 (Kamaisky)，散佈於肯木赤克河之上游及沿巴爾雷庫河流域一帶。依爾吉特人，散佈於肯木赤克及楚葉河流域。薩人 (Saya)，散佈於肯木赤克、蒙古斯人 (Mongols) 散佈於札庫里、札丹，及肯木赤克諸河流域。喀喇蒙古斯人 (Kara Mongols)，散佈於阿克蘇河流域。畿買霍札克人 (Kidia Orzjak) 人，散佈於阿拉舒、滿都河流域。八爲肯木赤克和碩族之阿代人 (Aday)，散佈於阿克蘇河流域。昂達爾人 (Ondak) 散佈於大小伊士肯木河流域。賀瓦雷克人 (Hovalek)，亦稱賀巴雷克人，散佈於札庫里、札旦及肯木赤克、阿克蘇諸河流域。九爲三音諾顏和碩族 (Sain-Noiyan-Hosh) 之秋留士人 (Tuleush)，散佈於札旦、札庫里河流域。阿德秋留士人 (Adeg Tuleush)，散佈於楚葉、特米蘇庫河流域。敦加薩雷克人 (Tongak-Sarak)，散佈於楚葉、札旦兩河流域一帶。札旦唐加克 (Djadana-Tongak)，散佈於札旦河流域。十爲三音諾顏和碩族之賀拉爾人 (Hoylar)，散佈於哲嘉克、蘇巴什州、沿札旦河畔一帶。土默特人 (Tumot)，散佈於烏魯克穆河及克德爾根河左岸一帶。喀拉薩爾人 (Karasar)，散佈於札旦河沿岸一帶。卓特唐加克人，散居於肯木赤克河及韓達富集一帶。薩雷赫列爾人 (Sareher)，散佈於愛德格、阿拉舒，及阿克蘇兩河流域。赫特克索彥人 (Hertek Soen)，散佈於肯木赤克河河源一帶。喀拉唐加克人，散佈於札旦河畔。科熱格特人 (Kojetet)，居於阿拉薩河畔。薩塔爾人 (Sattar)，居於札旦河畔及肯木赤克河下游一帶。十一爲三音諾顏和碩族之托蘭沙拉人 (Tolan-Shara)，居於烏魯克穆河流域。薩札克索彥人，居於察普察爾渡口之西。十二爲和碩達旺族 (Hosh-Da-Vana) 之馬達人，居於烏薩河上游及烏特，烏友克諸河流域。卓達人，居於塔普斯河流域。烏爾爾 (Ubar) 卓達人，居於塔普斯河流域及唐努鄂拉南斜面一帶。此外尚有烏梁海人種之蘇門人，雖同牧於附近各區，然不列於以上各族之內。其內並含有卓克都、耶里軫根、卓特等人。蘇門人之外，屬於烏梁海族者，據專家喀斯特連、白塔寧、喀坦諾夫、拉士艾德丁、拉可夫諸儒調查，尚有喀爾加斯、沙雷克、喀喇鄂察克、塔加克及喀馬赤等人，但未悉其爲何族、何區耳。

在阿爾泰山脈及科布多河上流一帶，住有烏梁海族之科克楚魯通人，又分畢固特 (Burgyt) 賀通 (Hotum) 哈塞克 (Kasek) 敦庫爾 (Donkur) 塔布特 (Tarbut) 索彥 (Soion) 等支。而索彥人中，復

分薩雷索彥 (Sara Soion)、喀喇托士 (Karatosh)、及伊爾黑特人等；往日分佈地帶較廣，今則僅限於喀喇額爾齊斯河、烏倫古河，及科布多河上流一帶。其語言，在昔用秋爾克語，今已改用蒙古語矣。在瑞斯基特河流域，除呼克河山谷及庫蘇古爾湖以西薩彥山嶺全部區域外，並住有別種之烏梁海人，稱曰達爾哈特 (Darhat)。亦稱阿岱塔格特族 (Aday-Darhat)。此族之語言，純屬蒙古語，並曾受庫倫活佛之統制。此族又分哈喇達爾哈特 (Hara-Darhat)、華達爾哈特 (Haw-Darhat)、胡瓦雷達爾哈特 (Hybaler Darhat) 三大派；其下復有沙利努特 (Shari-Nut)、哈爾努特 (Harnut)、巴爾努特 (Barnut)、昌努特 (Chonnut)、沙利狄欽 (Shari-Tihin)、賀羅莫依 (Horo-Moi)、鄂略特 (Olut)、曼德拉克 (Mandrak) 各小派。烏梁海之最東支，為東欽素阿特族 (Tykin-Soiot)，據喀斯特連氏之考查，謂此族為唯一之孤立民族。此即素阿特族種族組織之大略也。

素阿特人之構成亦極繁複。俄人亞立斯托夫主張出自薩摩依德族之南支；拉士艾德丁主張純出自蒙古族；實則係各族之混血種；不能局於薩摩依德與蒙古兩族為已足。第一：為丁零族 (Dinlin)，秋爾克族之混合種；並雜有烏格羅芬族 (Ugrofin)，亦稱鄂斯基捷克族 (烏拉爾阿爾泰族 (Ural-Altai)，亦稱薩摩依德族) 之血液。第二：烏格羅芬族及秋爾克族 (Turk) 之混合種；並雜有伊士特族 (Ishit，亦稱鄂爾札克族)，及曼德拉克族 (Mandhak) 之血液。第三：烏拉爾阿爾泰族、秋爾克族之混合種；又雜有伊爾基特、卓達馬德、庫里喀拉托得，及賀拉爾 (Hojak，亦稱胡魯爾族) 四族之血液。第四：蒙古族、通古斯族 (Tungus) 之混合種；又雜有基塔特族之血液。第五：秋爾克族、通古斯族之混合種；又雜有唐加特及托蘭薩拉兩族之血液。第六：蒙古族、秋爾克族之混合種；又雜有希列得、布魯特、薩塔爾三族之血液。第七：較純血種之蒙古族，計有鄂音、薩札克、阿岱、蒙古斯、土默特、雅里哲根、卓克都、布爾固特、糾畢特、卓拉斯、鄂略特、沙里努特、哈爾努特、巴爾努特、昌努特、翁格爾、烏利列斯、布列特諸小族。第八：較純血種之秋爾克族，計有阿德格、喀爾加斯、哈塞克黑德格、沙蓋、哈薩克諸小族。第九：系統未明之族，計有哈留士、賀都士、阿嘉梅克、喀穆成、胡列雷格、孟德、舍利希敦、索彥、明格特、勃嘉拉、托治、胡猶克、薩亞、喀梅士庫、鄂爾札克、賀巴雷克、秋留士、唐加克、塔武、喀拉薩爾、科熱格

特、肯木次克、沙雷克、塔加克、鄂次克、敦庫爾、塔布特、喀喇托士、唐格斯、馬克、曼塞爾、阿穆雷克、愛查倫、悉布利、紐楚功、呼東格、喀克他、賀羅摩、沙利齊欽、鄧克、赫爾韓、唐康、烏楚固特、博哈納金、哈蘇特、呼魯林哈納金等四十六小族。

三、素阿特人之服飾

素阿特人普通流行之帽，其帽緣類似蒙古式，帽多為花斑色、紺色，及纓紅色；帽頂作圓形，縫以絲繩，而包紮其頭；帽緣皆向上屈折。冬季所戴之帽，能在嚴冬冰凍時，保護頸部及耳部。夏季所戴之帽，邊緣縫以天鵝絨。冬季則縫以羊皮或野貓皮，雖有用貂皮者，然為數甚少。帽頂常見有紅絲結成之球狀，並有暗紅色長綬帶二，垂於背上。女人冬季所戴之帽與男子相同。夏季女子頭上常戴俄國所製之絹帕，並有特別裝飾物，其狀為紅色絲織成之方巾，其大當俄平方尺四分之一。戴時帽前面之圓形垂巾，可蔽日光，保護目力。另有垂巾三，披於兩肩及背上。此等裝飾物，邊緣均用絲織物、珠玉、寶石縫綴而成。自頭頂直至帽之前緣，藍布帽上，遍綴珠玉，有如繁星之輝耀；下繫紅色寶石結成之綬帶四，而繫於頸下。除頭上裝飾物外，亞科甫列夫氏曾述及米努新斯克博物館所陳列各種民族之帽，尚有喇嘛、黃教徒（非喇嘛教之黃教）四種。

其汗衫，多用木棉織成；衫旁有裂口，普通多用黑色。女子御花短褲，乃係有資產之素阿特人。至於資產貧乏階級，則著成色較劣之布短褲。至寒冷時則改御較長之羊皮褲，然僅限於男子。在汗衫外面，夏季著花色木棉製之長衫；冬季著裸羊皮外套，及花色皮袍。長衫，皮袍左方衣襟較右方寬廣多折疊。在右肩及右袖下均有鈕扣相繫。女子所著之皮袍，恒較男子為長，至踝步履；其腰際皆束以皮帶，故時將衣衿捲束帶上。裸羊皮外套尤寬大，袖口邊緣均綴寬度不同之絹絨兩條，其領口縫有紅絲絨。女子衣服於胸前縫以黑鵝絨，並綴以花斑色綢帶。稍富資產之素阿特人，祭祀日所著之禮服，為中國紅色綢料，袖口綴以黑色絹絨；胸際有用天鵝絨織成之縹帶，垂及膝部，其華麗不及通常之衣服。素阿特人富有之家庭，其子女多著野生小羊皮所製之外套，毛向內，革向外；袖口縫以光滑之紅縹。在領及邊緣均飾以貂皮、紅縹。在夏季兒童遇有隆重典禮時，所著服裝與成年人同。長衫與皮袍，皆有銀銅所製之鈕扣。否則綴以花斑色木棉布條四。腰帶上繫有烟具、木鞘之刀劍。復有瑪瑙、玉石、霞石，及寶石

所製之細口小瓶，用貯鼻烟。

素阿特人冬季多著長筒襪，以東方肯木次克河畔住民爲最多，蓋因此地氣候酷寒之故。彼等所著之靴，爲蒙古式，用牛皮製成；間亦有花樣簇新者。靴尖微向上翹，靴底悉用雙層厚革製成，間亦有用羊皮者，其毛皆向內。著布履者亦有，惟不多見。托真人所著之靴，則用鹿皮製成，毛露於外。亦有用樹皮製者。女子所著之靴與男子無異，特皮薄筒較短耳。素阿特人冬季於衣服外套之外，皆著手套；其式有二：長者類似俄國人所著者；短者僅能著於指上，尙未能及於手掌。

素阿特人婦女酷喜修飾，其髮皆編成髮辮，間有以金屬物、珠玉、銀錢縫結髮辮，束以絲繩者。亦有戴各種式樣之戒指、手鐲、耳環、項圈者。婦女頭飾品，迄今尙有烏梁海區種族之特徵；凡出嫁之女，其髮均結成三辮，垂於腦後。處女則梳兩辮，垂於額角兩旁。亦有出嫁者梳兩辮，處女結成無數小辮，分垂頭之四方，其腦後垂有一辮至三辮者。並有用濃髮結成二十至三十小辮者。

四、素阿特人之居處

素阿特人之住宅，有兩種形式：一爲圓錐形帳幕，二爲穹窿形帳幕。圓錐形帳幕又分兩式，即天幕及撐柱茅屋是也，茅屋之骨架，爲木梁三根，其上下端互相連結，木柱約二十根；上覆針葉樹枝，落葉樹皮，並間覆以多孔破氈，此即素阿特人平民之住屋也。又在托真族人所居之地，有尖頂圓錐形帳幕，乃爲模範獨特式之帳幕；亦稱之爲天幕。其構造較複雜。其幕之骨架製法不同，木梁長度約等於木柱。木柱頂端尖銳，高插於直徑約半俄尺圓形木孔中，而構成天幕。同時此木孔亦爲烟突所在地。支架之上，覆以樺皮製成之帳幕；並配以寬約八尺，長約丈餘之布幔兩三塊，而覆於帳幕之外。並用繩兩根自基地起點，引伸至布幔上端，而緊纏於桁梁，一端繫於釘入地內之木樁上，他端縛於樑柱上。天幕之出口，多在面東、南兩方，以特製毛布幔遮蔽之。富有之家，則用毛皮所製厚氈，覆蓋於天幕之上，以代樺皮。此圓頂形厚氈覆蓋之天幕，素阿特人所居與蒙古人之天幕式樣各異。穹窿形帳幕，則較圓錐形爲低，構造亦簡單，爲低級人民之住屋。

天幕內之四周，鋪設地氈，氈以獸皮爲之。其中中央部分，在爐灶下撐以鐵製之三脚架。牆壁間與門相對處，設有神像。其祭壇爲二座石製及金屬製箱，平行放置。如無此物，則繪神像於布帛及紙上，並平行繫有垂帘。

爲致敬之所。在神龕之前置小棹一，陳列茶杯等物。進門向右，接近神像處，陳有乾草堆集之暖臥炕，上覆以氈毯；進門處置有貯存食品器具之櫥架，並雜陳各種家用器具及獵具。進門向左，雜陳各種中國式之箱櫃，內盛祭祀禮服及他項物品。並有貯穀粒、麪粉、杏仁、核桃、百合及鞍具、家具之皮囊。素阿特人家族皆臥宿於爐灶之周圍。

素阿特人之家用器具，及貯存食物之器具，式樣各異。資產富有之家，其器具多嵌以波蘭之銀——即鍍銀之銅——。貧家器具，則有牛犢足皮所製之器皿，中俄兩國工匠所製之鐵鍋，及樺木底水桶，樺木所製之烟盒、茶碗等。茶碗之大者，爲樺木，白楊木根所製。小者則用普通之木鑿成。其邊緣均嵌以銅，富者嵌銀，多用以盛酒。每一茶碗均用二木碟蓋。亦有用樺木鑿成之杵臼，用以舂米。蓋此地盛產樺，故一切用品，皆以樺木爲之。此外普通用品，尙有各種式樣厚皮革製成之細頸瓶，用盛液體物。瓦罐、銅瓶、銅製之杓及羹匙，則爲盛茶及馬乳之用。中國製塗釉粘土器皿，如盛燒酒之瓶，製酒用之蒸餾器等皆是也。總之所有器具及天幕，無論在形狀及質料上，類似蒙古式樣者甚多，類似啓爾吉斯式者甚少。

豪華素阿特人之天幕，寬大整潔，所供奉之神像多飾以絲絛，被以錦繡；其暖炕則覆以錦紋毛氈及毛皮氈褥。其廚房，多設於奴僕所居帳幕內；彼處所見物品，則榨油器、取乳桶、鎚、斧、鋤、鋤之屬皆有。此種豪富之素阿特人，多住於克木次克、烏魯克穆、帖斯、瀚薩拉、貝克木諸河流域一帶。

五、素阿特人之經濟活動

素阿特人之駕鹿部族，其生活過程中之主要需要品，多仰給於鹿；此種動物，除供給人類之衣食，並可作旅行駕駛之用。其人民亦多以尋覓麋鹿，追逐野獸爲唯一之生活條件。此種民族皆棲息於薩彥嶺，幽深峭谷地帶內；亦即斯特克木及哈木沙拉河上源間。又因山嶺區域在南北兩方，接近蒙古及南西伯利亞，爲交通艱澀，人民稀少之區。其人民罕與外界接觸，在其風俗、生活、性格及道德上，仍保存原始時代之風度。薩彥嶺一帶人民所畜之鹿爲白色及灰褐色，以灰褐色者爲尤多。其潔白者爲最珍貴。托真民族婦女亦多以畜鹿爲業，其食料之鹽，皆取自哈克木河。此族於畜鹿之外，尙畜養少數之馬、牛、及羊；故在烏梁海邊區於冬季各民宅無不廣儲乾草，以備畜養牲畜之用。其法即用長刀將草刈割之後，用繩束綑長

至三俄丈，厚達三俄尺，懸曝於叢林間。及冬季去其繩纜，即成優良之乾草。在阿爾泰薩彥嶺境界，此種儲積乾草之法，惟鐵勒部族行之。托真人非遇有特別情事，不殺鹿而食其肉。因鹿為貴重動物，其乳可飲，並可騎乘、馱運。夏季負重任遠惟鹿是視，但須配製特殊之鞍轡，其繩亦較牛、馬為長。冬季則駕鹿以橇，載人運物，更為迅捷。飼鹿之特別利益為獵獸，當駕鹿赴深林時，視天氣而定，或駕以行獵輕橇，或騎乘、行走甚速，獵取野獸，百不失一。狩獵幾為托真族男子唯一之職業。彼等在年幼時，即習此，故常有年達十五歲左右之青年男子，二人或三人騎鹿馳驅深林中，肩荷長桿重槍，鞍繫皮囊，內儲少量之乳汁，以作糗糧。其獵獲之野獸，以黑貂為主；此外為河獺、松鼠、水獺、黃鼠狼、狐、狼、熊、獾、野貓、麋鹿、鹿、獐、麝鹿等。狩獵季節自九月起，此時主要獵取物，為松鼠、麝等，至十二月為止。自十月起獵取黑貂；十二月為獵捕麋鹿、麝、獐之期，恒用陷阱或張網以捕之。自十二月至翌年三月張鹿砦鐵柵以捕野鹿，柵長至數俄里，並砍伐巨樹作堡柵，中有狹窄通路，陷阱即設於其中。自三月起，天氣溫和，即入狩獵松鼠之第二期，直至四月中旬為止。自五月至六月為追獲麋鹿之第二期，亦為工作最緊張之時期。獲得幼鹿時，即截取其角，因角內充滿血液，可高價售與塔爾哈爾人。自六月以降，托真族人民即隱居山村，度其晏樂飲酒生活矣。松鼠為此間特產，據俄人亞科甫列夫氏所著『烏梁海地旅行報告』稱：『此地獵取松鼠最晚時期乃在十月十五日左右，此時松風潔淨，呈灰白色，其行獵期直至十二月初旬降雪時為止』。惟在夏季雷電濃霧暴雨之後，亦常見大群松鼠、黑貂之類。據迷信傳聞，當烏魯克穆水盛漲，奔騰如雷鳴時，寄生於河畔高崖之松鼠、黑貂等，輒驚駭而墜地。是以千百成群，為數甚夥。但此時皮不佳，獵取亦不易。獵取黑貂第一季，自降雪時起至十一月底止，第二季自一月起至三月中旬止。在第一季捕獲量較多；但此季之黑貂頸毛短，每張價值十比盧（蒙古幣制單位）。其長毛之貂皮，每張達七百比盧。第一季捕貂多用槍；第二季多用弩箭。弩箭矢尖為鐵簇，遍設於野獸出沒之徑道。

素阿特人認為獵熊為違反良心之舉，但亦未能禁絕。凡殺熊之人，須以膝跪地悔罪，默言：『非余殺汝，乃阿骨打神遣之也。』凡以足蹴熊頭，或踏越而過，皆為不道，其言謂熊耳在地上，能備聞其事故也。殺熊之人，須判以嗅熊鼻孔之罪，蓋普通人對於熊之鼻孔極為敬重，即以昔日熊之皮毛、頭顱、鼻孔難以購買之故。獵人多割取，而藏為己有。死熊之頭

及下顎，至今猶有懸於樹上或竿頭，而置於周行大路之旁者。凡步行或騎馬經行其地之素阿特人，均需致敬並祝安；其意蓋求行路平安，免遭他熊之侵害。熊脂肪之肥滿者，除用以熊皮衣外，不能用手塗擦他物。熊之膽、脂肪及爪，不僅在烏梁海地區，供醫藥之用，即在中亞、西伯利亞、中國亦然。素阿特人用其脂肪療治牛馬之瘡瘍；用其膽療治感冒、瘡毒，及馬匹喘息之病。用其爪療治馬及其他牲畜浮腫生瘤之病。夏季獵獲之熊，其皮多不售於市，素阿特人多製為革條。秋季，冬季獵獲之熊，視其皮毛之質料，可估價自十五比盧至二百比盧不等，而售之。但素阿特人行獵，永不驅熊出穴，故冬季行獵，為鮮見之事。僅於天氣和暖之日，將熊驚起，而使之徜徉於森林間，乘其不備而殺之。

在烏梁海邊區荒漠曠野及山麓地帶，產狼特盛，為害亦甚鉅。故多設包圍陣網以行獵，此舉多由富有資產之素阿特人組織之。參與此舉者，多為鄰近諸族；較富者騎其自備之馬，貧者則取馬於倡導者。自日出時起，凡行獵者齊集一處，有荷槍械者，有持長竿者，其長竿上端繫以鐵鉤或軟皮鞭；凡此諸物，均為驅逐狼群及為自衛切要之物。到達目的地後，行獵指導者，於狼藏匿之所，指派每人站立之方向；期使狼群出山而奔於平原。迨獵人漸次逼近狼群，乃一齊射擊。亦有在末射擊之先，即騎馬窮追，而迫之至於空曠之野。其捕獲之狼，肝、舌入藥，肝可醫瘡毒，舌可療舌端腫痛，及小瘡。皮每張價二十比盧，富有之素阿特人，多取狼之皮製衣，而罩以面。

自晚秋至翌年三月末，為獵狐之期；普通行獵方法，為安設弩箭；弩之式樣與射取黑貂者同。有時獵狐，先擊銅鑼使之驚走，獵人騎馬放依爾別克獵犬追捕之；此種獵犬，素阿特人呼為森林獵犬，其色黃、毛短、尾長、兩耳高聳、性猛善走。狐之種類甚多，其價較昂者，為沙雷狄吉狐；愈深入群山，產愈佳。有基茲狄吉種火狐，價最高。其形狀紛歧各異，有毛呈灰黑色者，為伊奔格狄吉種狐；有呈黑色者，為喀喇狄吉種狐。另產一種白狐，其數極少，非特產，乃普通狐之變種者。沙雷狄吉狐，平均皮一張值二十比盧。火狐值四十比盧；其灰黑色者，值六十至八十比盧；至黑色、白色者，則無確定之價。

此間亦特產犬，犬為素阿特人獵取野獸之良伴。托真族飼養之犬屬於特殊犬種，身體不甚肥大，足略短，兩耳直豎，嘴尖如狐形，此種犬具有卓越行獵之性質與技能；其感覺尤敏捷，邊區一帶人民殊珍視之。此犬蓋與西伯利亞北部薩摩依德族，楚克池族之犬種相同。亦與古瑞士時代野蠻

人家宅所飼留狄梅爾種守衛犬相類似也。至森林窩集所產之犬，則屬啓爾古茲種，此犬毛色光潤、身長適度、尾短、雙耳下垂、狀甚獐惡。在素阿特族帳幕及烏梁海邊區之俄國村落，繁殖最廣者，尚有與啓爾古茲及中央亞細亞所產守門犬以外之第三種犬。總之此區所產之犬，佳種甚少，僅得稱為守門之大而已。

除狩獵業之外，捕魚事業亦極發達。托真族人幾乎終年從事捕魚。彼族所居之地，湖泊累累，河流交錯，於流動淡水中，產魚極富。就中以鮭、黑魚、鱒魚、喉鰐魚、鱒魚、鯰魚、鰻魚等為主。其產於葉尼賽河上流者，尚有白楊魚、白魚等。素阿特人以各種魚為日常食品，喉鰐魚則入藥。四月、五月為捕魚之期。其捕魚團體，普通由三人組成之；一人取乾樹枝一束，為燃火之用；另一人持長丈餘之竿，束乾柴於竿端，而燃之；沿湖岸以尋魚。第三人最後，持魚叉，或其他器械擊魚。但在葉尼賽河上游，則以弓弩射魚，與此相異。所獲之物，由出力多者得其大部。夏季捕魚，乃偶一為之，以鱒魚為主；恒以六人為一團體，數人行淺水中，驅魚至淺水，或狹水處捕之。另二人自溪河兩岸持鐵鉤截捕之。秋季亦為捕魚之第二季，自九月起至十一月止。沿葉尼賽河流域，在十月至十一月間為冰塊流動之時，捕魚者約二十人為一團，皆著軟皮靴，站於寬廣地，以手指敲冰而掀起冰塊，魚為人聲所驚，群集於岸旁灣汀深水中，然後於冰上擊孔，用鈎、杓捉之。亦有用網捕魚者。

普通製造毛皮之時期，為九月；故烏梁海邊區人民恒呼此月，為白色之夏。素阿特人多用狐皮鋪設天幕上，以代氈幕，如毛皮污穢不潔，事前應加洗滌。其法先用柳枝或樺枝彈打，其後用潔淨乳汁遍加洗刷，使之潤入皮內，趁毛皮潤澤時，捲成圓筒，而堆置之。其第二步工作為擦去皮內粘膜；此種製法之毛皮，售於市場者，為量甚少。已晒乾之羊皮，首先應以水酒之使濕，當皮濕潤時，鋪於地上，再以乳汁酒之；將皮捲起，置於溫暖處，直至酸化為止。此層工作完畢後，再微撒鹽於皮上，然後鋪展於地面，重加曝曬，此種工作完畢後，再用手揉搓除去渣滓，使之柔軟；又用特殊機器之鍊製，令其光滑。復將鍊製之皮懸於火爐上，烘炙三日至四日，直待燻成黃色乾燥後，再擦牲畜之肝、肺等，使之濕潤。第三次復以火烘炙乾燥，然後，鋪於木質桁梁上；再將粘膜渣滓擦去；又用鐵鉤擦，使之光潤柔軟；至此手續始告完竣。至出賣黑貂皮時，往往將貂之鬚鬚及頭部少許之肉割去，以布巾包之，而藏於胸間；其意為求下次獵獸時減去禍害，而祈福祉降臨。此種風俗不僅獵戶如此，即如素阿特之賣馬者，

亦永遠不忘以衣襟邊緣抹擦馬之嘴部並拔取馬尾數根，以祈來日之福。

西部地帶之素阿特人，終歲作牧場生活，無論貧富幾無不從事於飼馬。惟夏季食料充足，牲畜肥壯；一入秋季即形瘦弱；春季牲畜更憔悴不堪，往往因之死亡。此種情形為素阿特人經濟發展之最大阻碍。烏魯克谷木河谷之素阿特人多用竿棒架成圍垣，以飼牛羊馬匹；其露天者飼馬匹，掩蔽者飼牛、羊。烏梁海之牲畜，在肉量方面不及歐俄遠甚；多用以運輸貨物，或供作騎乘。至其乳汁則較米奴新斯克州所產為佳。富有之素阿特人，常將過剩之乳牛交與貧民管領，使其榨取牛乳淨盡，而供給富戶。其所飼之牛，為水牛、黃牛，及混血族之犛牛、犛牛；羊則為山羊及綿羊。烏梁海所產之馬，其毛色計有栗褐色、鼠灰色，並有黃色、黑色之條；馬尾及鬃鬣之色亦如之；間亦有淡青斑紋者。在薩彥嶺附近，則多呈灰色，故俄人亞布加齊氏所著『蒙古及韃靼種族史』中，曾言在阿拉克城安嘉爾河流域所有馬群均為灰色。其白色者，素阿特人僅見之馬；據該族人言，白色乃表示尊貴之意；例如婚禮納采，率用白色馬，或牛、羊、駱駝以代聘金。素阿特人所飼之馬蓋較蒙古所產者為低，其頭顱亦較蒙古種、米奴新斯克種為小；然身軀龐大，四足亦粗壯，其各部之組織頗均勻。此馬每日平均可馳驅百里。除騎乘、運物之外，在鄂納爾一帶，尚有用以挽車者。其馬群中常患之病，為脾熱病、鼻流涎病、下痢病、便閉病、輸尿管病、疥癬病，及隨氣氣而生之腹脹病；疾病一生，往往致死。在烏魯克木河谷及克木次克河谷，較富之素阿特人並有畜駱駝者，但邊區駱駝為數極少，在經濟上不佔重要位置。

在葉尼賽河上源谷地，自遠古以來，即為農業文明之發祥地。關於此等文化之意義及其最高水準，可由現在遺留巨大洋灰建築物推知。據吾國傳言，謂在七世紀頃居於此區之古啓爾古茲人，已知種植小麥、黍、米等。在最近農田耕種之法，尚具原始之風味。此間着手播種時期，乃在五月初末六月初；在耕種之前，並不施肥，其唯一肥料之來源，乃為山澗之水，水流浸灌地內，便可使五穀生長。其收穫不用刀刈，乃連根拔起。因烏梁海天然灌溉之區域，為數甚少，故新墾田畝範圍亦極狹小，然能實行人工施肥，則耕田亦可展寬。在烏魯克木及克木次克河谷，散佈最寬廣之土質，多為粘土、砂石所構成，並多處雜有粘泥細土砂礫。但在山麓地帶，其土壤突變為黑色，與粘土砂地相錯雜；一方又與專產石英砂岩之唐努鄂拉群山相密接。而在薩彥嶺除產石英砂岩外，其土質多含石灰岩，雲母片岩諸礦石；並有產鹽沼澤；諸鹽池均為薄層粘土及褪色鹽粘所凝結，此地最

易受流水冲刷而成肥沃。素阿特人皆用鐵犁控溝作畦，其深度在二俄尺至三俄尺之間，此後即行播種，以柳枝一束運置田土中，並以木耙滾地使平。及禾稼成熟時，於田園周圍編立草人，以防灰鶴、鷺鷥、野鴨之侵害；此等鳥類能於一日之內，毀滅許多禾稼。自八月中旬始行收穫，儲存備用。

此地鐵匠業，最受人尊重，當其工作時，雖達官貴人入其帳幕，亦無須招待；因其工作較官吏尤為重要故也。在肯木次克河流域之鐵製物極精巧美觀。在烏梁海邊區之鐵匠，酷似中古時代歐洲及諸蒙古地域之鐵匠。多聯合銀匠、冶銀匠為一團；其所鑄之銅及青銅基子，猶較歐洲技師製品為堅固耐用。至鑄造之方法，先用木刻成模型，然後用粘土泥並中國紙粘塗之，置於火上燒鍊，直至木刻模型燒燬為止，在粘土中所留空處，即適合鑄造模型之用，其中注以液體金屬，待其變為固體，然後將粘土模擊去，乃成實物。素阿特族鐵匠，除鑄造普通刀劍外，尚能製造箱子、鐵砧、鐵鏈、鋼銼、壓機等。換言之，即歐洲名技師所製器具，皆能製之。

六、素阿特人之技藝與禮俗

素阿特人彫塑技術，乃得自華人，蒙古人之傳授，含有民族固有風味之作品頗不少。據俄人雅克夫列夫氏言，此族水彩畫，與描寫騎士、英雄各種象徵派舞台藝術，及櫥櫃面花紋裝璜之藝術，均極佳良。其所用之顏料，多去自中國，當地礦物之可作顏料者，多為紅色粘土，其佳品則採自唐努鄂拉山中。素阿特人除用木鑄造模型外，並能製造一切含有宗教性之物品，如佛像、各種彫刻像、棋子，及兒童玩具等。雅科夫列夫稱木刻物玩具製品，在素阿特族中，極為完美。

象棋之遊戲，亦流行社會間；此種玩具，乃自中國傳入；自十七世紀末此地始盛行。惟中國棋中之象，此地則易以駱駝；兵、卒則以免、鵝代之；又棋中車之行動，限於象所行方格內。又兵、卒在初着棋前，即不能越出方格之外；由此可知素阿特人並未明兵、卒進攻之法也。此外尚有骨牌、紙牌，亦係由中國傳入。此等玩具均用各種石墨製成。昔日巴比倫人、亞述人所流行之圍棋，亦普遍於烏梁海全土，乃極堪驚異之事也。

素阿特人中尚有數種之原始運動，如彎弓射箭，即其著。在覲射時，雙方各派善射者排班，矢簇革囊相望。其法係以發出之矢，射中圓的為勝；圓的用羚羊皮為之，置競賽人群之對面。比賽時多乘聚會佳節，於喇嘛

廟前舉行之。其射中者，輒有樂隊舉樂歡迎。樂畢乃置弓於地，次第行至喇嘛前，跪地接受獎品。其獎品，僅為一小塊之乾酪。同時於此比賽外，尚有角力與馳馬者，亦為此間大典。

素阿特人之音樂樂律有三種：一為與音律樂譜節拍符合之歌詞。二為與樂器合奏之調子。三為以上兩種歌詞樂器混合節奏之歌曲。其不用歌譜節拍雜唱之歌曲，另具特殊之風味。蓋烏梁海音樂，乃其民族性之表現，其人喜歌唱，嗜竹笛；且其吐音發自丹田，故充滿慷慨悲壯之音；此種音樂歌曲，不僅可作調查人種風俗之資料，且可表現其民族悲慘憂慮之情緒也。《庫瑪列爾》，乃烏梁海地區，一種特別歌曲；此歌曲，為從事此業技師之專門作品，彼等經過長時期之練習而成。其餘之素阿特人多唱普通歌曲，其歌曲，係由對偶之句，聯綴而成，多不合於歌曲之體例。俄人喀坦諾氏所著《烏梁海語言調查記》一書，亦謂：『已登錄之歌詞，計八十三首，稱之為歌曲，無寧稱為對句，較為確當也』。素阿特人之抒情詩，尚不失為優美之詩體，能充分表現內心之憂鬱與生活壓迫之狀況。

烏梁海人每逢春初，為共同工作開始之期，凡村中男女每人均持二樹枝，環坐於某甲羊毛堆之四周，引吭高歌，並以樹枝擊羊毛以為節拍，直至羊毛零亂為止；繼又移坐於某乙羊毛堆旁，其擊節高歌一同前狀。由此可知是族人酷嗜音樂之狀。此族人於行路或息作中，無時無地不唱下列之歌。即：

『悲歌復長嘯，知音良友少；舉世惟我獨，於人復何較。』此歌多行於低級階級；至富有之家，嗜好音樂者，則延善唱者於夜間行之，並隨帶一種或數種絲絃樂器伴奏。

素阿特人常用之樂器有四絃琴，吹奏樂器，及特別式之樂器。普通流行之絲絃樂器，厥為琵琶；其較琵琶略大者，另有素阿特族之他種樂器，類似提琴。其演奏之法，則用指爪彈出各種鏗鏘之音。此外尚有月琴，酷似東土耳其斯坦之提琴，其製法甚普通；又類中國之胡琴，用絃弓奏之。至素阿特族之吹奏樂器，則有胡笳，其孔四，在素阿特音樂隊中，不常用；乃當歌詠者，以絃管樂器伴奏時，始用之。喇叭，為鐵片所製之特種樂器，與中國內地用銅製者不同。總之素阿特人雖一般酷愛樂器，然並非在佳節或祭日均可聞之；必遇舉行結婚典禮，大眾合唱其本土抒情歌調時，有時佐以樂器以表慶賀之意。

素阿特人屠宰方法，極為慘酷；屠時按其背脊於地，而坐於其腹上；以左手捉其雙足，以右手撕裂其胸膛，嗣後以手伸入其胸腔內，用力緊握

其心臟；屠羊既畢，進一步工作即為剥皮，然後將肝肺割取，投入未沸鍋內；腰、腎、脾，相繼投入；腸胃則交與婦女洗滌之，當內部臟腑完全取出後，再剖割其屍體。羊角則認為無用之物，須投於火中。此種屠宰牲畜方法，由來已久；當成吉思汗時代曾頒有法令，即凡殺牲畜充食者，應縛其四足，並剖其腹，趁其未斃時，以手緊握其心臟，然後始可食其肉，如有宰殺牲畜，仿回教徒者，則本人須受懲處。此外遇有特別事故，亦有時殺羊以充筵席之用，其羊縊殺之後，同時即割腸胃、食道管及生殖器官，而不剥皮。將其屍體繫足懸於火上炙之。於腹內，則以水灌之，並投以燒紅之石礫；如是其外則毛焦脫，肉現紅色；內部肉亦熟。此時廚夫最難之工作，即為拔去其骨，而不損及羊之外形。此種手術施行後，其肉始供諸筵席。廚夫將羊腿插入其腹內，並注意保留羊頭，以完整之羊盛於盤中，以獻於嘉賓之前。且獻食物時須依固定之儀式，有違者，則處罰無貸。凡初會面之貴賓，常用羊尾髯肉享之，羊尾則視為最尊貴部分；凡蒞臨之客，可依其意而各自均分，或携走。其次為胸部肉，再次為肋骨肉，均以杯盤獻之。再次則為肩骨肉；此種儀式亦僅於特殊情事時用之而已。

素阿特人在親屬種族關係上，可分三級，即圖賴、索克圖賴、漢圖賴是也。圖賴包括僧侶、貴族階級；索克圖賴則指近支親屬而言；漢圖賴則屬嫡系近族。此系統至第五級為止。親族系譜之分類，以男系為主；然最近戚族亦可結婚。但與親女、胞姊妹、繼母、姑母、叔母、養女、年長之堂姊妹不能結婚。然昔日素阿特人亦有與一級親族互相通姦，未聞有誹謗之者。據其民間傳說：烏梁海之薩塔爾人種，實由父與女結婚所生之薩特其人遺傳而來者；兄弟與其堂姊妹間結婚，乃此族極普遍之事。至與妻姊妹結婚，乃在禁絕之列。多妻制度，僅於極少數貴族中見之。與素阿特族之法律，亦不相抵觸。

素阿特人對於婚姻甚重視，男家對女家須有聘金，聘金以牲畜為主。其風俗除契約固定之聘金外，男方並應贈送女方可榨乳之牛羊若干頭，以示感謝新婦出生哺乳養育之恩，並贈新婦之父以槍與駿馬，以示感謝新婦身體受賜之意。索克圖賴階級人民之結婚者，並贈帶鞍韉之駿馬於女家。此外新婦之父，若係以養馬為業者，其習慣上新郎可向岳父馬群中，選擇駿馬一匹騎乘。又新婦之親近戚族，亦須贈以金錢或禮物之屬；並視各家財力所及贈以牛、羊牲畜有差。故新夫婦之所有財產，均視作新婦之財產。其夫入妻室內，凡個人所有之物均交與之，即所得工資亦交與其妻，多方設法增加其妻之財產。一家之管理權，亦操於妻手。若夫與妻發生問題

，夫應離其妻室，返其母所。反之若妻與夫意見不合，而自行脫離者，則妻之財產轉移其夫，並有撫養子女之責；否則妻之本家可收容其子女；同時視事之輕重，應將聘禮金全部或一部回還男方。離婚，在法律上須經雙方同意行之。然亦有由最近親屬調解無效，經三方同意而離者。兒童在法律上由母撫養，當其父尚在時，平均繼承其母之財產。若妻死而無嗣者，夫不得繼承妻之財產，而由妻之親屬繼承之。父僅為幼年兒女之保護人，並當兒童達到相當年齡時，可使其處理母之財產。自此時期起，兒童即可視為成人矣。女子當其母故後，自十七歲起，即可主其家，並可與父脫離而獨立。夫故妻猶可寄居夫家，但夫留遺之債，超過妻所管財產聘金數目時，則妻可脫却清償之責，而返其母家。（選自31.7.中央西亞創刊號）

參考文獻

1. 朔方備乘（清人何秋濤著）
2. 蒙古遊牧記（清人張穆著）
3. 西蒙部族考（日人須佐嘉橘著）
4. 現代外蒙之概觀（王金紋著）
5. 蒙古部族之系別（王金紋著）
6. 達爾哈特區域之概況與達爾哈特人（王金紋編譯）
7. 都溫斯基人民共和國（俄人薛伊謝諾夫著）
8. 地理考查紀實（俄人李察馬克著）
9. 阿爾泰薩彥嶺旅行記（俄人阿得里安諾再著）
10. 索果特人種（俄人哥羅尼科著）
11. 烏梁海邊區托真和碩地方旅行報告（俄人霍斯特洛斯基著）
12. 索里特人之骨骼研究（俄人西里尼治著）
13. 土耳其人與蒙古人種族引言（俄人拉士艾德丁著）
14. 烏梁海區及其人民（俄人阿非利康諾甫著）
15. 烏梁海語言調查記（俄人喀坦諾甫著）
16. 烏梁海邊區及其人民（俄人洛得維赤著）
17. C.P. Berkey, F.K. Morris: Geology of Mongolia.
18. Grabau: The Permian of Mongolia.
19. B. Will's, Blakewell: Research in China.
20. H. Hansen: Geological Outline of Uiankhai.
21. W. Karamisheff, Mongolia and Western China.
22. R.C. Andrews: Exploration in the Gobi Desert.

中國邊政協會七十六年年會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七十六年十二月十九日下午四時

地點：台北市南昌路一段一三六號陸軍聯誼廳

出席會員：（詳簽名簿）

列席：蒙藏委員會吳委員長化鵬

主席：許理事長占魁

紀錄：李憲章

許理事長占魁致詞：（主席）

各位先生：今天本會七十六年度年會，沒有外人，都是本會會員，我非常高興能到許多年輕的新會員加入，這是本會新的生力軍，將會使本會今後的會務能有很蓬勃的發展，我不想就誤各位太多的時間，因今天有許多新會員加入，只想將本會大致的情形介紹一下。

本會成立至今已三十一年，就時間而論並不算短，在過去這三十一年之中，有許多老會員，尤其是本會的創辦人，多已去世了。我們回想當初在創辦本會時的一些老同事們，都是在慘淡經營，因為我們中國邊政協會與一般社會團體有點不同，本會不是一個普通的人民團體，而是含有政治的意義。因本會所提出有關邊疆政治的研究意見，可以提供政府有關當局作為施政的參考，本會是很希望對於國家民族能有一點貢獻，因此，本會出了一個刊物叫「邊政雜誌」，係非賣品，完全是贈閱，每三個月一期，現已出版到一百期，每期都是按時出刊，所以，要花費許多經費。而本會經費的來源，除了會員繳納的有限會費之外，多靠政府有關機關補助，尤其是蒙藏委員會，自吳委員長到任之後，給我們是有很大的鼓勵和幫助，使本會的財源有所增加，故本會雖在財源困難之下，至今還有一點結存。但以後我們要想法開源，不然會有斷炊之虞，我只是將這個情形提出向大家講一講。

本會在成立之初，曾有一個連帶性的問題，就是自政府遷台之後，只要一談到邊疆的問題，一般人的直覺就有一點錯誤，認為我們今天只是在發展建設台澎金馬復興基地，談到邊疆問題似乎有一點過於冷門，其實則不然，拿我們中國邊政來講是很重要的，而中國邊政協會對邊政方面問題之研究可以說是無所不包，真是包羅萬象，範圍是非常之廣泛，

參與的會員從國內到國外，漢滿蒙回藏各民族都有，這樣才能表示本會的生動而富有意義。在過去有人認為本會沒有什麼實質的意義，沒有做什麼事情，其實不然，本會是有內容，做了很多的事情，只是有些人不大了解。譬如在最早時期，政大還沒有設邊政系，現在已改為邊政研究所，這就是由本會提出來的一個意見：一再向教育部主張，在大學裡面應設有關邊疆教育學系，所以，才在政大設立邊政學系，開始只有語文和研究專題，現已擴展為邊政研究所，由林恩顯教授負責，這些年來他費了很多的心血，培育了許多學生，是很有成就，尤其是這些邊政研究所的學生，不只限於邊疆的青年，凡是對邊疆有興趣的各地青年都可以參加該科系。政大邊政研究所與本會可以說是很有血緣的關係，記得有一次政大邊政研究所請我去講演，講完之後，曾同學問我說：在邊政研究所畢業之後將來到那裡去工作？我回答說：這個問題講起來是很費解釋，因為在目前環境之下，我們只有台灣這個地區，但一旦光復大陸之後，邊疆是那麼大，問題是那麼多，到時我們就會覺得研究邊疆問題的人是太少了。我們試看許多國外進步的國家，如美國、日本，他們對我們中國邊疆問題之研究在學校裡已列有專門的課題來擴大研究，並對這方面出版了許多的著作。而回顧我們國內當局，好像對這件事不大十分注意，我們中國邊政協會願意督促政府來重視這一件事，我們應該將眼光往遠處看，不要只看眼前。我們中國的邊疆很大也很重要，邊疆的同胞也都是我們中華民族，我們中華民族是一個很偉大的民族，需要研究的問題是太多了。因此，我們是基於這個觀點來成立「中國邊政協會」，這些年來，本會在許多老大哥辛苦孳孳不倦之下，費了許多心血，研究了许多問題，我並不是自誇說本會有什麼成就，而是我今天看到許多新血緣也是新力軍的加入感到非常高興。我們這一輩都老了，落伍了，知識精力也不夠了，有了新年輕的會員加入之後，本會今後無論從那方面來說都會有所進步。

我今天只是很簡單的說明一下本會過去的情形，及未來的展望，本會的意義是非常重大，影響也很深遠，我並非老王賣瓜，自賣自誇，而是事實如此，並無其他企圖或另有目的，完全是希望對國家民族能有一點貢獻，本會是一個非常純潔高尚的團體，希望各位多加珍惜，我不多就誤各位的時間，就此結束，謝謝各位。

蒙藏委員會吳委員長致詞：

許理事長、各位女士、各位先生：本人今天很榮幸的能有這個機會來參加貴會七十六年度的年會，剛才主席曾提到，貴會成立至今已三十一年，去年是三十年，在三十年的過程中已有了很多的成就。一個人活到了三十歲他的智慧是最高，正是年富力強做事的時候，所以，我對於貴會過去慘淡經營和各位會員的努力表示非常敬佩。尤其是在許理事長領導之下，我們特別感覺到興奮的，就是引進了許多年輕的會員，使貴會增加了不少新的血液，希望年長的一輩對年輕的會員能善於領導，多加指教，使貴會業務能更加發揚光大。

我今天對在座的各位可以這樣講：我們中華民族是由漢、滿、蒙、回、藏五族共和構成的一個國家，今天五族都有人在座，當然除了漢、滿、蒙、回、藏五大族之外，還有其他的民族，人數雖然不多，也都是屬於我中華民族，所以，我們中華民族是由許多民族組合而成，就民族成分而言是非常複雜而有意義。我們今天在這裡召開中國邊政協會七十六年度年會，我們所講的邊疆不是一般人所講的地理上的邊疆，也不是一般人所講的行政區域上的邊疆，而是中華民族的邊疆，我們今天所要研究的不只是一般的邊疆，如果是研究一般的邊疆，台灣也算是邊疆。我們今天所要研究的：一是中華民族的邊疆。二是我們中國國防上的邊疆。我們中華民族是漢、滿、蒙、回、藏五個多數民族共和的國家，成為一個多元化的文化。現在我們只看到中原漢民族的文化在那裡發揚光大，其他民族的文化却追趕不上，漢民族成為老大哥，希望我們邊疆民族和有興趣研究邊疆民族文化的人士多多的來研究邊疆民族的文化，使邊疆民族文化能發揚光大。凡是一個民族的文化，一定有其歷史的背景，我們中華民族是一個大統一的，在每個民族文化成長的過程中有他不可忽略的歷史背景。

其次，今天「中國邊政協會七十六年度年會」，貴會與其他人民團體不同，含有政治的意義，我們應該放眼來看天下，我們研究邊疆問題，不僅限於目前在台灣這許多少數邊疆民族，要包括整個大陸邊疆領土，以及散居在世界各地的邊疆民族。拿領土而言，蒙藏、新疆、東北等邊疆領土佔全中華民國領土高達75%，我們却忽略了這個數字，只顧到中原地區，而沒有注意到整個邊疆的問題，這是非常可惜的一件事情。希望今天在座的各位，甚至於包括今天還沒有到會的人士，能多多的來研究邊疆各民族的文化，尤其是邊疆在國防和地理上的問題，因為在邊疆有許多帝國主義與我們比鄰，像俄國、英國、印度等等都會與西藏發生過邊疆的問題，

日本對內蒙也是居有野心，故今天我們邊疆有許多問題存在，我們應加以研究，使我們國家今後能強盛雄壯，不受帝國主義的壓迫。首先得要加強國防和各民族的團結，這是很重要的事情。我們蒙藏委員會希望貴會能不斷的發揚光大，而且能一日千里，我們除了對貴會作精神鼓勵之外，還會有少數經費的補助。自個人到蒙藏委員會之後，對貴會是非常關懷，希望貴會能將這少數經費花在有用的地方。因為政府機關的經費必須要編列預算經過立法院通過才能運用，只要在法令範圍許可之下我們是會儘量的來支持貴會，希望貴會的經費能夠充裕。蒙藏委員會對貴會經會的補助只是一部分，希望各位會員能多多愛護本會，盡力來予以支持。

貴會在研究邊疆問題方面是具有權威性的一個團體，貴會所辦的「中國邊政季刊」是一個極富權威性的雜誌，不僅在國內找尋資料，更要到國外去找尋資料，因我曾到中央圖書館去參觀過，關於邊疆民族的書刊沒有幾本，實在是太少了，使我們感到非常遺憾。因此，今後對於有關邊疆資料的搜集應擴及到包括世界各國。尤其是日本和歐美各國，因他們都在研究中國邊疆問題，也成立了許多學術機構和人民團體在搜集我們中國邊疆的有關資料。貴會如能向世界各國去搜集資料，對「邊政季刊」將會更加充實。

最後，我有一點希望，希望貴會能夠把所有邊疆各民族都能團結起來，一致擁護政府，以三民主義來統一中華民國，使我們能早日光復大陸，重建一個新的富強康樂的國家，這正是我們大家共同努力的目標。謝謝各位。

主席許理事長占魁：（介紹新會員）：

總幹事王志賢先生會務報告：

主席、吳委員長、各位會員先生：本年度新加入的會員共有四十三人，這些新的會員都是本會新的生力軍，我們是非常而熱烈的歡迎。因這批生力軍等於是替本會增加了一部分暖流，我們是非常高興。剛才已將新會員都逐一作過介紹，這批新會員不但都很年輕，且學歷程度都是非常之高。因此，我有一點懇求，希望各位能全力支援「中國邊政雜誌」，在課餘之暇能多寫文章，在「中國邊政雜誌」上來發表，以充實其內容，特別拜託各位，也先向各位致謝。

其次，報告本會經費的情形，首先要感謝蒙藏委員會吳委員長，自吳委員長接任之後，對本會是大力支援，使本會這兩年來在經費方面是鬆了

中國邊政協會七十六年經費收支總報告

76.12.19.

收 入		支 出	
摘 要	金 額	摘 要	金 額
七十五年年終結存現金	16,401.00	七十五年年會餐費及什支計	27,160.00
蒙藏會經常補助	24,000.00	理監事會議及常務理監事會議支出	9,650.00
蒙藏會75年年會一次補助	44,000.00	電話費(1—12月)	3,652.00
中央社工會75年年會一次補助	5,000.00	會(社)址租金	12,000.00
七十六年會費	2,600.00	打字費	1,000.00
76年上期活存利息	480.00	工友津貼(1—12月)	6,000.00
		交通費及什支	2,144.00
合 計	92,481.00		61,606.00

- 說 (1)以上收支相抵結存現金 30,875 元整轉入下年度現金收入。
 (2)本報告係根據歷次常務理監事會議現金收支報告之綜合報告。

明

經理人李憲章

這一份「邊政雜誌」目前已經受到了中外學術機構及有關方面的重視，本來予一口氣，正因為有了經費，理事長指示：很希望今後在「邊政雜誌」上再予加強、充實內容、擴展版面，使本雜誌的風格和品質都能提高，

中國邊政雜誌社七十六年經費收支總報告

76.12.19.

收 入		支 出	
摘 要	金 額	摘 要	金 額
七十五年年終結存現金	288,308.00	96 期稿費印刷費及發行郵匯費計	29,639.00
蒙藏會經常補助	96,000.00	97 " "	36,620.00
行政院77年度一次補助	40,000.00	98 " "	41,860.00
蒙藏會76年一次補助	60,000.00	99 " "	45,040.00
台北市新聞處補助	5,000.00	85期至96期合訂本裝訂費	3,500.00
台省新聞處補助	3,500.00	李憲章津貼(1—12月)	12,000.00
中央文工會一次補助	7,000.00	零星郵費及什支	560.00
76年上期活存利息	820.00		
合 計	500,628.00	合 計	169,219.00

- 說 (1)以上收支相抵結存現金 331,409 元轉入下年度現金收入。
 (2)本報告係根據歷次常務理監事會議經費收支報告之綜合報告。

明

經理人李憲章

們還希望能更上一層樓，因此，要拜託各位多多支援，踴躍投稿，以便提升風格與品質。現在將本會經費情形報告如下：

從以上這兩張表上看出，本會大部分的經費多是用在編印「中國邊政雜誌」方面，該雜誌現已出刊到一〇〇期，今後希望各位多多支援，報告完畢，謝謝各位。

通過電文：

上 總統效忠電草案

總統蔣鈞鑒：共匪竊據大陸，倒行逆施，殘民以逞，置十億人民於水深火熱之中，幸我自由基地，賴鈞座睿智之擘劃經營，社會安定，經濟繁榮，國富民強，萬眾一心，正是我以三民主義統一中國之最佳時機，消滅赤寇，重光禹甸，指日可待，茲值本會七十六年年會，全體會員一致決議，暫效忠貞，謹電致敬

中國邊政協會(76)亥皓印

向海、陸、空、勤、警全體將士致敬電草案

國防部請轉海、陸、空、勤、警全體將士助鑒：共匪竊據大陸，倒行逆施，殘民以逞，幸我三軍將士，夙夜匪懈，捍衛國土，緬懷忠勤，曷勝崇敬，際此匪偽政權，崩潰在即，正是我三民主義統一中國之最佳良機，消滅赤寇，指日可待，茲當本會七十六年年會，特電致敬，並祝勝利，中國邊政協會(76)亥皓印

慰問大陸邊疆各地區反共抗暴愛國同胞電草案

大陸邊疆各地區同胞鈞鑒：共匪竊據大陸，殘民以逞，倒行逆施，置我同胞於水深火熱之中，早為全民所憤恨與唾棄，反共抗暴及投奔自由之行動，已為舉世不斷所見之事實，尤以我邊疆各地志士為民主自由之奮鬥，累仆累繼，殺身成仁之偉大事蹟，早令海內外人士同表敬佩與欽奮，現匪偽政權，崩潰在即，敬希我邊疆同胞，繼續奮鬥，配合政府反攻復國之決策，消滅赤寇，完成以三民主義統一中國之神聖使命，共享自由民主之生活，茲值本會舉行七十六年年會之際，特電慰問，並祝早日勝利成功，中國邊政協會(76)亥皓印

致僑居海外各地蒙藏維各民族同胞電草案

僑務委員會請轉僑居海外各地蒙藏維各民族同胞鈞鑒：共匪竊據大陸，倒行逆施，殘民以逞，置我邊疆同胞於水深火熱之中，求死不得，求生無門，視生命如草芥之殘酷暴行，早為海內外同胞憤恨與唾棄，現值匪偽政權崩潰前夕，敬希各僑居海外蒙、藏、維同胞，請隨時與我政府切取聯繫，團結一致，俟機配合，共滅赤寇，完成以三民主義統一中國之神聖使命，茲當本會七十六年年會，特電慰問，並祝健康，中國邊政協會(76)亥皓印

臨時動議

吳香蘭女士：

本會成立已三十一年，許多老會員多已去世，為了追思紀念他們，本席提議，請全體會員起立為他們默哀一分鐘。

主席：

現在請全場起立，為本會已去世老會員默哀一分鐘。（全場起立默哀）

主席：

根據本會章程，理監事每兩年改選一次，現在進行選舉，改選理監事。理事請圈選二十一人，監事請圈選七人。現在開始發票。

進行選舉

主席：

本會很希望能多有新的會員參加，來熱心會務，使本會的工作能更有發展，尤其是歡迎年輕的新會員加入，本會對你們是念念不忘。以我個人而言，在這次理監事改選之後，不管我是否能當選，只要有關於邊疆方面各位如有需要我跑腿的事，請隨時吩咐，我是義不容辭，盡力而為。本會等於是邊疆各民族的一個大家庭，什麼事情大家都好商量，大家不會有什麼不同的意見，因我們努力的方向都是一致的。我是蒙古人，今天非常高興能看到了許多滿州同胞到會，我們很歡迎滿洲同胞加入，過去我也曾公

西藏戲劇——卓娃桑姆(一)

李碧雲
李日煌
合譯

第十五章 從監禁救出父親迦拉旺布並使百姓安樂

之後，王子想道：

「我還是回去緬札崗，不要留在這裡。我的父親還被哈姜魔女關在監獄裡面呢！」

於是就命令妙月大臣爲聰明伶俐的黃色天馬裝設鞍具，而以妙月等大臣爲首，帶領一千五百人的隨從，爲前往緬札崗做準備，並且攜帶了三個救死的藥囊到緬札崗去。

到達緬札崗宮門後，就把奴婢邪瑪惹苟放逐到無入之地，然後進入宮殿打開獄門。王子一看見父親骨瘦如柴而且奄奄一息的容貌，就暈了過去。不久後才逐漸甦醒過來。他抓住父親的身子，傷痛地說道：

「父王啊！都是哈姜魔女害你變成這種可憐的樣子。魔女如此無法無天，使得我們父子別離了許多年，現在只請你能再給我訓誨。」

父親知覺後，兩眼從骨頭的深陷處睜睜地瞪著，却不能說話。於是從倉庫中取出白犛牛的奶，摻放一帖藥後，將牛奶餵進父親的嘴裡。再用另外一帖藥搽拭在父親身上，溫暖父親的身體。然後又讓父親吃了一劑，另一劑又塗在身上，此時父親才勉強可以說話了，父親乃說道：

「在我跟前此男子，莫非愛子貢度累巴？你我父子歷不幸，皆由哈姜罪業致，昨日清晨朝陽昇，魔女帥軍往出征，此刻魔女軍將回，汝速逃回貝瑪堅，否則將被魔女食。」

王子聽了說道：

「父王請容兒來稟：魔女軍犯貝瑪堅，貝瑪堅王率軍抗，殺死魔女取其命。今我才得返此地，懇請父王回宮殿。」

父子二人於是一同回到宮中，同坐在金座上。住了三個月之後，此時居高位的大臣季拿金，集合了所有的臣子們來頂禮王子，進而說道：

「國王父子二人請明鑑：愚臣衆等心竅迷，迷於魔女權威勢，造致陛下諸苦難，父王被囚姐弟散。姐弟昔日在密林，臣等無知來捉殺，今日臣等均悔悟，願將財物悉呈獻，呈獻陛下以贖罪。」

說完後，大臣們將金幣、銀幣以及大象、馬、水牛等不可思議的財產呈獻給王子。王子於是說道：

「公卿大臣悉諦聽：昔日汝等心迷失，惑於魔女權威勢，經此教訓須牢記，今後改過莫行罪，斷除十惡修十善，大悲本尊當頭修，六字心要勤誦持。」

接著下命令道：

「我的大恩人，年輕年長的屠夫兄弟和漁夫兄弟，現在可以在此地受到保護。快快去招其前來。」

大臣們把他們找來到國王的跟前來，國王就把大臣們所呈獻的金銀和土地，以及再從王庫中取出的不可思議的金銀珠寶、穀物，悉數送給他們。然後王子對他們說道：

「恩人屠夫兄弟、漁夫兄弟聽我言：屠夫兄弟行擔任，緬札崗內政大臣；漁夫兄弟行擔任，貝瑪堅內政大臣。」

說完後，即下達此命令。然後王子說要到貝瑪堅地去，於是父子二人連同五百隨從前去貝瑪堅，廣開三個月的喜宴。從今以後，全國的臣僚百姓都過著幸福安樂、富庶繁榮的生活。

智慧藏 (完)

國內外大事記

民國七十六年十一月、十二月

十一月

二日△中華民國紅十字會二日起在台北高雄兩處受理民衆前往大陸探親登記。

△中央銀行二日表示，我外匯存底已達七百億美元。

△中共「第十三次全國代表大會」一日閉幕，鄧小平、李先念及陳雲等人均退出「政治局」，但鄧小平仍將擔任「軍委會」主席；

三日△行政院長俞國華三日在立法院重申，任何主張「台獨」的言論和行爲，都違背了憲法和國家安全法的規定，是公然向法律挑戰，政府一定要依法處置。

△美總統雷根三日提名麥克勞芙琳女士出任勞工部長。

四日△蔣主席四日在中常會提出，中共「十三大」落幕是另一回合權力鬥爭開始，其內部出現各種矛盾與衝突，有關單位應精確研判，以克敵制先。

△伊朗和伊拉克四日同意派遣特使在聯合國商談停火事宜。

五日△行政院五日院會通過「非常時期人民團體組織法」修正爲「動員戡亂時期人民團體法」，明定政黨成立要件。

△行政院五日院會通過「海關進口稅制修正草案」，降稅項目多達三千五百七十五項。

△美總統雷根五日宣布國防部長溫伯格辭職，由國家安全顧問卡洛西接任。

△美政府爲避免經濟衰退，四主要銀行五日宣布降低利率，紐約股市大幅上揚。

六日△日本自民黨總裁竹下登六日繼任日首相，并組成新內閣。

七日△突尼西亞總統包桂巴七日遭總理邊阿里罷黜，邊阿里自任總統。

八日△阿拉伯十六國元首八日在安曼舉行高峯會議，尋求調停兩伊戰爭共同立場；十二日聲明支持美在波斯灣爲科輪護航，并責伊朗好

戰。

九日△美參議員杜爾九日正式宣布角逐共和黨總統候選人提名。

十日△中美保護智慧財產權研討會十日在台北市揭幕，會期四天。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會十日提出，政府將加強照顧榮民，給與數及安置榮民數均將逐年提高。

△西班牙十日正式通知美國，將不延長一項爲期三十四年的國防合作協定。

十一日△國民黨中常會十一日通過關中接任中央組織工作會主任。

△政府十一日重申，任何主張「台獨」的言論和行爲都違背了憲法和國家安全法的規定，是公然向法律挑戰，決予依法處置；海外僑胞亦強烈聲討「台獨」論調。

十二日△十二日爲 國父一百二十二歲誕辰暨文化復興節，中樞及各界分別集會紀念。

△國際孔學會十二日在台北市揭幕，會期六天，中外學者一百五十九人與會，共提出九十六篇論文，共同研討孔學及其改進世界現代文化及世界和平的貢獻。

十四日△總統十四日令：特任許歷農爲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任委員。同時，軍事首長亦有異動，言百謙接任國防部總政治作戰部主任。

△蔣夫人十四日發表手撰閱讀「魏德邁論戰爭與和平」一書感言，指出我全體同胞都具有的堅忍不拔精神與決心，必將是我們中國賴以戰勝共產毒害的憑藉。

十六日△美總統雷根十六日警告國會勿通過保護主義貿易法案，并指出他堅信經濟將持續成長。

△繼伊拉克、阿拉伯聯合大公國、科威特、摩洛哥、巴林、卡達等國之後，沙烏地阿拉伯亦於十六日宣布與埃及復交。

十八日△蔣主席十八日在中常會提示工業發展要則，指出注重科學、培養人才、加強合作，是促進國家工業發展主要因素。

十九日△中共空軍飛行員劉志遠十九日駕駛米克十九型機，自福建龍溪機

場飛抵台中清泉崗空軍基地，投奔自由。

△行政院十九日院會討論通過所得稅法部份條文修正案，將降低夫妻合併申報稅額，扶養親屬及薪資所得均獲寬減。

△倫敦地下鐵車站十九日發生大火，造成三十餘人喪生，八十餘人受傷慘劇。

二十日△美政府與國會廿日就兩年內削減預算赤字七百五十億美元一事，達成臨時協議。

廿三日△台灣省主席邱創煥關切流行在東南部地區的「登革熱」傳染病症，廿三日指示衛生單位全力進行撲滅工作。

△美國務卿舒茲與蘇俄外長謝瓦納茲廿三日在日內瓦就美俄高峯會展開決定性商談，同意在十二月七日在華府簽署互撤中程核彈條約。美總統雷根將於廿四日重申立場。

△韓國總統大選候選人登記廿三日截止，共有八位候選人參加角逐。

△美國加州南部地區廿三日發生強烈地震。

廿四日△法務部長施啟揚廿四日在法律座談會提示檢察官，對違法自力救濟衍化成的暴力行為，必須不稍姑息，依法處理，以維護公權力之行使。

廿五日△蔣主席廿五日在中常會鄭重宣布，中國國民黨將在明年舉行第十三次全國代表大會，以結合全黨同志的智慧意志，為完成三民主義統一中國大業而努力。

△蔣主席廿五日在中常會發表談話，重申不與中共接觸談判以及反對「台獨」分離意識兩大基本政策的堅定立場，全國各界對蔣主席的嚴正宣告，一致表示堅定支持。

△國民黨中常會廿五日通過蔣主席交議，由馬鎮方接任台灣省黨部主任委員。

△妮娜颱風廿五日侵襲菲律賓，造成二百人喪生。

廿七日△南非航空公司一架巨無霸客機，廿七日從台北起飛，前往模里西斯途中，廿八日在印度洋墜毀，機上有一百五十九人，其中卅人為我國乘客。

△蔣總統接受「遠見」雜誌訪問時重申我不與中共接觸、談判、決不妥協的堅定立場；并期勉全民「在我們決心積蘊革新的年代，

更望大家對各種事務的看法，不能只顧眼前，更要展望未來。」

廿九日△韓航一架載有一百一十五人客機廿九日自巴格達飛漢城途中，在泰國邊境爆炸墜毀。韓國總統全斗煥二日指出，係北韓意圖破壞韓大選及奧運會而引爆客機。

△海地廿九日發生流血暴亂，使總統大選投票中輟，美國宣布停止對其軍經援助。

十二月

一日△行政院新聞局一日宣布，自明年元月一日起開放報紙登記與增張。

△教育部一日正式宣布，國立中正大學將設於嘉義縣民雄鄉，并預定於民國七十學年度起正式招生。

△教育部一日首度公開大學法修訂草案。

三日△行政院為再減輕納稅人負擔，三日院會通過再度減低地價稅徵收成數，由八成減為六成；今年下半年及明年稅額降為六成，後年訂為八成，七十九年全額計課。各界對政府順應輿情果斷施政，齊表讚揚。

△巴拿馬三三下令驅逐四十八名美官員，以報復美切斷軍經援助。

△美總統雷根三日發表電視談話，指出共產集團只想赤化世界，與其來往必須審慎。

七日△北美事務協調會駐美代表錢復，七日在立法院報告「最近中美關係」，指出美朝野對我各項政治革新讚譽備至，肯定我在政治民主化方面的努力，而中美關係仍將穩定進展。

八日△美總統雷根與蘇俄領袖戈巴契夫，八日在美展開高峯會談，簽署中程核子武器條約，美俄兩國將從歐洲撤除一千枚飛彈，世界各國領袖讚揚此協定是邁向裁減軍備的歷史性第一步。十日結束三天會談發表聯合聲明，指出會談坦誠而具建設性。惟雙方歧見仍深，裁減戰略核武突破進展。

九日△經建會九日通過七十七年經建計畫，預定經濟成長率為百分之七點五。

△執政黨中常會九日核議通過政策協調所獲協議，即人民團體應應冠「動員戡亂時期」六字，維持三原則并採輕罰主義。

△菲律賓流產政變首領洪納山九日被捕。

十日△中央銀行十日改變介入外匯市場的方式，減少干預，致使新台幣連續兩天分別大幅升值九分。

△韓國總統選舉，民主黨候選人盧泰愚十日在政見會場上受到暴力騷擾。

十三日△東南亞國協十三日在馬尼拉揭幕，商討區域安全及經濟合作，十五日簽署「非核宣言」。

十四日△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十四日邀集黨籍立委就本會期必須完成立法的重要法案舉行座談；李煥秘書長特轉達蔣主席對委員審議法案之辛勞表示慰勉。

十五日△立法院十五日院會表決通過「動員戡亂時期集會遊行法草案」第一條條文，十六日通過第二條條文。

十六日△新加坡總理李光耀十六日訪華五天，蔣總統伉儷特於十七日茶點款待李光耀夫婦，並就有關問題交換意見。

△我向荷蘭訂購的「海龍號」潛艇，十六日抵達南部海軍基地。

△財經首長十六日集會討論是否反映今年度因匯率變化產生油電超額盈餘而降低油電價格，十七日並進行黨政協調，廿四日前可望定案宣布調低。

△國民黨中常會十六日就國貿局長蕭萬長所提「面對貿易鉅額順差，調適我國貿易策略」報告通過繼續降低關稅，儘速解除不必要進口管制。

△第十三屆韓國大總統選舉，十六日進行投票，十七日揭曉，執政的民主黨總裁盧泰愚當選。選舉後韓國各地發生示威暴動事件，二千餘滋事者被捕。

△美民主黨總統候選人哈特十六日宣布重新參選。

十七日△日本東京地區十七日發生強烈地震。

十八日△全國各界表揚七十六年好人好事代表大會於十八日舉行，蔣總統特頒賀詞，勉國人相與為善。

△台灣省政府主席邱創煥十八日宣布，從七十七年元月起暫停發行愛國獎券，以遏阻大家樂所造成的不幸事件。

廿一日△台灣省政府廿一日通過省社會處提案，在愛國獎券暫停期間，採取五項措施輔導殘障業者接受技訓，予以輔導就業創。

△一艘菲律賓客輪廿一日和一艘油輪在馬尼拉南方外海相撞，雙雙

爆炸沉沒，罹難人數達一千五百餘人。

廿二日△國內股票市場廿二日發生超級大戶雷伯龍跳票七億元風波，使兩證券商受累；調查局台北調查處廿四日採取三項行動進行了解。

△美國會廿二日通過削減赤字方案，新年度將節減三百餘億美元。

廿三日△國民黨蔣主席廿三日在中常會提示，今後推動有關經濟、社會與文化建設工作，應特別重視整體配合與長期規劃，並注重以科學方法來突破困難，解決問題。

△國民黨中常會廿三日核定提高七十七年度綜合所得稅免稅額及扶養親屬寬減額，各提高兩千元，並經立法院廿四日院會三讀通過。

△七主要工業國家廿三日發表穩定匯率聲明，決採干預措施以遏止美元跌勢。

廿四日△經濟部宣布自廿四日起全面降低國內油品價格，平均降幅為百分之九點二四；但包括郵政、電信、鐵公路、航空及計程車在內的各項交通費率暫不調整。

廿五日△廿五日為行憲四十週年，國民大會舉行慶祝大會，蔣總統親臨主持并致詞，指出充實中央民意機構勢在必行，但必須符合憲法及動員戡亂時期條款的精神和有關規定。

△三萬民衆廿五日齊集國父紀念館前，參加支持憲政團結大會。

廿六日△波斯灣合作理事會第八屆高峯會，廿六日在沙烏地阿拉伯揭幕，商討消弭波斯灣戰亂，沙王法德要求兩伊立即停火。

廿八日△國民大會七十六年度年會廿八日通過兩項提案，駁斥台灣分裂國土，違反憲法。

△全國各地阿富汗難民廿八日示威，抗議蘇俄入侵八週年。

三十日△行政院三十日核定自七十七年元月起全面降低各類用電電價，平均降幅百分之八點五。

△立法院三十日院會三讀通過「七十七年度所得稅稅率條例」，個人免稅額及扶養親屬寬減額分別提高為三萬二千元，配偶之免稅額提高為六萬四千元。

卅一日△新加坡總理李光耀三十一日指出，共黨仍圖顛覆政府，決採措施傾力維護國家安全。

△巴勒斯坦解放組織領袖阿拉法特卅一日表示，同意與以色列協商成立以巴邦聯，化解種族歧視。

中國邊政發行旨趣及徵稿簡約

一、本刊以報導會社活動，聯絡邊胞感情，團結邊疆人士，研究邊政問題，宣揚反共國策，復興民族文化為主旨。園地公開，歡迎惠稿。

二、學術論著，外文翻譯，書籍評介，均以有關我國邊疆史地、人物、文化等為主。惟翻譯文稿，請附外文或影本，如需退還外文，請附足回郵。

三、簡明精練之時事評論及富有趣味性之文藝作品，亦歡迎惠稿。惟所有文稿除滿蒙維文外，均請用有格稿紙繕寫清楚，加註標點，以便編排。否則，原件璧還。

四、來稿除特約稿件外，每篇以五千字以內為原則。惟本刊對來稿有刪改權，如不願刪改，請加註明。

五、來稿文責由作者自負，一經發表，版權即歸本刊所有。一稿兩投，恕不致酬。如用筆名發表，請在稿末註明真實姓名、住址及電話。抄襲之文章請勿投寄，如經查出，即刊登其真實姓名於本刊。

六、來稿請寄台北市寶慶路九號蒙藏會劉學鈞先生收轉。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臺誌字第〇一九七號
中華郵政臺字第一六五八號執照登記為第一類新聞紙

中華民國五十二年六月創刊
中華民國七十七年三月出版

中國邊政季刊

第二〇一期

名譽發行人：阿不都

發行人：周念昆

社長：宋啓元

主編：李啓元

副主編：劉學鈞

電 話：三八一—一五〇三

發行者：中國邊政雜誌社

地 址：台北市中山南路一號

電 話：三二一—一五三一—二六八

聯絡處：台北縣新店市三民路20巷42號

電 話：九一一—五二六五

印刷者：公館打字行

地 址：台北市羅斯福路三段281號二F—一

電 話：三九四—三五三四